

关于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
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的专项说明回复

大信备字[2020]第 3-0006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 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的专项说明回复

大信备字[2020]第 3-0006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关于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10135号）已收悉。作为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或“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对审核问询函提及的发行人有关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予以说明。

问题 1、关于收入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614.91 万元、31,119.09 万元和 37,325.67 万元，主要产品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的销售收入均持续增长，其中，遮光面料单价和销量报告期内均有所提高，销量提高主要得益于全遮光面料销量的增加；可调光面料单价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基础款可调光面料销量增幅较大；阳光面料的平均单价有所提高系因为基础款单价略有提高，且销量增幅较大。请发行人：

（1）将遮光面料按照全遮光和半遮光分类、可调光面料按照基础款、精细款、香格里拉款及其他系列分类、阳光面料按照基础款、双层调光款、提印款及其他系列分类，披露报告期内对应类别产品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收入占比及变动原因，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单价或市场价格、毛利率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2）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发行人竞争优势、下游客户拓展及终端需求情况、产能及产量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情况、承接玉马窗饰客户资源等，补充披露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3) 按照国别或者地区补充披露发行人外销产品种类、数量、金额、信用政策、结算币种、定价原则、对应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披露对不同国家或地区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并说明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披露境外销售和国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并说明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4) 披露发行人的产品是否属于美国加征关税的清单范围之内，量化分析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外销出口业务的影响；结合主要出口国家的疫情状况、对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复工复产情况等，说明新冠疫情的全球扩散对发行人境外出口造成的影响及应对措施，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风险，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要求披露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说明并披露主要客户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5) 境外主要客户的交货方式、运费承担方式、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海关出口数据、出口退税金额、与境外销售收入匹配情况及差异原因、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函证情况；

(6) 发行人与客户合同条款中是否明确约定退货期限，发行人报告期是否存在退换货情况，退换货是否存在跨期情形，如存在跨期，补充披露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同时请保荐人在《保荐工作报告》中说明对发行人境外销售是否实现真实销售、最终销售的核查结论。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 将遮光面料按照全遮光和半遮光分类、可调光面料按照基础款、精细款、香格里拉款及其他系列分类、阳光面料按照基础款、双层调光款、提印款及其他系列分类，披露报告期内对应类别产品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收入占比及变动原因，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单价或市场价格、毛利率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1、将遮光面料按照全遮光和半遮光分类、可调光面料按照基础款、精细款、

香格里拉款及其他系列分类、阳光面料按照基础款、双层调光款、提印款及其他系列分类，披露报告期内对应类别产品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收入占比及变动原因

公司产品种类丰富，具备全系列产品供应能力，产品可分为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3大类，细分产品达上千种，产品间呈现差异化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系列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万平方米，万元，%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销量	金额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销量	金额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销量	金额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销量	金额	收入占比
遮光面料	全遮光	13.53	270.86	3,664.49	23.91	12.95	528.10	6,837.59	18.32	12.16	441.28	5,364.03	17.24	11.99	342.68	4,108.02	16.69
	半遮光	7.53	247.40	1,863.30	12.16	7.42	735.44	5,454.11	14.61	7.10	751.73	5,335.80	17.15	6.90	764.08	5,274.73	21.43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6.25	310.61	1,942.00	12.67	6.93	878.54	6,090.03	16.32	7.06	723.83	5,106.73	16.41	7.38	590.59	4,356.55	17.70
	精细款	13.68	128.92	1,763.10	11.50	14.13	271.14	3,829.98	10.26	14.65	178.87	2,619.79	8.42	14.02	116.65	1,635.93	6.65
	提绣印款	13.77	18.60	256.06	1.67	13.42	63.96	858.25	2.30	13.22	87.69	1,159.16	3.72	12.97	71.34	925.15	3.76
	香格里拉款	29.59	13.14	388.82	2.54	28.97	45.91	1,329.79	3.56	27.63	52.40	1,448.09	4.65	27.02	50.72	1,370.72	5.57
	其他系列	25.60	3.87	98.98	0.65	25.13	22.44	564.26	1.51	24.81	28.72	712.32	2.29	23.65	31.80	751.82	3.05
阳光面料	基础款	15.69	262.22	4,114.11	26.84	15.43	646.50	9,973.16	26.72	14.65	551.50	8,078.05	25.96	14.31	352.01	5,037.28	20.46
	双层调光款	17.71	46.25	818.90	5.34	18.24	96.15	1,753.40	4.70	17.51	53.68	939.66	3.02	17.72	52.49	930.28	3.78
	提印款	21.09	13.32	280.90	1.83	20.38	26.08	531.50	1.42	20.42	17.35	354.24	1.14	21.60	10.39	224.43	0.91
	其他系列	28.79	4.70	135.34	0.88	34.00	3.05	103.60	0.28	23.25	0.05	1.22	-	-	-	-	-
合计		11.61	1,319.89	15,326.00	100.00	11.25	3,317.31	37,325.67	100.00	10.78	2,887.11	31,119.09	100.00	10.33	2,382.74	24,614.91	100.00

(1) 分产品单价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产品单价变动的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遮光面料	全遮光	13.53	12.95	6.51%	12.16	1.40%	11.99
	半遮光	7.53	7.42	4.48%	7.10	2.82%	6.90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6.25	6.93	-1.75%	7.06	-4.36%	7.38
	精细款	13.68	14.13	-3.55%	14.65	4.43%	14.02
	提绣印款	13.77	13.42	1.52%	13.22	1.93%	12.97
	香格里拉款	29.59	28.97	4.82%	27.63	2.26%	27.02
	其他系列	25.60	25.13	1.30%	24.81	4.92%	23.65
阳光面料	基础款	15.69	15.43	5.32%	14.65	2.36%	14.31
	双层调光款	17.71	18.24	4.17%	17.51	-1.23%	17.72
	提印款	21.09	20.38	-0.19%	20.42	-5.46%	21.60
	其他系列	28.79	34.00	46.25%	23.25	-	-
合计		11.61	11.25	4.39%	10.78	4.34%	10.33

1) 外销

报告期内，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产生一定程度波动，因此为排除汇率因素影响，以美元单价对各产品单价变动情况进行分析。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各产品单价及其变动情况以结算原币美元为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美元/平方米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遮光面料	全遮光	1.98	1.91	2.73%	1.86	2.07%	1.82
	半遮光	1.16	1.16	3.29%	1.13	7.32%	1.05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1.09	1.20	-0.86%	1.21	3.93%	1.16
	精细款	2.04	2.08	-2.79%	2.13	7.70%	1.98
	提绣印款	2.15	2.46	7.45%	2.28	7.78%	2.12
	香格里拉款	5.58	4.91	12.60%	4.36	8.62%	4.01
	其他系列	4.12	3.79	-5.99%	4.04	-3.61%	4.19
阳光面料	基础款	2.53	2.50	-0.83%	2.52	6.70%	2.36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双层调光款	2.50	2.59	1.37%	2.56	-1.78%	2.60
	提印款	2.96	2.94	-3.29%	3.04	-5.59%	3.22
	其他系列	3.22	5.00	89.18%	2.64	-	-

其中平均单价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①遮光面料半遮光款

遮光面料半遮光款平均单价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A、公司从2018年开始推出和重点推广提花半遮光面料、大幅宽半遮光面料、数码印花面料等中高价位新产品，并加强推广单价较高的阻燃等功能性半遮光面料，中高价位产品销量逐年增加；B、2018年欧洲重点客户批量定制了深加工半遮光数码印花系列卷帘，使得遮光面料半遮光款平均单价同比增长；C、2019年度在2018年度的基础上，提花半遮光面料、大幅宽半遮光面料以及数码印花面料、阻燃等功能性半遮光面料等新产品的销量逐年增加，进一步提高了2019年度的整体单价。

②可调光面料基础款

可调光面料基础款2018年度较2017年度单价提高3.93%，2019年度较2018年度变化不大，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有所下降。A、2018年度单价提高主要是由于木纹系列以及遮光斑马帘等中高价位基础款面料的外销销量增加拉高了基础款面料的整体单价。B、2020年1-6月单价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对采购木纹系列产品的主要客户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且木纹半遮光系列销售占比增加，木纹全遮光系列销售占比下降，半遮光系列相对全遮光系列单价较低，拉低了可调光基础款的整体单价。

③可调光面料精细款

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平均单价2018年度较2017年度单价提高7.70%，2019年度较2018年度略有降低但变化不大，主要原因系2018年度发行人加大了可调光精细款中的高价位全遮光精细斑马帘的市场开拓，使得北美洲、南美洲新客户销量有所增加，加之欧洲、北美洲、东南亚市场的老客户销量大幅增长，拉高了精细款的整体单价。

④可调光面料提绣印款

可调光面料提绣印款2018年度、2019年度平均单价逐年上升，2020年1-6月平均单价较2019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A、公司2018年、2019年持续新开发部分高质量、高价位的提花系列产品 and 绣花系列产品，并不断加强在亚洲、非洲地区客户群体中的推广，使得较高价位产品销量不断增加；B、2019年度在2018年度的基础上，继续加大对非洲及亚洲客户的高价位绣花系列以及新款提花系列产品的销售；C、由于2019年度在非洲等市场低价位产品竞争激烈，发行人逐渐减少对低价位产品的销售，保留高价位面料的推广，因此销售额有所降低，但单价有所提高；D、2020年1-6月非洲市场的主要客户采购的高价位产品有所减少，导致平均单价较2019年度有所下降。

⑤可调光面料香格里拉款

可调光面料香格里拉款平均单价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A、2018年度较2017年度单价提高8.62%，主要是由于2017年度对部分客户执行新产品导入的价格优惠推广策略，2018年度对执行标准价格的南美洲市场、东南亚市场等销量增加，提高了2018年度的整体单价；B、2018年度高价位的提花香格里拉款以及全遮光香格里拉款销售大幅增加；C、2019年度发行人加大了对非洲、南美洲以及亚洲客户新款高价位香格里拉款的销售，提高了2019年度的整体单价；D、2020年1-6月，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高价位的全遮光香格里拉款的销售，提高了2020年1-6月的整体单价。

⑥可调光面料其他系列

可调光面料其他系列2018年度、2019年度平均单价逐年下降，2020年1-6月平均单价较2019年度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A、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对该产品类别中的哈纳斯系列进行了一定幅度的价格下调，并由此带动了哈纳斯系列中低价位产品的需求增长，导致可调光面料其他系列平均单价有所下降；B、2020年1-6月，单价较高的孔雀帘系列以及哈纳斯系列中高价位产品的需求增长，拉高了可调光面料其他系列的平均单价。

⑦阳光面料基础款

阳光面料基础款平均单价2018年度较2017年度提高6.70%，2019年度较2018

年度变化不大，主要原因系2018年度公司加大了对单价较高的小开孔率和双色系列的推广和销售，其销售额增长较大，使得阳光面料基础款整体平均单价上升；2018年度新增部分北美洲以及亚洲市场客户，且主要采购大批量的小开孔率产品。

⑧阳光面料提印款

阳光面料提印款平均单价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2017年度提印款处于新研发产品的推广阶段，采用高价位策略进行推广，2018年度根据市场反馈进行了销售定价策略调整，并由此带动了低价位产品的销量增长，使得阳光面料提印款整体平均单价有所下降；2019年度随着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对提印款价格进一步下调，因此低价位产品销量进一步增加，拉低了提印款的整体平均单价。

⑨阳光面料其他系列

阳光面料其他系列平均单价2019年度较2018年度单价大幅提高，2020年1-6月平均单价较2019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A、阳光面料其他系列产品仅在欧洲及南美洲有销售，2018年度欧洲客户主要采购低价半遮光系列，2019年度追加了部分单价较高的全遮光系列产品；B、南美洲地区2019年度主要采购单价相对较高的新款色牢度较高的面料，以适应高温、湿热等户外使用需求；C、2020年1-6月，阳光面料其他系列产品新增单价较低的窄幅系列，2020年开始在欧洲和亚洲市场销售，导致平均单价下降。

2) 内销

报告期各期，公司内销各产品单价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遮光面料	全遮光	11.23	11.55	5.27%	10.97	4.16%	10.54
	半遮光	6.23	6.14	1.21%	6.07	-3.33%	6.28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4.43	4.89	-14.26%	5.70	-14.15%	6.64
	精细款	12.22	13.76	-13.18%	15.85	-3.01%	16.34
	提绣印款	12.90	12.67	-0.36%	12.71	0.77%	12.62
	香格里拉款	26.94	27.21	-0.09%	27.23	0.77%	27.02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其他系列	23.30	24.23	2.96%	23.54	8.53%	21.69
阳光面料	基础款	13.54	14.00	4.39%	13.41	-0.11%	13.43
	双层调光款	18.47	19.49	1.89%	19.13	5.29%	18.17
	提印款	22.96	21.15	2.18%	20.70	1.38%	20.42
	其他系列	32.21	33.62	-3.06%	34.68	-	-

其中平均单价年度变动幅较大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①遮光面料全遮光款

遮光面料全遮光款平均单价2018年、2019年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A、2018年度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对部分系列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提价；B、2018年度开始，公司大幅宽全遮光面料工艺逐渐成熟，单价较高的大幅宽全遮光面料销量不断增加；C、2019年度开始公司加大了对单价相对较高的全遮光卷帘新系列产品、双面色涂遮光卷帘、PVC复合防水阻燃型卷帘等产品的推广，随着客户接受度不断提高，单价相对较高的产品销量逐年上升。

②可调光面料基础款

可调光面料基础款平均单价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A、可调光面料基础款属于公司较为成熟的产品，由于国内客户价格敏感度相对较高，随着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公司对老产品价格进行下调；B、现有合作客户对可调光面料基础款中低价位的产品需求日益增大，低价位产品销量占比有所增长。

③可调光面料精细款

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平均单价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A、可调光面料精细款产品定位较高端，技术含量较高，前期研发投入较大，因此产品推出时定价相对较高。随着新系列的不断推出以及产品研发投入的回收，公司对价格进行了下调；B、国内市场对精细款中低价位产品及低价位的定制款产品更为认可，低价位产品销量增幅较大。

④可调光面料其他系列

可调光面料其他系列为公司研发推出的组织结构差异明显的产品或客户定

制产品，定制门槛较高，一般单价较高且单价变动幅度较大，2018年度高价位产品销售占比较大，导致2018年度平均单价高于2017年度。

⑤阳光面料基础款

阳光面料基础款2019年度较2018年度平均单价有所上涨，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平均单价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A、公司针对国内市场特点制定了差异化的竞争策略，2019年度公司加大了对小开孔率系列、双色系列、斜纹系列、全遮光阳光面料等中高价位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B、2020年1-6月，公司针对下游应用于工程类项目的客户给予一定价格优惠，2020年上半年该类产品销量较大，因此拉低了平均单价。

（2）分产品销量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产品销量变动的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量	销量	变动	销量	变动	销量
遮光面料	全遮光	270.86	528.10	19.68%	441.28	28.77%	342.68
	半遮光	247.40	735.44	-2.17%	751.73	-1.62%	764.08
	小计	518.26	1,263.54	5.91%	1,193.01	7.79%	1,106.76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310.61	878.54	21.37%	723.83	22.56%	590.59
	精细款	128.92	271.14	51.58%	178.87	53.34%	116.65
	提绣印款	18.60	63.96	-27.07%	87.69	22.92%	71.34
	香格里拉款	13.14	45.91	-12.39%	52.40	3.31%	50.72
	其他系列	3.87	22.44	-21.80%	28.72	-9.70%	31.80
	小计	475.13	1,281.99	19.65%	1,071.51	24.44%	861.10
阳光面料	基础款	262.22	646.50	17.23%	551.50	56.67%	352.01
	双层调光款	46.25	96.15	79.13%	53.68	2.27%	52.49
	提印款	13.32	26.08	50.33%	17.35	66.95%	10.39
	其他系列	4.70	3.05	5697.37%	0.05	0	-
	小计	326.49	771.78	23.96%	622.58	50.06%	414.89
合计		1,319.89	3,317.31	14.90%	2,887.11	21.17%	2,382.74

1) 外销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各产品销量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	销量	变动	销量	变动	销量
遮光面料	全遮光	236.38	470.39	22.89%	382.77	32.34%	289.23
	半遮光	185.14	544.40	-5.05%	573.33	-4.46%	600.10
	小计	421.52	1,014.79	6.14%	956.11	7.51%	889.34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175.58	536.15	25.81%	426.15	18.72%	358.96
	精细款	89.31	200.36	50.51%	133.12	45.94%	91.21
	提绣印款	7.32	11.53	-33.18%	17.26	17.68%	14.67
	香格里拉款	2.81	12.26	-1.80%	12.49	-16.69%	14.99
	其他系列	1.54	10.94	-4.13%	11.41	20.69%	9.45
	小计	276.56	771.25	28.45%	600.42	22.71%	489.29
阳光面料	基础款	135.26	287.60	43.92%	199.84	63.12%	122.51
	双层调光款	38.38	74.29	70.23%	43.64	-8.89%	47.90
	提印款	11.55	23.02	67.18%	13.77	64.12%	8.39
	其他系列	2.45	1.69	4886.64%	0.03	-	-
	小计	187.64	386.59	50.26%	257.28	43.89%	178.80
合计		885.72	2,172.62	19.78%	1,813.81	16.46%	1,557.42

其中销量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产品情况如下：

①遮光面料全遮光款

2017-2019年度，遮光面料全遮光款销量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A、公司遮光面料全遮光款主要面向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加强对北美洲、南美洲以及亚洲地区的开发力度，并启动了与大洋洲客户的合作，新开拓客户和老客户需求稳步增长；B、公司不断推出大幅宽卷帘、PVC复合面料等新产品，带动了销量的增长。

②可调光面料基础款

2017-2019年度，可调光面料基础款销量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A、可调光面料基础款是公司最具优势的产品系列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推广和销售力度，在亚洲部分市场、欧洲、北美洲市场等进行重点市场开拓和实施差别价格策略，促进了销量的增长；B、2018年、2019年随着可调光面料基础款产能的不断提高，公司供货能力增强，使得销量持续增加。

③可调光面料精细款

2017-2019年度，可调光面料精细款销量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A、可调光面料精细款是公司可调光面料中最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系列之一，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公司优先生产和重点推广可调光面料精细款，促使销量增长较快；B、公司不断研发和推出新产品，加强老客户维护和新客户开拓，增加了客户可选择的种类，促进了销量提升；C、公司加大全遮光精细款、半遮光精细款在北美洲和亚洲地区的推广，使得销量增幅较大。

④阳光面料基础款

2017-2019年度，阳光面料基础款销量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A、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增加对阳光面料设备投入，加强对阳光面料产品系列的开发力度，为现有客户增加更多选择；B、公司持续加强对阳光面料的市场开拓和产品推广力度，加强新客户的开发，北美洲、亚洲、欧洲等市场销量大幅增长。

⑤阳光面料双层调光款

2017-2019年度，阳光面料双层调光款销量2019年度较2018年度增长70.23%，主要原因系：A、公司自2018年度开始加强了对阳光面料双层调光卷帘的研发和推广力度，开始拓展亚洲市场和非洲市场等，并借助2019年度展会迅速提升其销量；B、针对2018年度销量占比最大的南美洲市场，进行了单独的价格调整，使得2019年度的销售迅速提升。

2) 内销

报告期各期，公司内销各产品销量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量	销量	变动	销量	变动	销量
遮光面料	全遮光	34.48	57.71	-1.35%	58.50	9.46%	53.44
	半遮光	62.26	191.04	7.08%	178.40	8.80%	163.98
	小计	96.74	248.75	5.00%	236.90	8.96%	217.42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135.02	342.39	15.02%	297.69	28.52%	231.63
	精细款	39.61	70.78	54.70%	45.75	79.88%	25.44
	提绣印款	11.29	52.42	-25.57%	70.43	24.27%	56.67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	销量	变动	销量	变动	销量
	香格里拉款	10.33	33.65	-15.71%	39.92	11.70%	35.73
	其他系列	2.33	11.51	-33.46%	17.30	-22.56%	22.34
	小计	198.57	510.75	8.42%	471.09	26.70%	371.81
阳光面料	基础款	126.96	358.90	2.06%	351.67	53.23%	229.50
	双层调光款	7.87	21.87	117.80%	10.04	118.64%	4.59
	提印款	1.77	3.06	-14.45%	3.58	78.80%	2.00
	其他系列	2.25	1.36	7162.65%	0.02	100.00%	-
	小计	138.86	385.19	5.44%	365.31	54.73%	236.09
合计		434.17	1,144.69	6.65%	1,073.29	30.05%	825.32

其中销量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产品情况如下：

①可调光面料基础款

2017-2019年度，可调光面料基础款销量增长较快，主要原因系：A、可调光面料基础款是公司最具优势的产品系列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新客户的开发力度；B、可调光面料基础款是公司较为成熟的产品系列，随着新产品的不断推广，公司通过对老产品的价格下调促进销量持续增加；C、可调光面料基础款中的畅销产品单色系列和木纹系列的市场覆盖率进一步增强，销量持续增加。

②可调光面料精细款

2017-2019年度，可调光面料精细款销量增长较快，主要原因系：A、2017年以来随着公司可调光面料精细款产能不断提升，进一步提升了可调光面料精细款产品的出货速度和客户满意度，客户需求增长较快；B、国内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随着新产品的不断推广，发行人对精细款中部分较为成熟的系列进行了调价；C、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在国内市场的推广力度，加强新客户的开拓；D、2019年度部分客户加大了批量定制产品的采购，定制产品单次订单量大，进一步促进了销量增长。

③阳光面料基础款

阳光面料基础款销量2018年度较2017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A、公司

报告期内重点加大对阳光面料产能的投入，提升了产品供应能力；B、公司持续加强对阳光面料的市场开拓和产品推广力度，加强新客户的开发和市场占有率提升；C、公司推出了小开孔率系列等多款畅销产品，促进了销量增长。

（3）分产品收入占比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对应类别产品的收入占比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细分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占比	收入占比	变动	收入占比	变动	收入占比
遮光面料	全遮光	23.91	18.32	1.08	17.24	0.55	16.69
	半遮光	12.16	14.61	-2.53	17.15	-4.28	21.43
可调光面料	基础款	12.67	16.32	-0.09	16.41	-1.29	17.70
	精细款	11.50	10.26	1.84	8.42	1.77	6.65
	提绣印款	1.67	2.30	-1.43	3.72	-0.03	3.76
	香格里拉款	2.54	3.56	-1.09	4.65	-0.92	5.57
	其他系列	0.65	1.51	-0.78	2.29	-0.77	3.05
阳光面料	基础款	26.84	26.72	0.76	25.96	5.49	20.46
	双层调光款	5.34	4.70	1.68	3.02	-0.76	3.78
	提印款	1.83	1.42	0.28	1.14	0.23	0.91
	其他系列	0.88	0.28	0.28	-	-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产品类别收入占比整体变化不大。阳光面料基础款2018年收入占比上升，主要是由于自公司研发生产阳光面料后，国内外市场客户需求一直不断增加，尤其对基础款的需求不断增大，2018年度境外销售的阳光面料基础款单价提高，且销量增幅较大，因此阳光面料基础款收入占比上升。

2、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单价或市场价格、毛利率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西大门的销售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产品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收入占比
全遮光	西大门	15.67	31.54%	15.16	31.81%	15.23	30.66%
	发行人	12.95	18.32%	12.16	17.24%	11.99	16.69%

产品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收入占比	平均单价	收入占比
	差异	-2.72	-13.22%	-3	-14.57%	-3.24	-13.97%
半遮光	西大门	7.84	14.23%	7.85	16.70%	7.82	19.89%
	发行人	7.42	14.61%	7.1	17.15%	6.9	21.43%
	差异	-0.42	0.38%	-0.75	0.45%	-0.92	1.54%
可调光面料	西大门	14.51	9.07%	14.21	10.36%	13.37	11.09%
	发行人	9.88	33.95%	10.31	35.50%	10.5	36.73%
	差异	-4.63	24.88%	-3.9	25.14%	-2.87	25.64%
阳光面料	西大门	16.59	38.78%	16.79	36.09%	17.19	34.55%
	发行人	16.02	33.12%	15.06	30.12%	14.92	25.16%
	差异	-0.57	-5.66%	-1.73	-5.97%	-2.27	-9.39%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产品平均单价。

公司的半遮光面料、阳光面料平均单价与可比公司西大门不存在较大差异。全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平均单价与西大门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由产品结构差异造成。（1）全遮光面料：全遮光面料分为多个产品系列，不同系列的产品单价不同，因此不同系列的产品销售比重对平均单价有直接的影响。西大门全遮光面料收入占比显著高于本公司，其销售的全遮光产品系列较多，公司全遮光面料中高价位的大幅宽卷帘销量逐年增加，销售单价也逐年增加，与西大门的差异逐年缩小；（2）可调光面料：可调光面料是公司的优势产品系列，收入占比显著高于西大门，公司销售的可调光面料涵盖了受众最广的基础款和其他各种细分品类，其中可调光面料基础款销量较大，因此平均单价相对较低。

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对比见本回复之“问题 6、关于毛利率”之相关内容。

（二）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发行人竞争优势、下游客户拓展及终端需求情况、产能及产量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情况、承接玉马窗饰客户资源等，补充披露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616.53 万元、32,184.61 万元、38,358.70 万元和 16,313.38 万元。2018 年、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分别为 25.64%、19.18%，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1、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为公司市场开拓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遮阳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下游功能性遮阳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公共建筑及家居的遮阳，应用领域广阔，市场空间较大。

建筑遮阳产品在欧美市场已经得到了广泛的运用，需求旺盛且保持稳定增长，市场空间巨大。功能性遮阳产品在国内市场整体的开发程度仍然较低，但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消费者节能环保意识的增强，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以及消费意愿的转变，功能性遮阳产品有望得到更多消费者的青睐，国内功能性遮阳产品市场规模将不断增长，为公司市场开拓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2、公司具备核心竞争优势，为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国内功能性遮阳行业处于龙头企业地位，并全面参与全球中高端功能性遮阳材料市场的竞争。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形成了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技术与研发优势、质量控制优势以及快速响应全球客户个性化需求优势等核心竞争力，为业绩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依托自身优势进行下游客户拓展，实现业务的良性发展

公司主要为全球中高端客户供应功能性遮阳材料，市场遍及全球六大洲的6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全球市场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在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过程中，积极保持与客户的沟通，持续跟踪客户的需求，并利用自身的相对技术优势，在新产品开发、现有产品改进等方面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持续通过展会推广、客户介绍、实地拜访等方式开发新客户，实现下游客户资源的拓展。

4、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的供应能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性遮阳材料产品的生产能力不断提升，产品自动化生产水平不断提高，生产规模的提升为收入增长提供了基础保障。2019年公司产能利用率基本饱和，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继续扩大生产能力，并对现有产能进行升级改造，把握功能性遮阳材料市场规模的不断增长的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

5、承接玉马窗饰客户资源，并通过自主开发实现扩充

2016年12月重组实施前，玉马窗饰（已更名为保丰投资）在功能性遮阳材料行业内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积累了深厚的业务资源和良好的产品口碑。公司于2016年12月收购了玉马窗饰与功能性遮阳材料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承接了玉马窗饰的主要客户资源，并在此基础上通过自主开发进一步扩充客户资源。

具体而言，公司从玉马窗饰承接并在报告期内持续合作的客户共计140余家；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主开发新增客户600余家。报告期各期，承接玉马窗饰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约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80%、73%、68%和63%，自主开发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约占发行人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20%、27%、32%和37%。

6、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变动	营业收入	变动	营业收入
先锋新材	13,747.47	45,018.20	-23.30	58,696.72	-14.78	68,880.06
西大门	-	40,882.28	4.57	39,094.60	12.49	34,755.12
本公司	16,313.38	38,358.70	19.18	32,184.61	25.64	25,616.53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

2017年-2019年，可比公司先锋新材的营业收入有所下滑，主要是由于其前控股孙公司澳洲KRS公司的业务下滑和亏损剥离所致。2017年-2019年，在功能性遮阳行业较快发展的良好环境下，公司与可比公司西大门的营业收入均实现持续增长。

（三）按照国别或者地区补充披露发行人外销产品种类、数量、金额、信用政策、结算币种、定价原则、对应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披露对不同国家或地区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并说明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披露境外销售和国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并说明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按照国别或者地区补充披露发行人外销产品种类、数量、金额、信用政策、结算币种、定价原则、对应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1）外销产品各国家或地区种类、数量、金额

公司外销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种类、数量和金额按照国家或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万元

国别或地区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欧洲		398.36	3,917.41	1,218.73	11,804.63	1,146.58	10,112.93	913.94	7,417.40
波兰	遮光面料	62.59	683.11	169.15	1,796.92	170.55	1,740.68	98.15	958.91
	可调光面料	76.02	487.26	249.32	1,560.57	214.86	1,287.52	174.44	1,134.15
	阳光面料	4.95	91.33	73.56	1,182.30	16.19	252.78	5.82	87.58
	小计	143.57	1,261.70	492.03	4,539.80	401.61	3,280.97	278.41	2,180.64
荷兰	遮光面料	66.63	681.10	171.40	1,705.83	179.95	1,690.41	237.66	2,111.58
	可调光面料	12.70	124.58	58.07	572.92	43.82	445.84	8.12	83.36
	阳光面料	5.77	96.53	9.19	170.33	11.51	220.09	1.97	39.30
	小计	85.10	902.21	238.66	2,449.09	235.27	2,356.35	247.75	2,234.24
俄罗斯	遮光面料	70.03	570.41	217.83	1,796.56	257.44	2,044.87	238.34	1,805.07
	可调光面料	8.88	73.11	25.66	208.93	35.36	242.76	28.35	243.29
	阳光面料	2.69	53.48	5.41	93.31	3.85	63.05	2.02	33.85
	小计	81.60	697.00	248.90	2,098.80	296.64	2,350.68	268.71	2,082.20
英国	遮光面料	35.06	294.28	112.08	975.05	83.94	636.72	65.41	366.02
	可调光面料	0.68	13.89	4.37	84.33	2.15	45.72	0.33	3.95
	阳光面料	17.30	310.90	35.24	635.59	22.17	396.10	-	-
	小计	53.04	619.07	151.69	1,694.97	108.26	1,078.53	65.74	369.97
其他国家	遮光面料	15.29	127.27	44.90	396.28	57.04	439.42	29.64	251.12
	可调光面料	4.95	48.68	19.05	225.66	26.24	271.71	13.95	144.31

国别或地区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阳光面料	14.81	261.47	23.50	400.04	21.53	335.27	9.73	154.92
	小计	35.05	437.43	87.46	1,021.98	104.80	1,046.39	53.33	550.35
亚洲		194.71	2,650.56	348.59	4,888.80	233.04	3,378.74	194.82	2,390.13
中国（港澳台地区）	遮光面料	26.38	313.26	30.01	298.95	4.71	63.07	5.68	65.98
	可调光面料	34.57	374.45	81.70	948.45	41.48	576.00	57.21	681.95
	阳光面料	7.15	130.84	20.16	351.52	10.42	165.83	7.62	97.85
	小计	68.09	818.55	131.86	1,598.92	56.61	804.90	70.52	845.78
泰国	遮光面料	19.89	309.78	20.59	295.11	11.52	152.74	2.01	30.94
	可调光面料	-	-	0.83	11.47	1.29	14.44	-	-
	阳光面料	23.46	371.71	35.10	643.00	15.85	282.08	10.47	197.77
	小计	43.36	681.49	56.52	949.58	28.65	449.25	12.48	228.71
越南	遮光面料	5.10	86.04	5.55	68.24	-	-	-	-
	可调光面料	14.67	220.80	37.73	542.25	16.45	316.98	0.76	11.69
	阳光面料	2.75	53.17	5.56	100.69	2.59	43.42	1.67	27.36
	小计	22.52	360.01	48.84	711.18	19.04	360.40	2.43	39.05
马来西亚	遮光面料	8.09	114.61	20.40	287.39	7.63	105.44	3.59	49.88
	可调光面料	11.29	90.65	8.12	132.79	3.52	54.48	3.19	42.62
	阳光面料	5.73	102.13	13.48	239.26	6.99	120.57	0.97	17.97
	小计	25.11	307.40	42.00	659.44	18.14	280.49	7.76	110.47
其他国家	遮光面料	17.57	230.14	33.58	378.24	41.92	406.40	49.19	411.07
	可调光面料	2.78	48.82	22.23	376.53	35.84	513.33	32.68	436.00
	阳光面料	15.27	204.16	13.54	214.90	32.84	563.97	19.76	319.05
	小计	35.63	483.12	69.35	969.68	110.60	1,483.70	101.64	1,166.11
北美洲		145.47	2,242.71	303.02	4,124.59	205.65	2,753.27	172.57	2,183.57
墨西哥	遮光面料	36.13	479.18	79.51	1,017.96	54.15	658.63	57.67	679.27
	可调光面料	44.56	501.62	125.49	1,488.51	72.72	934.44	67.34	747.30
	阳光面料	4.28	63.12	3.61	65.99	1.47	25.02	4.33	75.57
	小计	84.96	1,043.92	208.62	2,572.46	128.34	1,618.09	129.33	1,502.14
美国	遮光面料	16.46	271.96	21.49	295.27	17.91	188.92	7.33	76.18
	可调光面料	10.60	177.95	10.13	143.52	8.61	135.69	8.11	138.61

国别或地区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阳光面料	11.34	368.62	13.16	287.50	20.62	357.45	12.91	229.43
	小计	38.39	818.53	44.78	726.29	47.14	682.06	28.36	444.22
加拿大	遮光面料	1.31	19.17	4.36	56.14	2.33	26.97	1.23	19.44
	可调光面料	6.93	109.11	22.17	331.41	12.35	182.74	8.22	121.93
	阳光面料	4.14	80.61	11.60	233.94	7.15	129.03	0.32	6.74
	小计	12.38	208.88	38.13	621.49	21.82	338.74	9.77	148.11
其他国家	遮光面料	2.34	40.07	1.67	27.97	0.88	13.13	0.15	2.29
	可调光面料	3.40	55.79	4.51	82.19	6.20	79.82	0.49	6.92
	阳光面料	3.99	75.51	5.31	94.19	1.27	21.43	4.47	79.89
	小计	9.73	171.37	11.49	204.35	8.35	114.38	5.11	89.10
南美洲		118.84	1,833.64	250.06	3,846.50	200.99	2,913.33	228.57	3,119.46
哥伦比亚	遮光面料	1.85	27.45	2.69	40.97	1.30	18.36	8.90	85.83
	可调光面料	4.17	39.16	8.96	105.26	9.63	110.34	10.57	167.00
	阳光面料	23.46	387.54	51.30	891.32	41.06	693.45	63.63	1,112.50
	小计	29.49	454.15	62.96	1,037.56	51.98	822.16	83.10	1,365.33
巴西	遮光面料	15.09	199.82	32.72	420.72	29.49	360.02	32.71	388.79
	可调光面料	13.14	184.67	24.17	334.56	17.74	265.99	14.00	210.47
	阳光面料	22.55	417.02	13.93	248.41	12.76	202.10	10.31	131.94
	小计	50.77	801.51	70.83	1,003.69	59.99	828.10	57.03	731.19
智利	遮光面料	7.38	117.06	13.20	205.01	12.60	187.13	5.83	87.75
	可调光面料	2.05	33.62	16.62	260.95	8.08	117.12	8.45	110.67
	阳光面料	8.04	136.70	19.21	360.65	10.80	186.39	8.98	158.13
	小计	17.47	287.37	49.03	826.61	31.48	490.64	23.26	356.55
其他国家	遮光面料	5.52	73.04	12.01	153.44	17.25	185.94	25.46	236.86
	可调光面料	11.83	150.38	38.52	539.40	28.17	367.69	31.89	300.75
	阳光面料	3.76	67.19	16.72	285.80	12.12	218.79	7.83	128.77
	小计	21.11	290.61	67.25	978.64	57.54	772.42	65.19	666.39
非洲		25.21	313.98	44.55	612.85	27.41	438.18	47.27	584.45
尼日利亚	遮光面料	4.31	49.48	6.28	46.85	0.10	1.25	0.72	10.93
	可调光面料	8.74	112.08	10.34	164.04	12.95	230.73	16.31	279.37

国别或地区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阳光面料	4.76	78.35	6.87	130.98	4.31	81.66	2.65	44.85
	小计	17.81	239.91	23.49	341.87	17.36	313.63	19.68	335.16
其他国家	遮光面料	1.95	19.45	9.17	74.15	5.42	55.40	19.65	152.69
	可调光面料	4.62	42.62	3.15	51.45	2.90	39.97	4.60	54.23
	阳光面料	0.84	12.01	8.73	145.39	1.73	29.18	3.35	42.37
	小计	7.41	74.08	21.05	270.99	10.05	124.55	27.59	249.30
大洋洲		3.14	55.78	7.67	140.67	0.14	2.85	0.25	3.29
澳大利亚	遮光面料	2.54	45.95	6.17	114.97	-	-	-	-
	可调光面料	-	-	0.09	1.83	0.08	1.63	0.25	3.29
	阳光面料	0.60	9.83	1.41	23.88	0.06	1.23	-	-
	小计	3.14	55.78	7.67	140.67	0.14	2.85	0.25	3.29
总计		885.72	11,014.09	2,172.62	25,418.05	1,813.81	19,599.31	1,557.42	15,698.31

(2) 外销各地区信用政策、结算币种、定价原则

1) 信用政策

公司对国外客户的信用政策主要依据客户的信用评级、合作期限、销售规模等因素进行制定，与客户所在的国家或地区相关性不大。境外客户执行的信用政策包括：①收取长期定金或在开始生产前收取30%的货款作为定金，见提单复印件付余款；②见提单复印件付全款；③装船后30/45/60天内付全款；④预收全部货款；⑤对于关联方SUNMATE约定在2019年12月31日前付清。

2) 结算币种

报告期内，公司与境外客户基本采用美元结算，仅个别客户采用人民币结算。

3) 定价原则

公司销售采用自主定价模式，主要结合市场价格和市场需求、汇率变动、产品质量、境外地区消费水平等多种因素确定产品报价，并以之为基础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的销售价格。

(3) 外销各国家或地区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1) 欧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波兰	2020 年 1-6 月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1,261.70	100.00
	2019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4,536.10	99.92
	2018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3,226.47	98.34
	2017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1,938.61	88.90
荷兰	2020 年 1-6 月	TRENDIY B.V.	590.25	65.42
	2019年度	TRENDIY B.V.	1,924.63	78.59
	2018年度	TRENDIY B.V.	1,954.24	82.94
	2017年度	TRENDIY B.V.	1,803.98	80.74
俄罗斯	2020 年 1-6 月	ООО"AKURA-S"	509.65	73.12
	2019年度	ООО"AKURA-S"	1,327.47	63.25
	2018年度	ООО"AKURA-S"	1,575.69	67.03
	2017年度	ООО"AKURA-S"	1,469.82	70.59
英国	2020年1-6月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366.37	59.18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252.70	40.82
		小计	619.07	100.00
	2019年度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857.70	50.60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831.64	49.07
		小计	1,689.34	99.67
	2018年度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560.15	51.94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499.68	46.33
		小计	1,059.83	98.27
	2017年度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358.41	96.88

报告期内，欧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基本稳定。其中，英国的主要客户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与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以采购遮光面料为主；基于良好的合作基础，自2018年起其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与公司开展合作，以采购阳光面料为主。

2) 亚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中国（港澳台地区）	2020年1-6月	WARNER BLIND CO.,LTD	258.81	31.62
		J. PAXTON ENTERPRISES, INC.	193.06	23.59
		OCEAN WIND CORPORATION LIMITED	105.54	12.89
		小计	557.41	68.10
	2019年度	WARNER BLIND CO.,LTD	381.23	23.84
		OCEAN WIND CORPORATION LIMITED	281.73	17.62
		HSIN SHU INTERIOR DECORATION LTD.	162.59	10.17
		小计	825.55	51.63
	2018年度	WARNER BLIND CO.,LTD	370.00	45.97
		HSIN SHU INTERIOR DECORATION LTD.	120.64	14.99
		OCEAN WIND CORPORATION LIMITED	103.60	12.87
		小计	594.24	73.83
	2017年度	STARMATRIX GROUP INC.	227.84	26.94
		OCEAN WIND CORPORATION LIMITED	200.19	23.67
		WARNER BLIND CO.,LTD	173.85	20.55
		小计	601.88	71.16
泰国	2020年1-6月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644.65	94.59
	2019年度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921.53	97.05
	2018年度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414.01	92.16
	2017年度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208.58	91.20
越南	2020年1-6月	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267.51	74.31
	2019年度	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572.01	80.43
	2018年度	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276.52	76.72
马来西亚	2020年1-6月	CAMoor BLINDS SDN BHD	122.97	40.00
		TIMBER BLINDS INDUSTRIES SDN BHD	84.25	27.41
		小计	207.22	67.41
	2019年度	CAMoor BLINDS SDN BHD	288.70	43.78
		TIMBER BLINDS INDUSTRIES SDN BHD	218.05	33.07
		小计	506.75	76.85
	2018年度	TIMBER BLINDS INDUSTRIES SDN BHD	135.24	48.21
		CAMoor BLINDS SDN BHD	110.30	39.32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小计	245.54	87.54
	2017年度	TIMBER BLINDS INDUSTRIES SDN BHD	72.02	65.19

报告期内，亚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整体较为稳定，个别变动情况原因如下：

①中国（港澳台地区）：A、客户HSIN SHU INTERIOR DECORATION LTD自2018年起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2018年公司通过上海R+T展会及后续回访，针对该客户的需求向其重点推广可调光面料系列产品并获得认可，因此该客户2018年度及2019年度采购额增长较多；2020年1-6月由于其经营场所改建，采购数量较小。B、客户STARMATRIX GROUP INC.自2018年起不再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其部分下游客户通过行业展会与公司建立了直接合作关系，导致其2018年度及2019年度采购额有所下降。C、客户J. PAXTON ENTERPRISES, INC.于2020年1-6月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该客户通过历届上海R+T展会及后续来访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2019年开始正式采购后客户对公司的产品和品牌认可度增加，2020年1-6月加大对遮光面料的采购量所致。

②越南：2017年度，公司在越南市场的产品销售处于开拓期，整体销售额较小。自2018年起，客户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该客户2018年以前曾少量采购公司产品并对产品质量较为认可，随着公司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双方合作进一步深入，自2018年起采购额持续增长。

③马来西亚：客户CAMOOR BLINDS SDN BHD自2018年起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该客户于2018年以前曾小批量采购公司产品，2018年通过上海R+T展会与公司进行深入沟通后，向公司采购的种类持续增加，因此采购额有所增加。

3）北美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墨西哥	2020年1-6月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923.49	88.46
	2019年度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2,384.23	92.68
	2018年度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1,470.04	90.85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2017年度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1,352.53	90.04
美国	2020年1-6月	TOP WINDOW COVERING LLC	134.29	16.41
		TEXTON INC.	104.59	12.78
		FLORIDIAN BLINDS, LLC.	100.55	12.28
		SUNDANCE WINDOW COVERINGS	67.46	8.24
		SUPERIOR BLINDS	57.62	7.04
		小计	464.51	56.75
	2019年度	SUNMATE	364.58	50.20
		TOP WINDOW COVERING LLC	161.06	22.18
		小计	525.64	72.37
	2018年度	SUNMATE	460.79	67.56
		TOP WINDOW COVERING LLC	143.16	20.99
		小计	603.95	88.55
	2017年度	SUNMATE	287.74	64.77
加拿大	2020年1-6月	TOP TEXTILES CANADA INC.	73.14	35.01
		GOLDEN BRIDGE TRADING LTD.	43.32	20.74
		TRIBUTE WINDOW COVERINGS INC.	6.84	3.28
		小计	123.30	59.03
	2019年度	TOP TEXTILES CANADA INC.	211.66	34.06
		TRIBUTE WINDOW COVERINGS INC.	109.10	17.56
		GOLDEN BRIDGE TRADING LTD.	89.81	14.45
		小计	410.57	66.06
	2018年度	TOP TEXTILES CANADA INC.	129.82	38.33
		GOLDEN BRIDGE TRADING LTD.	69.89	20.63
		TRIBUTE WINDOW COVERINGS INC.	28.37	8.38
		小计	228.08	67.34
	2017年度	TRIBUTE WINDOW COVERINGS INC.	58.18	39.28

报告期内，北美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整体较为稳定，个别变动情况原因如下：

①美国：A、客户TOP WINDOW COVERING LLC自2018年起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其为公司长期合作的欧洲客户TOP RAAM DECORATIES B. V.

在美国新设立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在原合作基础上开展美国业务。B、关联方SUNMATE已于2019年注销，2020年1-6月不再为公司客户。C、客户TEXTON INC.、FLORIDIAN BLINDS, LLC.、SUNDANCE WINDOW COVERINGS和SUPERIOR BLINDS于2020年1-6月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2019年度公司设立子公司玉马美国，加大对美国市场的开拓力度。

②加拿大：客户GOLDEN BRIDGE TRADING LTD.自2018年起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2017年度该客户主动联系公司希望采购可调光面料产品，经过双方业务洽谈后于2018年度正式实现采购；客户TOP TEXTILES CANADA INC.自2018年起成为加拿大的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TOP TEXTILES CANADA INC.是公司长期合作的欧洲客户TOP RAAM DECORATIES B. V.在加拿大新设立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在原合作基础上开展加拿大业务。

4) 南美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哥伦比亚	2020年1-6月	NEXT ERA, LLC.	436.19	96.05
	2019年度	NEXT ERA, LLC.	1,037.56	100.00
	2018年度	NEXT ERA, LLC.	653.30	79.46
	2017年度	NEXT ERA, LLC.	942.78	69.05
巴西	2020年1-6月	ROCA INTERNATIONAL LTD	378.12	47.18
		TJ COMERCIO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	168.86	21.07
		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51.24	6.39
		小计	598.23	74.64
	2019年度	TJ COMERCIO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	344.47	34.32
		ROCA INTERNATIONAL LTD	220.43	21.96
		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159.77	15.92
		小计	724.67	72.20
	2018年度	TJ COMERCIO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	314.60	37.99
		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178.13	21.51
		ARBOL INTERNATIONAL LTD	113.01	13.65
		小计	605.74	73.15
	2017年度	TJ COMERCIO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	312.37	42.72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智利		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227.96	31.18
		小计	540.33	73.90
	2020年1-6月	COMERCIAL TOP ROLLER SPA	220.83	76.84
	2019年度	COMERCIAL TOP ROLLER SPA	457.80	55.38
	2018年度	COMERCIAL TOP ROLLER SPA	371.92	75.80
	2017年度	COMERCIAL TOP ROLLER SPA	204.96	57.48

报告期内，南美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基本稳定。巴西的主要客户 ROCA INTERNATIONAL LTD和ARBOL INTERNATIONAL LTD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主要向公司采购阳光面料。随着公司阳光面料产能的增加，向该等客户的销售额有所增加。

5) 非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尼日利亚	2020年1-6月	RICANA BLINDS LIMITED	210.16	87.60
	2019年度	RICANA BLINDS LIMITED	212.46	62.15
	2018年度	RICANA BLINDS LIMITED	305.84	97.52
	2017年度	RICANA BLINDS LIMITED	315.04	94.00

报告期内，公司在非洲的销售以尼日利亚为主，主要客户较为稳定。

6) 大洋洲各国家或地区的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国家或地区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所在国家的收入比例
澳大利亚	2020年1-6月	WINTOP PTY LTD	22.31	39.99
		BLINDFABRIC AUSTRALIA PTY LTD	17.04	30.55
		小计	39.35	70.54
	2019年度	BLINDFABRIC AUSTRALIA PTY LTD	107.23	76.23

报告期内，公司在大洋洲的销售集中在澳大利亚。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在澳大利亚市场的产品销售处于开拓期，整体销售额较小。A、客户 BLINDFABRIC AUSTRALIA PTY LTD自2019年度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2018年公司通过其他客户介绍，与该客户建立业务联系，2019年初正式实现采购，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加大对大幅宽遮光面料系列产品的推广力度，该客户2019年采购额增长较多，成为澳大利亚市场的主要客户。B、客户WINTOP PTY LTD 2020年1-6月成为主要客户，主要原因系2019年上半年公司通过行业展会及后续回访与客户建立联系并开始合作，2020年上半年该客户采购量增加。

2、披露对不同国家或地区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并说明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公司不同国家或地区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有所差异，主要原因系：

1) 产品结构差异的影响：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各大类产品类别下细分产品品类众多，达上千种，不同细分产品的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有所差异。由于不同国家或地区消费偏好、消费习惯、消费能力、自然环境等因素不同，使得不同国家的产品结构有所差异，导致平均单价、平均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呈现一定差异；

2) 市场竞争差异的影响：受到局部地区市场供需关系、市场成熟度、需求偏好差异等因素的影响，不同国家或地区的市场竞争激烈程度有所差异，公司对产品定价时充分考虑各个国家的市场竞争环境并制定有针对性的和差异化的定价策略，使得不同国家或地区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3) 营销策略差异的影响：公司针对产品特点、不同客户群体特点等实施灵活的市场营销策略和定价策略，例如公司对于新产品推广采取高价或者低价营销策略、不同国家采取差异化营销策略、对公司长期合作的重要客户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等，使得不同国家或地区的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2) 具体各类产品在不同国家或者地区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差异原因分析如下：

1) 遮光面料

单位：元/平方米，%

大洲	国别或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欧洲	波兰	10.91	6.84	37.34	14.37	10.62	7.03	33.86	17.19	10.21	7.12	30.21	19.39	9.77	6.50	33.52	12.31

大洲	国别或地区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大洲	荷兰	10.22	6.63	35.12	14.33	9.95	6.54	34.33	16.32	9.39	6.04	35.68	18.83	8.88	5.34	39.84	27.10
	俄罗斯	8.15	5.40	33.71	12.00	8.25	5.43	34.18	17.19	7.94	5.37	32.45	22.78	7.57	5.29	30.18	23.17
	英国	8.39	5.60	33.28	6.19	8.70	5.83	32.95	9.33	7.59	5.24	30.87	7.09	5.60	5.42	3.11	4.70
	其他国家	8.32	6.12	26.45	2.68	8.83	6.04	31.51	3.79	7.70	5.24	32.05	4.90	8.47	5.69	32.85	3.22
	小计	9.44	6.16	34.72	49.58	9.32	6.17	33.80	63.82	8.75	5.90	32.51	73.00	8.21	5.52	32.79	70.50
亚洲	中国（港澳台地区）	11.88	7.03	40.84	6.59	9.96	6.15	38.26	2.86	13.39	8.73	34.75	0.70	11.61	7.69	33.76	0.85
	泰国	15.57	10.41	33.15	6.52	14.33	9.84	31.35	2.82	13.26	8.32	37.30	1.70	15.39	8.94	41.95	0.40
	越南	16.89	10.31	38.96	1.81	12.30	8.65	29.65	0.65	-	-	-	-	-	-	-	-
	马来西亚	14.17	10.21	27.99	2.41	14.09	9.48	32.69	2.75	13.82	9.50	31.24	1.17	13.88	7.01	49.49	0.64
	其他国家	13.09	7.60	41.93	4.84	11.26	7.39	34.39	3.62	9.70	6.29	35.12	4.53	8.36	5.45	34.80	5.28
	小计	13.68	8.58	37.27	22.17	12.06	7.96	33.97	12.70	11.06	7.19	34.98	8.11	9.22	5.87	36.39	7.16
北美洲	墨西哥	13.26	8.07	39.18	10.08	12.80	7.93	38.06	9.74	12.16	7.47	38.55	7.34	11.78	6.70	43.14	8.72
	美国	16.53	7.20	56.45	5.72	13.74	8.09	41.14	2.83	10.55	6.76	35.88	2.10	10.39	6.44	38.04	0.98
	加拿大	14.60	8.16	44.12	0.40	12.87	7.42	42.31	0.54	11.58	7.47	35.44	0.30	15.85	9.50	40.10	0.25
	其他国家	17.13	10.81	36.89	0.84	16.71	9.60	42.52	0.27	14.90	9.09	39.04	0.15	14.98	7.92	47.10	0.03
	小计	14.41	7.93	44.98	17.05	13.05	7.97	38.97	13.37	11.79	7.32	37.90	9.89	11.71	6.72	42.58	9.98
南美洲	哥伦比亚	14.81	11.21	24.33	0.58	15.21	10.01	34.23	0.39	14.16	8.92	37.02	0.20	9.65	6.13	36.47	1.10
	巴西	13.24	8.08	39.01	4.20	12.86	8.25	35.86	4.03	12.21	7.95	34.87	4.01	11.89	7.02	40.91	4.99
	智利	15.87	8.95	43.60	2.46	15.53	9.15	41.12	1.96	14.85	9.60	35.38	2.08	15.04	8.23	45.29	1.13
	其他国家	13.23	8.73	33.98	1.54	12.77	7.68	39.84	1.47	10.78	6.60	38.77	2.07	9.30	6.44	30.79	3.04
	小计	13.99	8.61	38.45	8.78	13.53	8.41	37.84	7.85	12.39	7.93	36.02	8.37	10.96	6.81	37.92	10.26
非洲	尼日利亚	11.49	7.70	32.98	1.04	7.46	5.50	26.33	0.45	12.03	8.25	31.41	0.01	15.15	8.06	46.76	0.14
	其他国家	9.95	7.51	24.53	0.41	8.08	6.37	21.20	0.71	10.21	6.59	35.43	0.62	7.77	5.72	26.40	1.96
	小计	11.01	7.64	30.60	1.45	7.83	6.01	23.19	1.16	10.25	6.63	35.34	0.63	8.03	5.80	27.76	2.10
大洋洲	澳大利亚	18.09	8.74	51.69	0.97	18.63	9.02	51.56	1.10	-	-	-	-	-	-	-	-
	小计	18.09	8.74	51.69	0.97	18.63	9.02	51.56	1.10	-	-	-	-	-	-	-	-
平均值		11.27	7.05	37.47	100.00	10.30	6.71	34.90	100.00	9.39	6.24	33.55	100.00	8.76	5.74	34.45	100.00

注：2017年英国平均单价和毛利率低，主要系公司与客户UNITED BLINDS (UK) LIMITED合作初期，公司向其销售的部分产品与其此前向其他面料厂商采购的产品存在一定色差，公司为维护客户关系，经双方协商，对该部分产品提供一定的价格折让。

报告期内，公司遮光面料销售占比较大的国家或地区平均单价、单位成本、

毛利率与外销平均水平差异原因如下：

①荷兰：2017年度荷兰的平均单价与遮光面料外销的整体平均单价较为接近，单位成本低于整体单位成本，导致毛利率相对较高；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与整体平均水平差异不大。2017年度单位成本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2017年荷兰客户采购的遮光面料半遮光款中的短纤系列产品占比较高，该类产品结构简单生产耗用原材料较少，生产成本较低，导致2017年的单位成本较低。

②俄罗斯、英国：报告期内，俄罗斯、英国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该等地区客户偏好中低价位的半遮光系列产品，该类产品市场竞争相对充分，公司对该等地区重点合作客户实行较低价格推广策略，从而导致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

③中国（港澳台地区）：2017年度和2018年度中国（港澳台地区）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高于整体平均水平，毛利率与整体平均毛利率差异不大；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单位成本与整体平均水平差异不大，毛利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2017年度及2018年度该地区客户采购较多单价相对较高的遮光面料全遮光款；2019年度部分主要客户新增对遮光面料半遮光款的短纤系列的采购，该系列产品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2020年1-6月部分主要客户进一步增加遮光面料全遮光款短纤系列的采购，导致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较2019年度小幅增加。

④泰国、马来西亚：2017年度，泰国、马来西亚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该等地区地处热带地区，光照强度大，该等地区客户偏好遮光性能好的全遮光类系列产品，该类产品单价和毛利率均较高；报告期内，泰国、马来西亚出现单位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外购少量遮光面料直接销售给部分客户，导致平均单位成本提高。

⑤墨西哥：报告期内，墨西哥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墨西哥地处热带地区，光照强度大，该地区客户偏好遮光性能好的中高价位全遮光系列产品，该类产品平均单价和毛利率较高；同时，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公司对该地区主要客户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采购的部分系列给予一定价格优惠，导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毛利率较2017年有所下降。

⑥美国：报告期内，美国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该地区客户采购高价位的定制类产品较多，导致平均单价和毛利率较高。2019年公司在该地区重点推广高价位的遮光面料全遮光款大幅宽系列，导致2019年的平均单价、毛利率较2017年和2018年有所提高；2020年1-6月公司通过子公司玉马美国在当地开拓市场并进行销售，公司承担了美国当地的仓储、推广等各项费用，因此以较高的单价及毛利率进行销售。

⑦巴西：报告期内，巴西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巴西地处热带地区，光照强度大，该地区客户偏好遮光性能好的中高价位全遮光系列产品，该类产品价格和毛利较高；同时，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公司对该地区客户TJ COMERCIO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和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采购的部分系列给予一定价格优惠，导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毛利率较2017年有所降低。

2) 可调光面料

单位：元/平方米，%

大洲	国别或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欧洲	波兰	6.41	3.59	43.92	16.86	6.26	3.57	42.91	19.11	5.99	3.70	38.33	20.65	6.50	4.04	37.83	23.04
	荷兰	9.81	4.99	49.11	4.31	9.87	4.68	52.56	7.02	10.18	4.80	52.81	7.15	10.27	5.27	48.70	1.69
	俄罗斯	8.24	3.34	59.45	2.53	8.14	3.54	56.49	2.56	6.87	3.40	50.52	3.89	8.58	3.96	53.86	4.94
	英国	20.54	6.09	70.35	0.48	19.30	6.14	68.21	1.03	21.27	6.45	69.70	0.73	12.14	4.14	65.88	0.08
	其他国家	9.83	3.57	63.69	1.68	11.84	4.43	62.57	2.76	10.35	4.02	61.14	4.36	10.34	4.05	60.89	2.93
	小计	7.24	3.76	48.08	25.87	7.44	3.83	48.54	32.48	7.11	3.86	45.76	36.79	7.15	4.08	42.96	32.69
亚洲	中国（港澳台地区）	10.83	4.76	56.10	12.96	11.61	5.01	56.88	11.61	13.89	5.33	61.64	9.24	11.92	5.36	55.04	13.86
	泰国	-	-	-	-	13.82	4.96	64.13	0.14	11.22	4.40	60.77	0.23	-	-	-	-
	越南	15.05	5.84	61.16	7.64	14.37	5.28	63.23	6.64	19.27	6.23	67.68	5.08	15.41	6.29	59.16	0.24
	马来西亚	8.03	3.90	51.41	3.14	16.35	5.53	66.16	1.63	15.49	5.41	65.06	0.87	13.35	4.94	62.99	0.87
	其他国家	17.54	5.40	69.22	1.69	16.93	5.28	68.81	4.61	14.32	5.15	64.01	8.23	13.34	5.05	62.18	8.86
	小计	11.60	4.88	57.91	25.43	13.35	5.14	61.48	24.63	14.97	5.41	63.88	23.66	12.49	5.24	58.03	23.82

大洲	国别或地区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北美洲	墨西哥	11.26	4.58	59.28	17.36	11.86	4.94	58.39	18.23	12.85	5.20	59.57	14.99	11.10	5.00	54.99	15.18
	美国	16.79	5.13	69.43	6.16	14.17	4.91	65.36	1.76	15.77	5.41	65.70	2.18	17.08	5.85	65.74	2.82
	加拿大	15.75	5.10	67.63	3.78	14.95	5.32	64.44	4.06	14.80	5.33	63.96	2.93	14.83	5.81	60.81	2.48
	其他国家	16.39	5.72	65.13	1.93	18.23	5.84	67.97	1.01	12.88	4.73	63.29	1.28	14.08	5.24	62.82	0.14
	小计	12.90	4.79	62.88	29.23	12.60	5.01	60.24	25.05	13.34	5.20	61.02	21.37	12.06	5.16	57.21	20.62
南美洲	哥伦比亚	9.39	3.99	57.48	1.36	11.74	4.58	61.02	1.29	11.46	4.48	60.95	1.77	15.80	5.82	63.18	3.39
	巴西	14.06	5.98	57.44	6.39	13.84	6.07	56.18	4.10	14.99	5.96	60.23	4.27	15.03	6.81	54.67	4.28
	智利	16.40	5.29	67.74	1.16	15.70	5.46	65.20	3.20	14.49	5.36	63.02	1.88	13.09	4.94	62.23	2.25
	其他国家	12.72	4.64	63.51	5.20	14.00	5.00	64.28	6.60	13.05	4.81	63.12	5.90	9.43	4.78	49.36	6.11
	小计	13.08	5.16	60.53	14.12	14.05	5.34	62.01	15.19	13.54	5.15	61.93	13.81	12.15	5.41	55.50	16.03
非洲	尼日利亚	12.82	5.46	57.41	3.88	15.86	5.42	65.81	2.01	17.82	5.69	68.08	3.70	17.13	5.69	66.80	5.68
	其他国家	9.23	4.48	51.47	1.48	16.31	5.22	68.00	0.63	13.80	4.78	65.37	0.64	11.80	4.70	60.19	1.10
	小计	11.58	5.12	55.77	5.35	15.96	5.37	66.33	2.64	17.08	5.52	67.68	4.34	15.96	5.47	65.73	6.78
大洋洲	澳大利亚	-	-	-	-	20.35	6.82	66.50	0.02	20.07	6.86	65.83	0.03	12.98	6.36	51.00	0.07
	小计	-	-	-	-	20.35	6.82	66.50	0.02	20.07	6.86	65.83	0.03	12.98	6.36	51.00	0.07
平均值		10.45	4.48	57.08	100.00	10.59	4.53	57.18	100.00	10.38	4.52	56.50	100.00	10.06	4.72	53.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可调光面料销售占比较大的国家或地区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与外销平均水平差异原因分析如下：

①波兰：报告期内，波兰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波兰市场偏好可调光面料基础款中单价较低的半遮光款和可调光面料精细款中的部分中低价位产品，同时公司对主要客户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 BŁACHA SP. J. 采购的部分系列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导致该地区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低于平均水平。

②荷兰：报告期内，荷兰的平均单价、毛利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单位成本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向荷兰市场销售的主要是定制化的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半遮光系列，单位成本相对较高；同时，公司对主要客户 TRENDIY B. V. 采购的部分系列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

③俄罗斯：报告期内，俄罗斯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低于整体平均水平，2017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毛利率与平均水平差异不大，2018年度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低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俄罗斯市场以低价位产品为主，俄罗斯客户主要采购平均单价和单位成本较低的可调光基础款半遮光单色系列和部分木纹系列等产品，其中2018年基础款半遮光单色系列的销售占比约为60%，因此平均单价及毛利率较低。

④中国（港澳台地区）：2017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单位成本高于整体平均水平，毛利率与平均毛利率水平相近，2018年度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A、台湾地区主流产品为单价较高的可调光面料全遮光系列，该市场偏好高品质定位的产品，公司对该市场执行较高价格推广策略；B、台湾地区市场对新产品接受度较高，2018年公司持续推广新产品系列，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全遮光系列销售占比较大，使得2018年平均单价及整体毛利率明显高于平均水平。

⑤越南：报告期内，越南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A、2017年度可调光面料在越南市场处于产品培育阶段，客户对产品价格不敏感，公司执行较高价格的推广策略；B、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可调光面料得到市场认可，其中主要客户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采购的可调光面料以单价和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可调光面料提绣印款、精细款及香格里拉款为主，从而使得平均单价和毛利率进一步提高。

⑥美国：报告期内，美国的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可调光面料在美国市场处于培育阶段，市场对品质要求较高，公司策略性推广单价及毛利率较高的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和可调光面料香格里拉款及其它系列，报告期内前述产品的销售占比均超过70%，使得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

⑦加拿大：报告期内，加拿大的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加拿大市场消费者偏好更精细、更高档的可调光面料精细款，该类产品的单价及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类产品的销售占比均超过75%，且公司对该市场执行较高的价格推广策略，因此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

平。

⑧巴西：报告期内，巴西市场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2017年度和2018年度毛利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毛利率有所下降接近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A、巴西市场单价较低的可调光面料基础款半遮光系列竞争较为充分，市场价格敏感度较高，公司采取差异化推广策略，加大力度推广单价较高的可调光面料精细款，拉升了平均单价和毛利率；B、随着合作的深入，公司给予重点合作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导致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有所下降。

⑨智利：报告期内，智利的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A、可调光面料在智利市场处于培育阶段，产品价格敏感度较低，公司执行较高价格的推广策略；B、2018年以来公司加大对单价及毛利率较高的可调光面料精细款全遮光系列及可调光面料香格里拉系列新品的推广，从而提升了平均单价和毛利率。

⑩尼日利亚：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尼日利亚的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和毛利率下降但略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尼日利亚市场的可调光面料基础款竞争较为充分，公司采取差异化市场推广策略，主要推广价格较高的可调光面料提绣印款，报告期内该产品销售占比均超过30%，提升了尼日利亚地区平均单价和毛利率；2020年1-6月，公司为加强可调光面料等产品在尼日利亚市场的推广销售，给予尼日利亚主要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使得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有所下降，但仍略高于整体平均水平。

3) 阳光面料

单位：元/平方米，%

大洲	国别或地区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欧洲	波兰	18.44	7.50	59.35	2.71	16.07	7.86	51.12	17.39	15.61	8.04	48.52	5.76	15.06	8.18	45.69	2.93
	荷兰	16.74	7.23	56.79	2.86	18.53	7.80	57.90	2.51	19.12	8.23	56.95	5.01	19.97	9.38	53.05	1.32
	俄罗斯	19.85	10.84	45.39	1.59	17.25	7.71	55.32	1.37	16.39	7.86	52.03	1.44	16.77	8.96	46.58	1.13
	英国	17.97	6.97	61.24	9.22	18.04	7.17	60.23	9.35	17.87	7.27	59.31	9.03	-	-	-	-
	其他国家	17.66	7.98	54.79	7.75	17.02	7.72	54.63	5.88	15.57	7.69	50.61	7.64	15.92	8.42	47.11	5.19

大洲	国别或地区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平均单价	单位成本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小计	17.87	7.62	57.38	24.13	16.89	7.66	54.64	36.50	16.84	7.73	54.08	28.87	16.16	8.50	47.40	10.57
亚洲	中国(港澳台地区)	18.31	7.35	59.88	3.88	17.44	7.67	56.03	5.17	15.92	8.36	47.44	3.78	12.84	8.54	33.51	3.28
	泰国	15.84	7.72	51.26	11.02	18.32	7.96	56.53	9.46	17.80	8.35	53.10	6.43	18.89	8.88	52.99	6.62
	越南	19.31	7.49	61.19	1.58	18.11	7.61	57.98	1.48	16.79	7.94	52.69	0.99	16.39	8.19	50.01	0.92
	马来西亚	17.83	7.52	57.83	3.03	17.75	7.84	55.80	3.52	17.25	7.98	53.75	2.75	18.57	8.34	55.11	0.60
	其他国家	13.37	7.51	43.81	6.05	15.88	7.99	49.66	3.16	17.17	8.38	51.20	12.85	16.14	8.49	47.40	10.69
	小计	15.86	7.58	52.19	25.56	17.64	7.86	55.45	22.79	17.12	8.31	51.44	26.79	16.30	8.58	47.33	22.10
北美洲	墨西哥	14.75	7.03	52.32	1.87	18.28	7.33	59.88	0.97	16.99	7.88	53.61	0.57	17.45	8.06	53.83	2.53
	美国	32.50	9.01	72.29	10.93	21.85	8.47	61.24	4.23	17.33	8.00	53.82	8.14	17.77	8.32	53.17	7.68
	加拿大	19.48	7.43	61.85	2.39	20.17	7.82	61.22	3.44	18.05	8.02	55.59	2.94	20.83	8.80	57.72	0.23
	其他国家	18.94	7.97	57.94	2.24	17.73	7.72	56.44	1.39	16.90	8.05	52.36	0.49	17.88	8.49	52.55	2.68
	小计	24.76	8.20	66.87	17.43	20.24	8.01	60.44	10.03	17.47	8.00	54.18	12.14	17.78	8.31	53.25	13.12
南美洲	哥伦比亚	16.52	7.32	55.67	11.49	17.37	7.30	58.01	13.11	16.89	7.57	55.19	15.80	17.48	7.76	55.59	37.26
	巴西	18.50	7.20	61.10	12.37	17.83	7.47	58.08	3.65	15.84	7.65	51.68	4.60	12.80	7.63	40.37	4.42
	智利	17.00	7.17	57.83	4.05	18.78	8.42	55.14	5.30	17.25	8.09	53.12	4.25	17.62	7.89	55.20	5.30
	其他国家	17.87	6.78	62.07	1.99	17.09	7.36	56.94	4.20	18.05	7.73	57.16	4.99	16.44	8.21	50.04	4.31
	小计	17.44	7.22	58.63	29.90	17.66	7.55	57.27	26.27	16.95	7.68	54.68	29.64	16.87	7.80	53.77	51.29
非洲	尼日利亚	16.47	7.42	54.95	2.32	19.07	8.38	56.07	1.93	18.96	7.84	58.64	1.86	16.95	8.37	50.61	1.50
	其他国家	14.35	7.33	48.91	0.36	16.66	7.67	53.95	2.14	16.91	7.89	53.36	0.66	12.66	8.32	34.28	1.42
	小计	16.15	7.40	54.15	2.68	17.72	7.98	54.96	4.06	18.37	7.85	57.25	2.53	14.56	8.34	42.68	2.92
大洋洲	澳大利亚	16.37	7.29	55.49	0.29	16.92	7.25	57.14	0.35	19.49	7.58	61.10	0.03	-	-	-	-
	小计	16.37	7.29	55.49	0.29	16.92	7.25	57.14	0.35	19.49	7.58	61.10	0.03	-	-	-	-
平均值		17.97	7.55	57.99	100.00	17.59	7.72	56.12	100.00	17.06	7.91	53.65	100.00	16.70	8.14	51.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阳光面料销售占比较大的国家或地区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与外销平均水平差异原因分析如下：

①波兰：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波兰的平均单价、毛利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有所提升，略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主要客户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 BŁACHA SP. J. 采购的部分系列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且其主要采购单价较低、毛利率较低的基础款，导致单

价和毛利率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2020年1-6月该客户新增采购阳光面料基础款中单价较高的超细款系列产品，同时采购单价较低的基础款标准开孔率产品占比降低，导致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有所提升，略高于整体平均水平。

②英国：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英国的平均单价、毛利率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主要采购高端系列产品，公司策略性推广单价较高的阳光面料双层调光款和提印款系列，使得平均单价和毛利率相对较高。

③中国（港澳台地区）：2017年度及2018年度中国（港澳台地区）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低于平均水平，单位成本与平均水平差异不大；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与整体平均水平差异不大，主要原因系：A、2017年度该地区主要客户STARMATRIX GROUP INC. 采购了基础款中部分单价较低的产品，拉低了平均单价和毛利率；B、2018年公司为了打开当地市场，以价格较低的基础款产品进行推广，同时给予部分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

④泰国：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与整体平均水平差异不大，2020年1-6月份平均单价和毛利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该地区主要客户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采购规模逐年扩大，2020年1-6月公司给予其一定的价格优惠。

⑤美国：2017年度及2018年度美国市场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与整体平均水平差异不大；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明显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美国市场现有阳光面料基础款标准开孔率系列产品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加大对价格相对较高的阳光面料基础款小开孔率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满足了当地市场对产品差异化的需求。报告期内，美国市场单价较高的小开孔率系列产品销售占比由约45%提升至约80%，使得平均单价和毛利率逐渐提升。2020年1-6月公司通过子公司玉马美国在当地开拓市场并进行销售，公司承担了美国当地的仓储、推广等各项费用，因此以较高的单价及毛利率进行销售。

⑥巴西：报告期内，巴西市场2017年度和2018年度平均单价、单位成本、毛利率低于整体平均水平；2019年度平均单价、毛利率与整体平均水平差异不大；

2020年1-6月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小幅上升略高于整体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A、2017年和2018年主要客户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主要采购阳光面料基础款中单价较低的单色系列产品，同时公司对该客户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因此平均单价和毛利率相对较低；B、2019年，公司加大阳光面料新产品的推广，并开发新客户ROCA INTERNATIONAL LTD重点销售阳光面料新产品，公司对新产品采取高价推广策略，提升了平均单价和毛利率；C、2020年1-6月客户ROCA INTERNATIONAL LTD进一步加大对阳光面料新品的采购，同时新增采购了阳光面料基础款中单价较高的小开孔率斜纹系列产品，使得平均单价和毛利率略高于整体平均水平。

3、披露境外销售和国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并说明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和境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产品类别	项目	地区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遮光面料	平均单价	外销	11.27	10.30	9.39	8.76
		内销	8.01	7.40	7.28	7.32
	单位成本	外销	7.05	6.71	6.24	5.74
		内销	6.01	5.48	5.41	5.31
	毛利率	外销	37.47	34.90	33.55	34.45
		内销	25.03	25.92	25.64	27.44
可调光面料	平均单价	外销	10.45	10.59	10.38	10.06
		内销	7.85	8.82	10.21	11.08
	单位成本	外销	4.48	4.53	4.52	4.72
		内销	3.85	4.17	4.64	5.16
	毛利率	外销	57.08	57.18	56.50	53.04
		内销	51.04	52.76	54.60	53.38
阳光面料	平均单价	外销	17.97	17.59	17.06	16.70
		内销	14.24	14.44	13.64	13.58
	单位成本	外销	7.55	7.72	7.91	8.14
		内销	7.82	7.94	8.43	8.64
	毛利率	外销	57.99	56.12	53.65	51.28

产品类别	项目	地区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内销	45.05	45.02	38.20	36.4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外销平均单价和毛利率普遍高于内销，单位成本差异较小。外销产品的平均单价及毛利率普遍高于内销的主要原因如下：

（1）消费需求偏好差异：境外市场总体上对功能性遮阳材料的认知和接受程度要高于境内市场，特别是欧美发达国家功能性遮阳材料及产品普遍应用于家庭装修装饰、公共服务及商业领域，多品类的功能性遮阳材料消费需求较大；国内功能性的遮阳产品目前主要用于商业领域以及公共领域，家庭及个人购买尚未普及，以基础面料消费为主。

（2）市场竞争程度差异：截至2019年底，全国功能性建筑遮阳行业企业数量约3,000余家，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市场竞争激烈，大部分中小型企业会通过价格竞争等手段获取订单，因此国内市场价格相对较低。国外大部分市场遮阳产品生产企业较少，国外客户更注重产品质量，市场竞争相对缓和，因此外销产品的价格相对较高。

（3）公司销售推广策略和定价差异：国内市场通常会根据实际的市场变化，随时调整销售推广策略，对于新产品或者特别受欢迎的产品会制定差异化的定价策略；而国际市场的销售策略则相对保守和更加稳健一些，更多考量市场的稳定性和长期合作，针对不同的地区或者国家执行不同的销售策略和定价策略。因此会造成同一种产品在内销和外销时价格存在一定差异。

（4）客户需求偏好差异：国内市场对于中低端的产品需求量比较大，市场竞争激烈，国内客户整体的价格敏感度较高；国外客户由于批量采购和周转时间较长，供应商更换成本较高，因此更关注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服务水平、创新能力、行业品牌、企业信誉、供货及时性等，愿意付出相对较高的合理价格保持稳定的供货渠道。

（5）不同地区细分产品结构的差异：同一大类产品具有较多细分的产品类别，不同细分产品类别由于织造要求、花色等不同，价格存在较大的差异。

（四）披露发行人的产品是否属于美国加征关税的清单范围之内，量化分析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外销出口业务的影响；结合主要出口国家的疫情状况、对

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复工复产情况等，说明新冠疫情的全球扩散对发行人境外出口造成的影响及应对措施，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风险，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要求披露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说明并披露主要客户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1、披露发行人的产品是否属于美国加征关税的清单范围之内，量化分析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外销出口业务的影响

2018年9月18日，美国政府宣布落地实施第二批对中国加征关税清单，对从中国进口的约2,000亿美元商品加征关税的措施，自2018年9月24日起加征关税税率为10%。2019年5月9日，美国政府宣布自2019年5月10日起，对从中国进口的2,000亿美元清单商品加征的关税税率由10%提高到25%。公司生产的功能性遮阳材料产品在前述2,000亿美元的加征清单内。

报告期内，公司对美国的销售金额分别为508.51万元、766.38万元、813.96万元和861.8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9%、2.38%、2.12%和5.28%。公司对美国销售的金额和占比较低，中美贸易摩擦不会对发行人的外销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结合主要出口国家的疫情状况、对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复工复产情况等，说明新冠疫情的全球扩散对发行人境外出口造成的影响及应对措施，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风险，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要求披露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 主要出口国家的疫情状况、对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复工复产情况

主要出口国家	疫情状况	对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	复工复产情况
波兰	累计确诊 121,638 人，过去七天新增确诊 23,498 人，传播分类为社群传播 (community transmission)	无	当地时间 5 月 27 日，波兰总理莫拉维茨基在新闻发布会上宣布，从 5 月 30 日开始，进入放宽疫情管控、复工复产的最后一个阶段——第四阶段。根据第四阶段计划，从 5 月 30 日起，在室外的公共场所，民众在保持两米社交距离的前提下，可以不必佩戴口罩。但在室内等封闭空间中，如商店、邮局、教堂、公共交通工具上，“口罩令”依然有效。客户反馈，目前办公室人员实行交错上班，相关生产人员全天上班
墨西哥	累计确诊 809,751 人，过去七天新增确诊人数 56,661 人，传播分类为	无	目前，墨西哥 32 个州级行政单位中已有 17 个降至第二级别橙色疫情警报，多数地方已陆续复工复产。客户反馈目前已经复工，4、5 月份受疫情影响进口量减少，6 月份开始进口量恢复

主要出口国家	疫情状况	对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	复工复产情况
	社 群 传 播 (community transmission)		
荷兰	累 计 确 诊 168,082 人, 过 去七天新增确 诊 36,333 人, 传 播分类为社群 传 播 (community transmission)	无	当地时间 5 月 6 日, 荷兰首相吕特举行发布会, 公布了荷兰政府的一揽子“解封”计划, 自 5 月 11 日起分五个阶段逐步开发, 最后一个阶段为: 从 9 月 1 日起, 最后一批体育俱乐部可以开放, 其中也包括室内活动
俄罗斯	累 计 确 诊 1,298,718 人, 过 去七天新增确 诊 83,717 人, 传 播分类为偶发 传 播 (clusters of cases)	无	俄塔斯社 7 月 7 日报道, 根据俄罗斯工商会调查数据, 俄 48% 的企业已复工复产, 32% 的企业正在启动或有能力复工, 永久关闭和处于停工阶段企业的比例分别为 13% 和 7%。据客户反馈, 客户已复工复产, 销售、车间等人员一直正常上班, 办公室人员开始全天上班

注: 数据来源于世界卫生组织官网, 数据截至 2020 年 10 月 11 日, 中欧夏季时间 10: 00。

(2) 新冠疫情的全球扩散对发行人境外出口造成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受全球范围内疫情的不断扩散, 发行人境外销售情况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2020 年上半年境外销售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发行人境外销售区域广泛, 主要境外客户分布在波兰、墨西哥、荷兰、俄罗斯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上述客户所在地区的疫情情况整体有所好转, 经济开始恢复。发行人少量海外在手订单存在延迟交付的情况, 但在手订单尚未因为新冠疫情而出现诉讼纠纷、变更或取消合同的情况, 在手订单仍可继续执行。综合看来, 在现有各国疫情状况及管控措施不存在重大变化的情况下, 新冠疫情对发行人境外出口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业绩不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针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影响, 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几点应对措施:

1) 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新冠疫情防控在国内取得了阶段性胜利, 但境外输入病例仍将长期处于防疫高压状态, 国内疫情也在不断反复, 不能完全排除再次爆发的可能性。在新冠疫情尚未根本缓解之前, 公司将严格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疫情防控要求, 切实完善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不断强化安全生产, 确保生产稳定。

2) 狠抓产供销协同运转

发行人作为具有较大生产规模的企业, 设备优良、自动化程度较高, 具备快

速生产的能力，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部分复岗、投产，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基本全员复岗、完全恢复生产，以销售为中心，在生产、采购、技术等各个环节统筹规划，构建稳定有序的供应链、产业链关系应对市场变化，保障快速、高效、优质地完成订单。

3) 积极做好产品结构调整

面对疫情，公司实时关注市场变化并做好产品结构调整工作。一是公司主动对接、加速开辟国内市场，力争国内销售金额和占比较上年有所提升；二是瞄准疫情催生出的新的功能性遮阳领域需求，加大新产品、新性能产品的研发生产，积极拓展新的市场；三是积极挖掘客户需求，扩展业务开拓途径。

(3)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4 的相关要求披露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下列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 发行人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影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风险；

2) 发行人所处行业出现周期性衰退、产能过剩、市场容量骤减、增长停滞等情况；

3) 发行人所处行业准入门槛低、竞争激烈，相比竞争者发行人在技术、资金、规模效应方面等不具有明显优势；

4) 发行人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5) 发行人因业务转型的负面影响导致营业收入、毛利率、成本费用及盈利水平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且最近一期经营业绩尚未出现明显好转趋势；

6) 发行人重要客户本身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发行人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 发行人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

缩；

8) 发行人多项业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呈现恶化趋势，短期内没有好转迹象；

9) 对发行人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已经或者未来将对发行人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发行人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 说明并披露主要客户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五) 境外主要客户的交货方式、运费承担方式、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海关出口数据、出口退税金额、与境外销售收入匹配情况及差异原因、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函证情况

1、境外主要客户的交货方式、运费承担方式

报告期内各期收入前五名客户的贸易方式如下：

客户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FOB	FOB	FOB	FOB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FOB	FOB	FOB	FOB、CFR
TRENDIY B.V.	FOB	FOB	FOB、CFR	FOB、CFR
DECORATUM SP. Z O.O.	FOB	FOB	FOB	FOB、CFR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FOB	FOB	FOB、CFR	FOB、CFR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FOB	FOB	FOB	-
OOO“AKURA-S”	FOB	FOB	FOB	FOB
NEXT ERA, LLC.	FOB	FOB	FOB	FOB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FOB	FOB	FOB、CFR、CIF	CFR、CIF

公司向主要客户销售产品以 FOB 为主，少量采用 CFR、CIF 模式。

在 FOB、CFR、CIF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从公司运送至发货港口并完成

报关，公司根据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确认外销出口收入实现；公司货物运输至港口及相关报关费用由公司承担，海运费、保险费由客户承担。

2、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海关出口数据、出口退税金额、与境外销售收入匹配情况及差异原因

（1）海关出口数据与境外销售收入的匹配情况及差异原因

根据中国电子口岸系统出口数据，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数据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海关出口金额	11,564.20	26,195.01	20,339.26	16,604.83
境外销售收入	11,727.84	25,982.41	20,209.61	16,442.89
差异金额	-163.64	212.60	129.65	161.94
差异率	-1.40%	0.82%	0.64%	0.98%

注 1：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口岸系统。

注 2：此处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包含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出口数据的差异率分别为 0.98%、0.64%、0.82%和-1.40%，差异率较低。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出口数据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1）2019 年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销售收入已经报关，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中已经抵消；2）公司出口货物因运输过程中的损耗等问题给予客户一定的销售折让，发生销售折让时公司冲减销售收入，海关数据不会进行调整；3）境外子公司销售收入未包含在我国海关出口数据中。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出口数据基本匹配。

（2）出口退税金额与境外销售收入的匹配情况及差异原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出口退税系统相关数据，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与出口退税数据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出口退税金额	500.08	1,225.12	1,239.32	1,737.74
出口退税系统收入金额①	11,171.66	25,782.18	19,227.94	14,750.08
减：上年收入本年申报②	5,022.65	4,612.49	3,569.91	1,844.48
加：本年收入下年申报③	5,362.75	5,022.65	4,612.49	3,569.9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减：母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销售收入④	318.77	204.14	-	-
加：境外子公司对外的销售收入⑤	556.42	49.16	-	-
调整后出口退税货物销售额 (⑥=①-②+③-④+⑤)	11,749.41	26,037.36	20,270.52	16,475.50
境外销售收入⑦	11,727.84	25,982.41	20,209.61	16,442.89
差异 (⑧=⑥-⑦)	21.57	54.95	60.92	32.61
差异率 (⑨=⑧/⑦)	0.18%	0.21%	0.30%	0.20%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提单等相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同时，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申报出口收入并办理相关退税，出口退税通常在单证齐备后方可获得相应的退税，公司收入确认时点与出口退税系统申报的出口收入申报时点存在一定的时间性差异。在考虑如上时间性差异之后，发行人调整后出口退税货物销售额与当期境外销售收入金额差异较小，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差异主要系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销售收入合并抵消及境外子公司销售收入的影响。因此，报告期内，出口退税系统收入金额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基本匹配。

3、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函证情况

报告期内，境外客户应收账款的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140.86	2,246.59	2,649.90	2,093.88
发函金额	3,026.00	2,194.93	2,642.13	1,965.22
回函相符金额	3,002.85	2,111.58	2,609.53	1,869.40
回函不符但审计确认金额	-	0.35	-	-
回函金额合计	3,002.85	2,111.93	2,609.53	1,869.40
发函比例	96.34%	97.70%	99.71%	93.86%
回函比例	95.61%	94.01%	98.48%	89.28%

报告期各期末，对 90%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其中回函比例基本在 90%以上。针对未回函的应收账款余额，检查了对应客户的合同及回款情况。

(六) 发行人与客户合同条款中是否明确约定退货期限，发行人报告期是否存在退换货情况，退换货是否存在跨期情形，如存在跨期，补充披露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发行人与客户合同条款中是否明确约定退货期限

国内客户：发行人与国内客户的合同条款中约定，自客户验收确认货物后180天内，如发现因公司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客户有权提出退货，但相关退货要求须经公司同意并由双方签署《退货协议》。

国外客户：发行人与国外客户的合同条款中未对退货期限进行明确约定。

2、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退换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退换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退换货金额	3.84	44.58	44.68	111.95
主营业务收入	15,326.00	37,325.67	31,119.09	24,614.91
占比	0.03%	0.12%	0.14%	0.45%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较好，退换货的金额较小。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退换货金额分别为111.95万元、44.68万元、44.58万元和3.84万元，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并呈逐渐下降的趋势。

3、退换货是否存在跨期情形如存在跨期，补充披露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退换货跨期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退2019年度	2019年度退2018年度	2018年度退2017年度	2017年度退2016年度
退换货金额	2.16	10.37	6.59	8.19
主营业务收入	15,326.00	37,325.67	31,119.09	24,614.91
占比	0.01%	0.03%	0.02%	0.03%

公司对于销售退回，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同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成本。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九条的规定：企业已经确认销售商

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应当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销售退回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销售退回，是指企业售出的商品由于质量、品种不符合要求等原因而发生的退货。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退回跨期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3%、0.02%、0.03%和0.01%，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极低。公司在销售退回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明细表、成本明细表，查阅了可比公司公开披露资料，对报告期内各类别产品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收入占比及变动原因进行分析，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单价、毛利率情况，分析差异原因。

2、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明细表，分析其主营业务的变动趋势及原因；查阅行业研究报告，了解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以及市场需求情况；访谈发行人主要客户，了解其行业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访谈发行人主要业务负责人，了解其所处行业发展情况、竞争优势、下游客户拓展情况及终端需求情况等；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的公开披露资料，了解其销售情况；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产能及产量明细表、走访发行人生产现场，了解发行人产能利用情况；了解发行人重组后承接玉马窗饰客户资源情况。

3、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明细表、成本明细表、销售合同，分析了外销产品种类、数量、金额、信用政策、结算币种以及定价原则，对主要客户及变动情况进行了分析；对不同地区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的差异原因进行了分析；对比境外销售和国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分析差异原因。

4、查阅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发布的加征关税的通知，结合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分析发行人的产品是否属于美国加征关税的清单范围；获取发行人的销售明细表，分析发行人的对美国的销售情况以及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出口

外销带来的影响；查阅世界卫生组织官网、公开信息，对发行人的主要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主要出口国家的疫情情况、复工复产情况以及对进口产品的管制措施，分析新冠疫情的全球扩散对发行人境外出口的影响以及应对措施，核查是否存在业绩大幅下降的风险；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4的相关要求披露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获取发行人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文件，实地走访发行人主要客户，获取了该等主体的公司章程或营业执照等文件，了解其主要管理人员、采购经办人员情况、与发行人业务合作历史、交易情况、股权结构等，取得了客户关于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的承诺函；取得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调查表，核查其家庭成员、历史任职情况、是否与发行人主要客户存在关联关系或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取得了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客户清单，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天眼查等公开渠道查询公司主要客户的关联方信息，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与主要客户及其关联方存在重叠情况。

5、访谈财务负责人、业务负责人，查阅了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了解境外主要客户的交货方式、运费承担方式；从中国电子口岸系统获取报告期各期的海关出口数据并与境外销售收入进行匹配以及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的出口退税数据并与境外销售收入进行匹配，分析差异的原因；对90%以上的境外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

6、取得客户报告期内的销售合同、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的销售明细表，核查发行人对退货期限的约定以及报告期内的退换货情况，并核查退换货的跨期情形，了解退换货跨期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 1、发行人报告期内各类别产品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收入占比及变动具有合理原因，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单价、毛利率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
- 2、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 3、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同地区销售的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

率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境外销售和国内销售同类产品的平均单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

4、发行人的产品属于美国加征关税的清单范围之内，中美贸易摩擦不会对发行人外销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在现有各国疫情状况及管控措施不存在重大变化的情况下，新冠疫情对发行人境外出口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业绩不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发行人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发行人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5、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海关出口数据、出口退税金额与境外销售收入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回函比例基本在 90%以上。

6、发行人与国内客户合同条款中约定了退货期限，与国外客户的合同条款中未对退货期限进行明确约定；发行人报告期存在退换货情况，退换货存在跨期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 2、关于客户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境外销售为主，境外销售占比分别为 63.78%、62.98%和 68.10%，境外销售第一大区域为欧洲市场，境内销售以华东、华南地区为主。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均为境外企业，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 30.38%、29.02%、30.93%，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2018-2019 年为发行人第一大客户，且销售金额增较快。请发行人：

(1) 补充披露发行人向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销售的具体产品、销售单价、毛利率情况，并说明对其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区分销售金额（1000 万以上、500-1000 万、100-500 万、100 万以下），分别披露报告期内外销客户、内销客户对应的各区间的客户数量和销售收入及变动情况，并分析变动原因；

(3) 区分境内外客户，补充披露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包括客户名称、设

立时间、注册地址、注册或者实缴资本、股权结构、主营业务、经营规模、初次合作时间、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等相关信息，说明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以及各期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毛利率、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对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对比不同客户的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差异，说明并披露原因及合理性；披露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4）区分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分别披露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报告期内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金额及占比、毛利率、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返利政策，对比同类型产品分析两类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披露贸易商是否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及终端销售的实现情况；

（5）披露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新增客户的销售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对比其他客户的同类型产品，分析并披露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6）披露是否存在客户和供应商重合的情形，如存在，进一步说明形成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7）披露是否存在个人客户或者个体工商户客户的情形，如是，请区分个人客户或者个体工商户客户与单位客户，分别披露报告期内对应客户类型的客户数量、销售金额和占比，并进一步分析报告期内个人客户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如存在经销商客户，请对经销商模式及经销收入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29 的要求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补充披露发行人向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销售的具体产品、销售单价、毛利率情况，并说明对其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 BŁACHA SP. J. 销售的具体产品、销售单价、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毛利率	单价	毛利率	单价	毛利率	单价	毛利率
遮光面料	10.91	37.34%	10.64	34.04%	10.16	30.08%	9.75	33.50%
可调光面料	6.41	43.92%	6.26	42.91%	5.99	38.32%	5.98	36.28%
阳光面料	18.44	59.35%	16.07	51.12%	15.61	48.52%	15.06	45.69%
合计	8.79	41.47%	9.23	41.55%	8.13	34.81%	7.63	35.35%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 BŁACHA SP. J. 销售的具体产品为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以及阳光面料。报告期内，对其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38.61万元、3,226.47万元、4,536.10万元、1,261.70万元。另外，2017年度，公司向其销售轨道配件6.66万元；2020年1-6月，公司向其销售口罩2.83万元。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对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 BŁACHA SP. J. 销售收入分别为1,945.28万元、3,226.47万元、4,536.10万元、1,264.5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9%、10.02%、11.83%以及7.75%。

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逐年提升，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主要原因系：（1）该客户与发行人长期合作，对发行人产品质量高度认可，向发行人采购的产品种类多样，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均有涵盖，且采购的具体物料种类逐年增加；（2）发行人在产能有限、生产紧张的情况下优先安排大客户订单的排产，也使客户与发行人合作关系更加密切。2017-2019年度，随着公司产能逐年提升，该客户每年采购额持续增加。

（二）区分销售金额（1000 万以上、500-1000 万、100-500 万、100 万以下），分别披露报告期内外销客户、内销客户对应的各区间的客户数量和销售收入及变动情况，并分析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外销客户数量和销售金额区间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个，万元，%

销售金额区间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1000 万以上	1	1,261.70	11.46	5	11,209.98	44.10	4	8,226.44	41.97	4	6,564.94	41.82

销售金额 区间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客户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客户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客户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客户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500 万（不含） -1000 万（含）	4	2,668.04	24.22	3	2,610.88	10.27	2	1,200.45	6.12	1	942.78	6.01
100 万（不含） -500 万（含）	19	4,025.29	36.55	36	7,884.86	31.02	30	7,024.80	35.84	21	4,867.07	31.00
100 万（含）以 下	144	3,059.06	27.77	171	3,712.33	14.61	126	3,147.62	16.06	122	3,323.51	21.17
合计	168	11,014.09	100.00	215	25,418.05	100.00	162	19,599.31	100.00	148	15,698.31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行业发展及客户对公司产品认可度的进一步提升，各销售金额区间的外销客户数量逐年稳步上升，分布状况合理。发行人报告期内各销售金额区间的外销客户数量变化趋势分析如下：

（1）1000 万以上的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2017 年及 2018 年 1000 万以上客户及客户数量未发生变化，2019 年新增客户 NEXT ERA, LLC.。NEXT ERA, LLC. 作为公司的长期合作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其主营业务销售额分别为 942.78 万元、653.30 万元、1,037.56 万元，2019 年销售额增加主要是阳光面料销售收入增长所致。报告期内，该区间的销售收入不断增长，销售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不断丰富遮光面料和可调光面料的品种，同时阳光面料得到市场认可，客户采购量增加所致。

（2）500 万（不含）-1000 万（含）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该区间客户数量不断增长，增加的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客户。2018 年新增客户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主要采购遮光面料，随着公司遮光面料新产品的持续推出，其采购规模不断增加并超过 500 万元。2019 年新增客户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和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二者均主要采购公司的阳光面料，随着阳光面料得到市场认可，客户采购规模不断增加并超过 500 万元。同时 NEXT ERA, LLC. 由于采购额增加提升为 1000 万以上客户。

（3）100 万（不含）-500 万（含）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客户数量不断增加，主要系随着客户合作加深及公司产品种类的不断丰富，客户采购规模增加所致。报告期内，该区间客户销售收入随着客户数量的增长而不断增长，销售收入占比上升后有所下降，主要系部分接近 500 万规模的客户随着销售规模增长，变动到了 500 万（不含）-1000 万（含）区间所致。

(4) 100 万（含）以下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该区间客户数量不断增长，尤其是 2019 年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①公司产品类别不断丰富，通过 2018 年欧洲展会吸引了部分国外新客户；②玉马美国成立，在美国当地新增部分客户。报告期内，该区间销售收入总额相对较稳定，收入占比逐年降低，主要原因系新开发的客户处于初步合作阶段，业务规模相对较小，随着总体销售收入增长，销售占比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内销客户数量和销售金额区间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个，万元，%

销售金额区间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金额占比
500 万(不含)-1000 万(含)	-	-	-	4	2,775.39	23.31	4	2,602.50	22.59	2	1,135.34	12.73
100 万(不含)-500 万(含)	7	1,484.74	34.43	20	3,904.86	32.79	19	4,153.25	36.05	16	3,605.30	40.43
100 万(含)以下	442	2,827.18	65.57	589	5,227.38	43.90	614	4,764.03	41.36	531	4,175.96	46.83
合计	449	4,311.91	100.00	613	11,907.62	100.00	637	11,519.78	100.00	549	8,916.60	100.00

发行人报告期内各销售金额区间的内销客户总数量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整体呈增长趋势，2019 年略有下降。发行人报告期内各销售金额区间的内销客户数量变化趋势分析如下：

(1) 500 万（不含）-1000 万（含）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2018 年及 2019 年客户数量较 2017 年增加了 2 个，分别是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和佛山市湔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佛山市湔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017 年开始采购阳光面料，随之展开战略性合作，采购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内，随着客户数量的增加，销售收入和销售占比逐年增长。

(2) 100 万（不含）-500 万（含）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客户数量保持基本稳定，销售收入未发生较大变动，随着总体销售规模的上升，销售占比有所下降。

(3) 100 万（含）以下区间的客户数量及收入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该区间客户数量先增后降，主要受年销售额在 10 万元以下客户数量的影响。报告期内，销售额在 10 万以下客户数量占该区间客户数量比例在 80%左右，收入

占比仅占 20%左右。10 万以下客户采购金额较小，与公司未形成长期的合作关系，所以数量变动较大。报告期内，100 万（含）以下区间的收入逐年增长，主要原因系销售额在 10 万-50 万区间的客户数量相对比较稳定，随着双方合作深入，单个客户的销售收入规模有所增长所致。

（三）区分境内外客户，补充披露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包括客户名称、设立时间、注册地址、注册或者实缴资本、股权结构、主营业务、经营规模、初次合作时间、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等相关信息，说明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以及各期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毛利率、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对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对比不同客户的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差异，说明并披露原因及合理性；披露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1、区分境内外客户，补充披露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包括客户名称、设立时间、注册地址、注册或者实缴资本、股权结构、主营业务、经营规模、初次合作时间、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等相关信息，说明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以及各期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毛利率、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对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

（1）外销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
2020 年 1-6 月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261.70	8.23	41.47	-	-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923.49	6.03	49.55	-	-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	644.65	4.21	42.57	-	-
UNITED BLINDS(UK) LIMITED、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	619.07	4.04	48.15	-	-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
TRENDIY B.V.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590.25	3.85	37.82	-	-
合计	-	4,039.15	26.35	-	-	-
2019 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ŁACHA SP.J.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4,536.10	12.15	41.55	682.77	15.05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2,384.23	6.39	49.74	817.23	34.28
TRENDIY B.V.、DECORATUM SP. Z O.O.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928.32	5.17	41.18	522.17	27.08
UNITED BLINDS(UK) LIMITED、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	1,689.34	4.53	44.91	457.63	27.09
OOO“AKURA-S”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327.47	3.56	35.19	327.81	24.69
合计	-	11,865.46	31.79	-	2,807.61	-
2018 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ŁACHA SP.J.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3,226.47	10.37	34.81	1,153.94	35.76
TRENDIY B.V.、DECORATUM SP. Z O.O.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2,008.75	6.46	42.38	767.18	38.19
OOO“AKURA-S”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575.69	5.06	33.48	357.87	22.71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470.04	4.72	50.23	323.66	22.02
UNITED BLINDS(UK) LIMITED、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	1,059.83	3.41	42.99	448.56	42.32
合计	-	9,340.78	30.02	-	3,051.20	-
2017 年度						
TRENDIY B.V.、DECORATUM SP. Z O.O.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2,046.00	8.31	40.77	681.45	33.31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938.61	7.88	35.35	483.95	24.96
OOO“AKURA-S”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469.82	5.97	31.05	562.93	38.30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352.53	5.49	48.63	484.42	35.82
NEXT ERA, LLC.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	942.78	3.83	54.97	76.34	8.10
合计	-	7,749.75	31.48	-	2,289.09	-

注：上述金额为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2）内销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
2020 年 1-6 月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326.28	2.13	38.65	-	-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	284.41	1.86	37.47	-	-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247.85	1.62	46.96	-	-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	211.05	1.38	44.86	-	-
金旺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42.98	0.93	23.79	-	-
合计	-	1,212.57	7.91	-	-	-
2019 年度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	865.05	2.32	35.82	321.83	37.20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770.48	2.06	47.22	146.21	18.98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621.80	1.67	45.27	186.08	29.93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遮	518.06	1.39	35.40	117.00	22.58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	第四季度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当期销售金额比重
	光面料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	465.48	1.25	41.16	103.92	22.33
合计	-	3,240.87	8.68	-	875.05	-

2018 年度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799.18	2.57	40.17	244.77	30.63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702.62	2.26	45.96	140.17	19.95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562.60	1.81	45.51	145.60	25.88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538.10	1.73	31.74	166.92	31.02
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472.88	1.52	28.59	35.92	7.60
合计	-	3,075.38	9.88	-	733.39	-

2017 年度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涵锦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637.65	2.59	41.82	155.64	24.41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506.11	2.06	48.08	126.12	24.92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阳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458.33	1.86	39.45	114.59	25.00
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378.55	1.54	24.95	128.44	33.93
北京世纪飞鹰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	359.18	1.46	48.40	63.61	17.71
合计	-	2,339.83	9.51	-	588.39	-

注：上述金额为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3) 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

上述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初次合作时间	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1991 年	ul. Graniczna 245-587 Opole Opolskie Poland	-	BŁACHA Dariusz Aleksander, PYTEL Sławomir Stanisław, WIECZOREK Ryszard Feliks	wholesale trade	2018 年销售额约 6,000-7,000 万 PLN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 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TRENDIY B.V.	2009-10-13	ENERGIEWEG 22 8071 DA NUNSPEET	€ 90,000 (Social Capital)	B & C INTERNATIONAL B.V.持有 100% 股权	Builder's merchants and other shops selling construction (building) materials	-	2016 年	一般供应商	是, 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DECORATUM SP. Z O.O.	1995-12-15	ul. Bożydara 7 61-607 Poznań Wielkopolskie Poland	PLN 1.750.000,00 since 07.07.2014 (Nominal Capital)	B & C INTERNATIONAL B.V.持有 100% 股权	Manufacture of other plastic products	2018 年销售额约 3,000-3,500 万 PLN	2016 年	一般供应商	是, 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与 TRENDIY B.V.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对其销售额合并列示
OOO"AKURA-S"	2017-03-01	Derbenevskaya street 20, office 21, Moscow, Moscow region, 115114, Russian Federation	105 000 RUB (registered) since 10.04.2020	Mr Krumilov, Stepan Alekseevich, Mr Mayorov, Dmitry Ivanovich, Mr Lodikov, Sergey Vasilyevich 各持有 33.33% 股权	Wholesale of textiles	2019 年销售额约 90-100 万 RUB	2017 年	重要供应商	是, 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初次合作时间	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2006-03-20	Av. Avila Camacho No. 2328 Colonia Jardines del Country Guadalajara, Jalisco 44210	\$ 50,000.00 Mexican Peso	RUIZ ALMADA,ROBERTO GUERRERO, JORGE SALAS INIGUEZ,PEDRO TORRES,RICARDO 持 9 5%股权; TORRES ANDRADE,ZANDRA FABIOLA 持有 5%股权	importing and marketing inputs for the manufacture of curtains and blinds	-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 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NEXT ERA, LLC.	2014 年	C/O: UNITED STATES CORPORATION AGENTS, INC. 221 N BROAD ST, SUITE 3A, WILMINGTON, 19709 Delaware,US	-	Paul Chalem 持有 100%股权	Provides sourcing and shipping services.	2018 年销售额约 1,200 万美元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 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2010-10-28	ASH HOUSE COOK WAY BINDON ROAD, TAUNTON, SOMERSET, TA2 6BJ.	-	LEIMING YU 持有 70% 股 权, FENG WANG 持有 30%股权	Wholesaler of vertical and roller blinds fabrics and components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 200 万 GBP, 净资产约 30-50 万 GBP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否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6-07-01	UNIT 6 DAWSON ROAD, BLETCHLEY, MILTON KEYNES, MK1 1LH.	-	LEIMING YU 持有 100%股权	Window blinds manufacturing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 90 万 GBP	2018 年	重要供应商	是, 与 UNITED BLINDS(UK) LIMITED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对其销售额合并列示

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初次合作时间	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2012-10-16	嘉定区江桥镇华江路 129 弄 7 号楼 2 层 2041 室	1,100 万元人民币	张美玲持有 100% 股权	从事窗帘、窗饰、纺织品、遮阳产品、窗帘配件的销售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1,000-1,500 万元	2015 年	重要供应商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上海涵锦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008-02-28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华江公路 129 弄 7 号 J1926 室	500 万元人民币	孙承泉持有 100% 股权	窗饰制品、纺织品、服装服饰、电子产品、五金、办公用品的销售	-	2017 年	一般供应商	是，与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对其销售额合并列示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5-11-24	浦东新区宣桥镇三灶都市型工业园宣秋路 210 号 3 号楼 101 室层	100 万元人民币	陆巍持有 80% 股权，陆松筠持有 20% 股权	纺织品、服装及辅料、玩具生产加工销售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1-1.5 亿元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2009-04-28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范湖年丰大道中路 3 号	-	-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智能遮阳产品、电动窗帘轨道、卷闸门窗、百叶窗、舞台幕、遮阳篷	-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	2001-08-06	郑州市二七区马寨工业苑区先锋路 2 号	5,160 万元人民币	郑州涵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85.08% 股权，张年青持有 5.63% 股权，韩玲持有 4.25% 股权，郑州博晟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3.20% 股权，郑州博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生产、销售窗饰材料	-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初次合作时间	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1.84%股权					
北京世纪飞鹰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2006-03-29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西路5号一层A排6号	5,560 万元人民币	杨威持有 99.36%股权；杨占贵持有 0.64%股权	销售窗帘、布艺、遮阳产品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600-700 万元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佛山市湔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012-06-28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百东吉赞村外塍梁远生厂房自编1号	20 万元人民币	孙承军持有 50%股权，寇彩华持有 50%股权	加工、产销：窗饰制品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500 万元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成都锐字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011-05-24	四川省彭州市致和镇护贤南路139号23栋1-5层3号	300 万元人民币	张治民持有 51.67%股权，甄秀芳持有 48.33%股权	生产、销售窗饰制品、遮阳用品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500-600 万元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否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2000-08-22	江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西路107号	2,847 万港元	嘉仪（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贴合各种不同材质之塑料布及生产各类窗帘、卷帘、纱门、纱窗	-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否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1992-01-03	2439 Soi Phatthanakan 47, Phatthanakan Road, Suan Luang, Suan Luang, Bangkok 10250, Thailand	THB 6,000,000	Mr. Lee,Hyeong Ba e 持有 33.33%股权，Udom Siam Company Limited 持有 33.33%股权，Mr. Khaiornwoot Gedsumiee 持有 17.67%股权，Mrs.Lee,Hyan grai 持有 15.67%股权	importer and distributor of home decorative products such as curtains, wooden blinds, roller blinds, vertical blinds, PVC tiles, wall paper and accessories.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5,000-6,000 万 THB	2016 年	重要供应商	否
金旺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	2000-11-20	东莞市凤岗镇金凤凰工业区	2,600 万美元	金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生产和销售各类窗帘、窗帘配件、塑胶五金制品、	-	2019 年	重要供应商	是，采购量增加

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初次合作时间	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地位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形
					过胶机、打孔装订机、热熔胶机、碎纸机、卷条机				

注 1：上述境外客户的信息来源为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海外资信报告。

注 2：上述境内客户除经营规模以外的基本信息来源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https://www.qcc.com/>）。

注 3：境内客户经营规模数据来源于其提供的财务报表，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上海涵锦窗饰制品有限公司、金旺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未提供其财务数据。

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境内外前五大客户基本保持稳定，交易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上述交易均采用自主定价模式，结合多种因素确定产品报价，并以之为基础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销售价格，定价公允。

2、对比不同客户的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差异，说明并披露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拥有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3大类上千种产品，产品品类较多，各细分产品之间的毛利率存在差异。遮光面料可分为全遮光面料和半遮光面料，单品毛利率介于10%-70%之间；可调光面料可分为基础款、精细款、提绣印款、香格里拉系列以及其他系列，单品毛利率介于20%-90%之间；阳光面料可分为基础款、双层调光款、提印款及其他系列，单品毛利率介于20%-70%之间。因此，对每家主要客户销售的具体细分产品的不同，导致不同客户同类别产品的毛利率存在差异。

（1）外销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遮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		阳光面料		销售总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683.11	37.34	487.26	43.92	91.33	59.35	1,261.70	41.47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445.92	39.84	470.61	58.62	6.96	57.63	923.49	49.55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301.38	33.21	-	-	343.27	50.80	644.65	42.57
UNITED BLINDS(UK) LIMITED、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294.28	33.28	13.89	70.35	310.90	61.24	619.07	48.15
TRENDIY B.V.	452.33	34.06	124.58	49.11	13.34	59.95	590.25	37.82
2019 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1,793.22	34.04	1,560.57	42.91	1,182.30	51.12	4,536.10	41.55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950.57	37.66	1,410.13	57.72	23.53	59.76	2,384.23	49.74
TRENDIY B.V.、DECORATUM SP. Z O.O.	1,250.99	34.59	572.92	52.56	104.41	57.71	1,928.32	41.18
UNITED BLINDS(UK) LIMITED、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971.91	32.92	81.84	68.34	635.59	60.23	1,689.34	44.91
OOO“AKURA-S”	1,303.35	34.82	-	-	24.12	55.08	1,327.47	35.19
2018 年度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1,689.16	30.08	1,284.52	38.32	252.78	48.52	3,226.47	34.81

客户名称	遮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		阳光面料		销售总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TRENDIY B.V.、DECORATUM SP. Z O.O.	1,379.30	37.05	448.84	52.75	180.61	57.30	2,008.75	42.38
OOO“AKURA-S”	1,548.35	33.16	-	-	27.34	51.52	1,575.69	33.48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607.32	38.46	842.60	58.64	20.11	53.43	1,470.04	50.23
UNITED BLINDS(UK) LIMITED、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626.29	31.01	39.16	70.09	394.39	59.31	1,059.83	42.99
2017 年度								
TRENDIY B.V.、DECORATUM SP. Z O.O.	1,692.04	39.67	314.65	45.16	39.30	53.05	2,046.00	40.77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948.18	33.50	902.85	36.28	87.58	45.69	1,938.61	35.35
OOO“AKURA-S”	1,461.23	30.94	-	-	8.59	50.65	1,469.82	31.05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622.32	42.76	678.03	53.89	52.18	50.14	1,352.53	48.63
NEXT ERA, LLC.	11.80	47.49	97.78	63.06	833.21	54.13	942.78	54.97

1) 遮光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外销客户销售遮光面料的毛利率差异相对较小。2017年度，NEXT ERA, LLC. 主要采购全遮光大幅宽卷帘，该产品毛利率较高。

2) 可调光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可调光面料种类繁多，产品结构差异导致不同客户之间毛利率的差异。报告期内，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D. BŁACHA SP. J. 的毛利率相对其他外销客户较低，主要系该客户主要采购基础款，且采购量较大，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定价优惠，导致毛利率较低。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主要采购精细款及其他系列，毛利率较高。

3) 阳光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外销客户销售阳光面料的毛利率差异相对较小。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D. BŁACHA SP. J. 的毛利率相对其他外销客户较低，主要系该客户采购的主要是阳光面料基础款，毛利率相对较低。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主要采购双层调光款，因此毛利率较高。

(2) 内销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遮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		阳光面料		销售总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	-	282.18	36.91	44.10	49.83	326.28	38.65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174.49	27.66	0.27	67.14	109.66	53.02	284.41	37.47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9.13	38.43	69.26	58.33	169.46	42.78	247.85	46.96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12.15	23.83	57.87	63.09	141.02	39.19	211.05	44.86
金旺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	117.80	17.60	-	-	25.18	52.74	142.98	23.79
2019 年度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455.78	24.61	-	-	409.27	48.31	865.05	35.82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22.14	20.32	225.85	61.74	522.49	42.09	770.48	47.22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19.93	30.16	144.19	57.73	457.68	42.00	621.80	45.27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35.41	39.43	400.35	33.20	82.29	44.40	518.06	35.40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3.47	13.10	0.39	40.48	441.62	42.65	465.48	41.16
2018 年度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132.31	19.52	-	-	666.86	44.27	799.18	40.17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15.95	31.12	279.57	61.97	407.11	35.55	702.62	45.96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5.86	27.23	235.75	60.80	300.98	35.11	562.60	45.51

客户名称	遮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		阳光面料		销售总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128.71	41.45	370.30	27.61	39.09	38.88	538.10	31.74
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	462.87	28.10	9.78	52.00	0.22	34.34	472.88	28.59

2017 年度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涵锦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17.01	34.80	229.77	57.56	390.88	32.88	637.65	41.82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	283.30	44.91	183.80	48.31	39.01	70.03	506.11	48.08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15.19	20.35	117.13	67.84	326.02	30.15	458.33	39.45
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	363.61	22.97	14.57	73.16	0.38	65.97	378.55	24.95
北京世纪飞鹰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11.73	41.43	182.79	62.11	164.66	33.67	359.18	48.40

1) 遮光面料

报告期内，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毛利率相比其他内销客户较高，主要系其主要采购半遮光短纤款系列，该面料进入门槛较高，市场竞争还不太激烈，因此价格较为不敏感，毛利率较高。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2019年度毛利率明显低于其他内销客户，主要系该客户购买的部分全遮光面料为公司外购面料，因此毛利率较低。

2018年度和2019年度，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毛利率低于其他内销客户，主要系其对遮光面料的硬度有特殊要求，因此成本较高，毛利率较低。

2020年1-6月，金旺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毛利率低于其他内销客户，主要原因系其主要采购全遮光面料中单价较低的平纹系列，因此毛利率较低。

2) 可调光面料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相比其他内销客户的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系其主要采购香格里拉款、精细款及其他款中工艺要求较高的产品，因此毛利率较高。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相比其他内销客户的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其主要购买较为成熟的基础款，且由于客户采购量较大，公司给予该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导致毛利率较低。

3) 阳光面料

上海家馨纺织品有限公司采购的阳光面料多为需单独定制的非常规幅宽面料，因此毛利率相对其他客户较高。2017年度，该客户对面料配色进行专门定制，且采购少量毛利率较高的斜纹和双色系列，因此毛利率高于其他内销客户。

报告期内，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毛利率高于其他内销客户，主要系其采购的阳光面料均为单独定制的大幅宽系列，因此毛利率高于其他内销客户。

（四）区分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分别披露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报告期内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金额及占比、毛利率、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返利政策，对比同类型产品分析两类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披露贸易商是否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及终端销售的实现情况

1、区分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分别披露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报告期内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金额及占比、毛利率、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返利政策，对比同类型产品分析两类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遮阳成品生产商客户和面料贸易商客户均采用直销模式，各期对遮阳成品生产商的销售收入占比均在65%以上。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万平方米，万元，%

客户性质	项目	单价	销量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成品生产商	遮光面料	11.10	322.05	3,573.12	23.31	36.00
	可调光面料	10.02	350.92	3,515.33	22.94	56.87
	阳光面料	16.17	218.10	3,526.09	23.01	51.33
面料贸易商	遮光面料	9.96	196.22	1,954.67	12.75	35.22
	可调光面料	7.52	124.22	933.64	6.09	47.76
	阳光面料	16.82	108.39	1,823.15	11.90	56.85
合计		11.61	1,319.89	15,326.00	100.00	47.41
2019 年度						
成品生产商	遮光面料	9.95	750.27	7,463.46	20.00	34.15
	可调光面料	10.70	925.84	9,910.15	26.55	57.54
	阳光面料	15.69	469.01	7,357.32	19.71	49.48
面料贸易商	遮光面料	9.41	513.27	4,828.24	12.94	32.63
	可调光面料	7.76	356.15	2,762.16	7.40	48.69
	阳光面料	16.53	302.78	5,004.35	13.41	53.55
合计		11.25	3,317.31	37,325.67	100.00	46.86
2018 年度						
成品生产商	遮光面料	9.23	725.30	6,693.40	21.51	34.14
	可调光面料	11.28	782.06	8,818.75	28.34	57.86
	阳光面料	14.70	446.78	6,568.46	21.11	43.18

面料贸易商	遮光面料	8.57	467.71	4,006.43	12.87	29.18
	可调光面料	7.70	289.45	2,227.34	7.16	47.00
	阳光面料	15.95	175.81	2,804.71	9.01	50.70
合计		10.78	2,887.11	31,119.09	100.00	44.54
2017 年度						
成品生产商	遮光面料	8.39	800.00	6,713.79	27.28	34.31
	可调光面料	11.23	622.67	6,993.33	28.41	54.77
	阳光面料	14.42	280.41	4,044.29	16.43	40.52
面料贸易商	遮光面料	8.70	306.76	2,668.96	10.84	30.61
	可调光面料	8.58	238.43	2,046.84	8.32	47.84
	阳光面料	15.97	134.47	2,147.71	8.73	49.35
合计		10.33	2,382.74	24,614.91	100.00	43.18

报告期内，公司对遮阳成品生产商客户和面料贸易商客户的定价原则不存在差异，两类客户同类型产品平均单价和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系销售的细分产品不同所致。

1) 遮光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商和贸易商的遮光面料销售单价不存在较大差异，2017年度、2018年度对生产商的毛利率高于贸易商，主要是由于当期对生产商销售的卷帘半遮光款面料相对较多，而卷帘半遮光款毛利率高于垂帘半遮光款，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2) 可调光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商的可调光面料销售在单价和毛利率方面均显著高于贸易商，主要原因为基础款单价和毛利率显著低于其他细分产品，基础款的收入占比决定了可调光面料的平均单价以及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商的可调光面料销售中，基础款的收入占比分别为45.41%、41.84%、44.37%、40.38%；公司对贸易商的可调光面料销售中，基础款的收入占比分别为57.69%、63.61%、61.28%、55.69%。公司对生产商的可调光面料基础款销量相对较小，因此公司对生产商的可调光面料销售在单价和毛利率方面均显著高于贸易商。

3) 阳光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商阳光面料的销售单价略低于贸易商，差别不大，对生产商阳光面料的毛利率显著低于贸易商，主要是由于基础款毛利率低于其他细分产品，基础款的收入占比决定了阳光面料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对生产商的阳光面料销售中，基础款的收入占比为94.44%、92.44%、87.45%、83.46%；公司对贸易商的阳光面料销售中，基础款的收入占比为56.70%、71.52%、70.73%、64.26%。公司对生产商的阳光面料基础款销量占比相对较高，因此公司对生产商的阳光面料销售毛利率低于贸易商。

（2）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的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返利政策

公司与遮阳成品生产商和面料贸易商签订销售合同，明确买卖义务，均为买断式销售，不存在其他影响权利义务转移时点的附加条款，收入确认政策不存在差异。

公司对遮阳成品生产商和面料贸易商客户在信用政策的制定原则上不存在差异，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主要依据客户的信用评级、合作期限、销售规模等因素进行制定，与客户性质无关。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长期合作的关系，与共计24个长期合作的内销客户签署了《返利协议》，以全年采购量为基础制定了返利政策，其中23个客户为遮阳成品生产商，1个客户为面料贸易商。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返利金额分别为87.57万元、118.31万元、129.93万元、21.02万元，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

2、披露贸易商是否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及终端销售的实现情况

公司的面料贸易商客户一般为当地知名的大型遮阳产品贸易商，并非专门销售公司产品。贸易商客户主要根据其下游客户需求并结合其自身经营策略、备货周期等向公司进行产品采购，公司主要贸易商客户经营情况良好，其终端销售情况良好。

（五）披露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变动情况，新增客户的销售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对比其他客户的同类型产品，分析并披露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1-6月前五名客户较2019年新增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2019年前五名客户较2018

年无变动，2018年前五名客户较2017年新增UNITED BLINDS (UK) LIMITED和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同一控制下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占比	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遮光面料	301.38	1.97	33.21
	阳光面料	343.27	2.24	50.80
2019 年度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遮光面料	857.70	2.30	32.07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阳光面料	635.59	1.70	60.23
	遮光面料	114.21	0.31	39.29
	可调光面料	81.84	0.22	68.34
2018 年度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遮光面料	560.15	1.80	30.84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阳光面料	394.39	1.27	59.31
	遮光面料	66.13	0.21	32.46
	可调光面料	39.16	0.13	70.09

注：上述销售金额为主营业务收入金额。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和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自2018年起与公司开展业务合作，因此2018年起对上述客户的销售额合并列示，合并列示后成为发行人前五名客户。2020年1-6月，因公司与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加深合作，其采购量上升成为公司前三名客户。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无其他新增前五名客户，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前五名客户保持稳定，交易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UNITED BLINDS (UK) LIMITED主要采购遮光面料，毛利率在30%-33%之间，与其他同类型客户采购遮光面料的毛利率不存在较大差异。

报告期内，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采购阳光面料和可调光面料的毛利率整体高于其他主要客户，主要系其主要采购阳光面料中的双层调光款和基础款中的新款系列，以及可调光面料中的精细款及其他系列，上

述产品的毛利率较高所致。

2020年1-6月，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采购遮光面料和阳光面料的毛利率与其他主要客户采购同类产品的毛利率不存在较大差异。

（六）披露是否存在客户和供应商重合的情形，如存在，进一步说明形成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客户和供应商重合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内容	不含税 销售额	占当期 主营业 务收入 的比例	采购 内容	不含税采 购额	占当期采购 总额的比例
2020 年 1-6 月	1	宁波振飞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77.22	0.50	窗 饰 配件	2.42	0.04
	2	SUNDANCE WINDOW COVERINGS	遮光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67.46	0.44	成 品 配 件 轨道、 遮 阳 面料、 样本	23.02	0.36
	3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19.92	0.13	窗 饰 配件	0.63	0.01
	4	东莞市日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	0.44	-	窗 饰 配件	0.12	-
合计				165.04	1.08	-	26.19	0.41
2019 年 度	1	北京世纪飞鹰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192.97	0.52	窗 饰 配件	0.44	0.00
	2	宁波振飞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93.95	0.25	窗 饰 配件	47.07	0.29
	3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27.21	0.07	窗 饰 配件	0.82	0.01
	4	江阴市科威塑业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	7.82	0.02	卷 帘 全 遮 光款	299.24	1.84
	5	寿光市金果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	5.71	0.02	窗 饰 配件	0.81	0.01
	6	东莞市日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	0.89	0.00	窗 饰 配件	0.63	0.00
合计			-	328.56	0.88	-	349.01	2.15
2018 年 度	1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224.32	0.72	窗 饰 配件	1.62	0.01

年度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内容	不含税 销售额	占当期 主营业 务收入 的比例	采购 内容	不含税采 购额	占当期采购 总额的比例
	2	北京益美特窗饰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75.05	0.24	窗 饰 配件	0.37	0.00
	3	山东雅美窗饰股份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28.96	0.09	垂 直 帘 半 遮 光 款	2.60	0.02
	4	宁波振飞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27.31	0.09	窗 饰 配件	7.52	0.05
	5	江苏吉罗尼亚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阳光面料	0.51	0.00	卷 帘 全 遮 光 款	291.03	1.93
合计			-	356.15	1.14	-	303.14	2.01
2017 年 度	1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270.84	1.10	窗 饰 配件	2.45	0.02
	2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261.45	1.06	窗 饰 配件	29.45	0.26
	3	宁波振飞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遮光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阳光面 料	14.68	0.06	窗 饰 配件	1.88	0.02
合计			-	546.97	2.22	-	33.78	0.30

发行人与上述公司的销售及采购业务是分开独立执行的，向上述公司销售和采购的产品不同，公司销售的是功能性遮阳材料，上述公司采购面料后进一步加工成成品后对外出售；公司采购的主要是窗饰配件及少量成品面料，其中采购窗饰配件系为满足客户需要随面料产品一并销售；采购少量成品面料系在产能有限等情况下，对于一些订单量较小的产品，公司通过直接外购成品面料的方式满足客户需求。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和供应商重合的总金额以及占比都较小，且销售及采购业务符合双方正常的商业需求和目的，具有合理的商业理由。

（七）披露是否存在个人客户或者个体工商户客户的情形，如是，请区分个人客户或者个体工商户客户与单位客户，分别披露报告期内对应客户类型的客户数量、销售金额和占比，并进一步分析报告期内个人客户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个人客户、个体工商户客户与单位客户的客户数

量、销售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个，万元，%

期间	项目	客户数量	销售金额	金额占比
2020 年 1-6 月	个人客户	129	239.24	1.56
	个体工商户客户	1	12.40	0.08
	单位客户	487	15,074.36	98.36
	合计	617	15,326.00	100.00
2019 年度	个人客户	216	937.54	2.51
	个体工商户客户	5	22.06	0.06
	单位客户	607	36,366.07	97.43
	合计	828	37,325.67	100.00
2018 年度	个人客户	312	1,429.57	4.59
	个体工商户客户	7	6.77	0.02
	单位客户	480	29,682.74	95.38
	合计	799	31,119.09	100.00
2017 年度	个人客户	283	965.19	3.92
	个体工商户客户	5	4.06	0.02
	单位客户	409	23,645.66	96.06
	合计	697	24,614.91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个人客户销售额相对较小，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均不超过5%。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对单个个人客户销售额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个

销售额区间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小于 0.5 万	52	73	95	99
0.5 万-1 万	23	38	55	59
1 万-5 万	44	69	102	78
5 万-10 万	6	16	28	21
大于 10 万	4	20	32	26
合计	129	216	312	283

由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逐渐减少金额较小的客户占比，加大对金额相对较大客户的开发与销售。2018年度较2017年度，发行人的个人客户数量和销售额有所增加，主要是金额1万元以上的客户增加较多。2019年度较2018年度，发行人各销售额区间的个人客户均有所减少，导致个人客户数量和销售额均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对于部分销售额较大的个人客户，发行人积极与其协商，转为与其控制的公司进行交易。如个人客户刘福智2018年度的销售额为222.39万元，2019年公司改为与其控制的山东众帘遮阳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交易。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客户变动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分析了发行人向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销售的具体产品、销售单价、毛利率情况，分析其采购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区分销售金额（1000 万以上、500-1000 万、100-500 万、100 万以下）分析内外销客户对应的各区间的客户数量和销售收入，并分析变动原因。

3、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了解发行人对境内外主要客户的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毛利率、第四季度销售情况；通过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海外资信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核查境内外主要客户的设立时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股权结构、主营业务等基本信息；实地走访主要客户，对客户进行访谈，参观客户主要生产经营场所，获取客户的财务报告，了解其经营规模、合作历史以及发行人在其采购体系中所处的地位；向业务负责人了解不同客户同类型产品的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

4、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对比不同性质客户三大面料的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金额及占比、毛利率差异情况；取得报告期内的销售合同、财务会计制度，并结合访谈财务负责人的形式，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返利政策，并实际情况比对不同性质客户的差异情况及原因；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贸易商客户，参观其生产经营场所，了解其存货管理制度及存货周转情况，核查贸易商销售是否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以及终端销售的实现情况。

5、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对比各年度的销售情况，了解报告

期内新增客户的销售产品、销售收入及占比，并与其他客户同类型产品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不同客户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

6、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采购明细表，比对供应商和客户名单，核查发行人对客户和供应商发生重合主体的采购和销售情况，向相关业务负责人了解形成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7、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明细表，获得报告期内个人客户、个体工商户客户与单位客户的数量、销售金额和占比情况，并分析报告期内个人客户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对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 AR-POL D.BŁACHA SP.J.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内外销客户、内销客户对应的各销售金额区间的客户数量和销售收入的变动具有合理原因。

3、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保持了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公允；不同客户的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原因；发行人客户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客户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4、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的同类型产品在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金额及占比、毛利率之间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贸易商客户和制造商客户的收入确认政策、信用政策、返利政策不存在较大差异。贸易商客户并非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终端销售实现情况良好。

5、报告期内新增客户与其他客户的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原因。

6、客户和供应商重合情形具有合理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7、报告期内个人客户的变动原因具有合理性。

8、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经销商客户。

问题 3、关于采购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发行人的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报告期内前述原材料的采购金额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原材料采购占当期采购比例分别为 59.41%、56.88%和 53.66%。其中，聚酯纤维和 PVC 是石油化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其价格主要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及供求关系的影响，前述原材料的发展较为成熟，已经形成了较为透明的价格体系。相关材料显示，发行人聚酯纤维采购单价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大门）、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单价低于西大门。请发行人补充披露：

（1）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与市场或第三方公开报价的差异对比情况，并说明相关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聚酯纤维采购单价高于西大门、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单价低于西大门的原因；

（2）报告期各期采购与消耗主要材料数量、金额，耗用数量与结转成本数量、金额之间的对应关系；各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产量与产成品入库数量是否匹配，各期原材料采购金额小于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的原因；

（3）除原材料外，发行人采购其他项目金额、数量及占比变动原因，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是否匹配。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与市场或第三方公开报价的差异对比情况，并说明相关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聚酯纤维采购单价高于西大门、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单价低于西大门的原因

1、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与市场或第三方公开报价的差异对比情况，相关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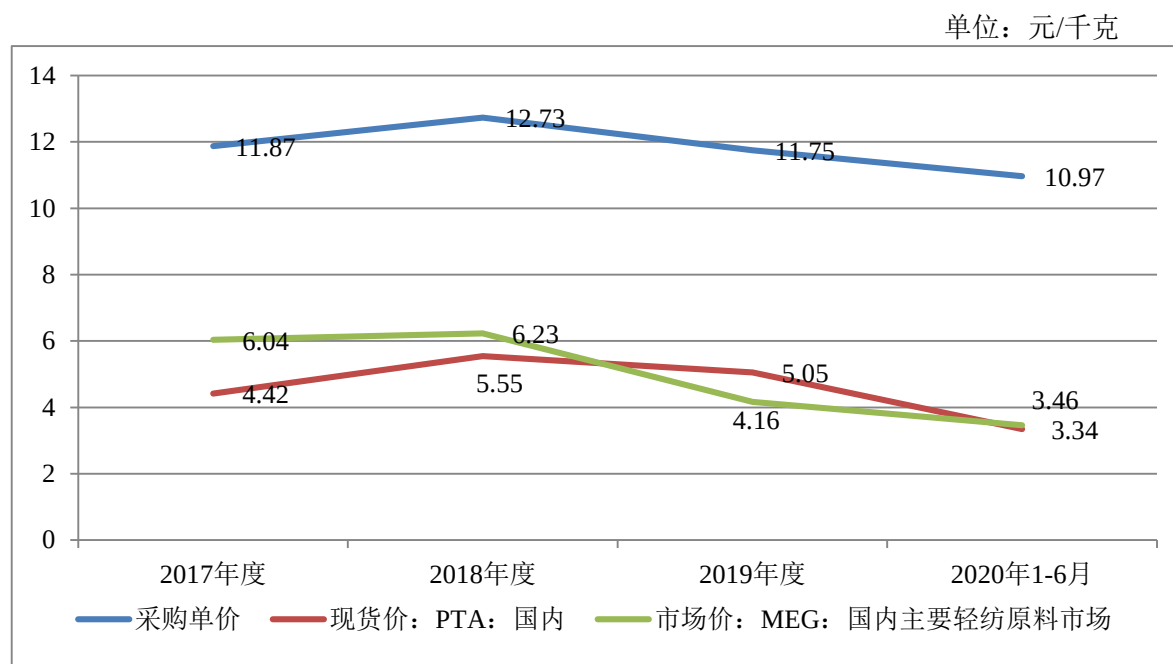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聚酯纤维	10.97	-6.68	11.75	-7.71	12.73	7.27	11.87
水性丙烯酸乳液	6.96	-1.53	7.07	0.37	7.04	7.98	6.52
PVC	5.62	-7.99	6.11	1.03	6.05	1.28	5.97

（1）聚酯纤维

聚酯纤维是以精对苯二甲酸（PTA）和乙二醇（MEG）为原料缩聚而成的聚酯经纺丝所得的合成纤维。聚酯纤维的采购单价与上游原材料的价格存在一定的关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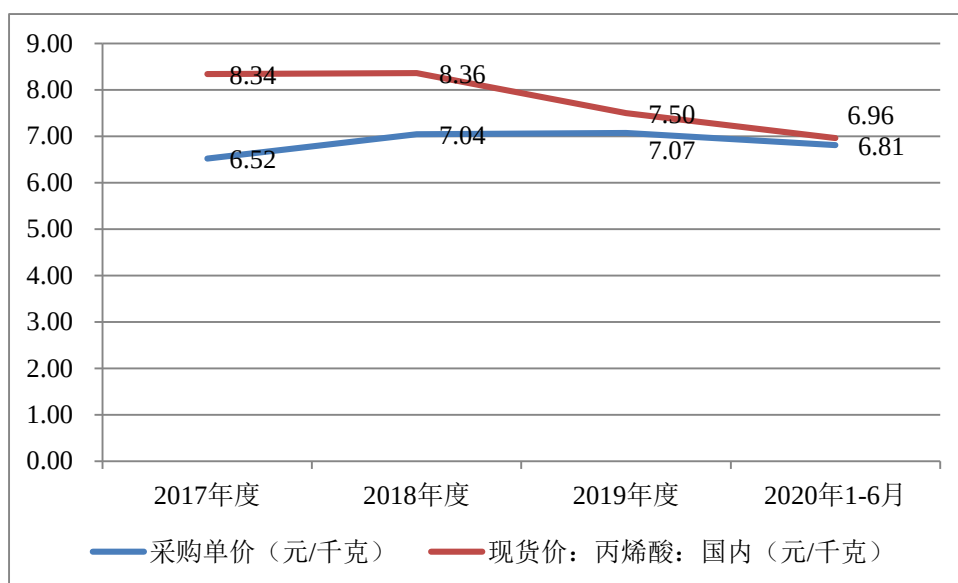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聚酯纤维采购价格走势情况与PTA、MEG的变动情况如下：



由上图可见，聚酯纤维的上游原材料PTA、MEG的价格在2017-2018年呈上升趋势，在2019年、2020年1-6月呈下降趋势。公司报告期内聚酯纤维采购价格变动走势与PTA、MEG变动趋势一致，聚酯纤维采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2）水性丙烯酸乳液

报告期内，公司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价格走势情况与丙烯酸现货均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水性丙烯酸乳液系以丙烯酸酯单体为主的乙烯基单体经乳液聚合化学反应而形成的。由上图可见,公司报告期内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单价变动走势与丙烯酸现货均价变动趋势基本一致,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3) PVC

报告期内,公司PVC主要采购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以下简称“齐鲁石化”)的下游贸易商,主要采购品类包括PVC(S-1000)和PVC(S-700)。报告期内,公司PVC采购价格与齐鲁石化不含税出厂均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价格: PVC(S-1000)	5.56	6.07	6.01	5.95
出厂价: PVC(S-1000): 齐鲁石化	5.46	6.02	5.89	5.81
PVC(S-1000)采购价格与出厂均价差异	0.10	0.05	0.12	0.13
采购价格: PVC(S-700)	5.68	6.20	6.13	6.04
出厂价: PVC(S-700): 齐鲁石化	5.55	6.12	6.01	5.91
PVC(S-700)采购价格与出厂均价差异	0.13	0.08	0.12	0.13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PVC采购价格与齐鲁石化出厂价差异较小,PVC采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2、发行人聚酯纤维采购单价高于西大门、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单价低于西

大门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的采购单价与西大门的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千克

主要原材料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聚酯纤维	西大门	-	10.94	12.04	10.89
	玉马遮阳	10.97	11.75	12.73	11.87
水性丙烯酸乳液	西大门	-	7.44	7.50	6.90
	玉马遮阳	6.96	7.07	7.04	6.52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聚酯纤维采购单价略高于西大门，主要原因系：（1）公司与西大门的产品结构不同，公司可调光面料销售占比达30%以上，西大门仅为10%左右，公司在可调光面料生产中使用的有色涤纶丝价格相对较高；（2）公司在部分可调光面料的生产中使用采购于韩国供应商的热熔丝，以保证最终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其采购价格相对于其他国内供应商较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价格略低于西大门，主要系采购的具体品类不同导致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不同型号的水性丙烯酸乳液适用于不同的产品工艺，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十余种水性丙烯酸乳液，因此，采购具体品类的不同导致公司采购价格与西大门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二）报告期各期采购与消耗主要材料数量、金额，耗用数量与结转成本数量、金额之间的对应关系；各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产量与产成品入库数量是否匹配，各期原材料采购金额小于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的原因

1、报告期各期采购与消耗主要材料数量、金额，耗用数量与结转成本数量、金额之间的对应关系

报告期内，主要材料采购、消耗及结转成本的数量、金额之间的对应关系如下：

单位：吨，万元

原材料名称	2017 年度									
	期初结存数量	期初结存金额	本期采购数量	本期采购金额	本期发出数量	本期发出金额	其中：结转成本数量	结转成本金额	期末结存数量	期末结存金额
聚酯纤维	582.34	650.43	4,211.86	5,028.70	4,314.88	5,017.81	3,880.44	4,512.60	479.31	661.33
水性丙烯酸乳液	170.40	115.38	1,304.72	850.76	1,387.51	903.82	1,385.47	902.50	87.61	62.31
PVC	9.09	5.40	1,310.00	782.61	1,203.58	720.60	1,112.92	666.32	115.51	67.41
合计	761.83	771.21	6,826.58	6,662.07	6,905.96	6,642.23	6,378.83	6,081.41	682.44	791.06
原材料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结存数量	期初结存金额	本期采购数量	本期采购金额	本期发出数量	本期发出金额	其中：结转成本数量	结转成本金额	期末结存数量	期末结存金额
聚酯纤维	479.31	661.33	4,976.71	6,461.70	4,935.72	6,346.26	4,856.38	6,244.25	520.30	776.77
水性丙烯酸乳液	87.61	62.31	1,791.63	1,261.63	1,814.99	1,277.51	1,790.49	1,260.27	64.25	46.43
PVC	115.51	67.41	1,588.00	961.12	1,647.41	994.04	1,617.90	976.23	56.10	34.50
合计	682.44	791.06	8,356.34	8,684.46	8,398.13	8,617.81	8,264.78	8,480.75	640.65	857.70
原材料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结存数量	期初结存金额	本期采购数量	本期采购金额	本期发出数量	本期发出金额	其中：结转成本数量	结转成本金额	期末结存数量	期末结存金额
聚酯纤维	520.30	776.77	5,340.25	6,392.92	5,125.28	6,237.89	5,002.38	6,088.32	735.26	931.80
水性丙烯酸乳液	64.25	46.43	1,800.40	1,272.57	1,750.37	1,235.68	1,746.73	1,233.11	114.28	83.32
PVC	56.10	34.50	1,898.00	1,159.78	1,927.77	1,177.60	1,893.39	1,156.59	26.33	16.68
合计	640.65	857.70	9,038.64	8,825.27	8,803.42	8,651.17	8,642.50	8,478.02	875.87	1,031.80
原材料名称	2020 年 1-6 月									
	期初结存数量	期初结存金额	本期采购数量	本期采购金额	本期发出数量	本期发出金额	其中：结转成本数量	结转成本金额	期末结存数量	期末结存金额
聚酯纤维	735.26	931.80	1,609.53	1,796.68	1,819.12	2,042.48	1,787.17	2,009.32	525.67	686.00
水性丙烯酸乳液	114.28	83.32	932.40	648.98	927.56	650.54	926.66	649.91	119.12	81.75
PVC	26.33	16.68	1,044.00	587.36	910.71	510.00	909.59	509.33	159.61	94.03
合计	875.87	1,031.80	3,585.93	3,033.01	3,657.40	3,203.02	3,623.42	3,168.56	804.40	861.78

注：上表中“本期采购金额”为采购入库金额，包含采购运杂费或装卸费。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入库单价与结转成本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入库单价	成本结转单价	采购入库单价	成本结转单价	采购入库单价	成本结转单价	采购入库单价	成本结转单价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入库 单价	成本结转 单价	采购入库 单价	成本结转 单价	采购入库 单价	成本结转 单价	采购入库 单价	成本结转 单价
聚酯纤维	11.16	11.24	11.97	12.17	12.98	12.86	11.94	11.63
水性丙烯酸 乳液	6.96	7.01	7.07	7.06	7.04	7.04	6.52	6.51
PVC	5.63	5.60	6.11	6.11	6.05	6.03	5.97	5.9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当期采购数量和金额与消耗数量和金额基本持平，未发生较大波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材料消耗数量及金额大于结转成本的数量和金额，主要原因系研发项目领用部分原材料所致。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入库单价与成本结转单价基本相符，存在略微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原材料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方法所致。

2、各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产量与产成品入库数量是否匹配

(1) 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

报告期内，各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万元

产品 种类	2017 年度							
	期初结 存数量	期初结存 金额	本期入库 数量	本期入库金 额	本期发出 数量	本期发出金 额	期末结 存数量	期末结存 金额
遮 光 面料	56.61	385.79	1,147.39	6,382.02	1,119.16	6,268.60	84.83	499.20
可 调 光 面 料	78.50	491.32	915.12	4,519.90	870.55	4,293.14	123.07	718.09
阳 光 面料	34.29	295.02	489.76	4,103.04	405.82	3,412.03	118.23	986.02
合计	169.40	1,172.13	2,552.27	15,004.96	2,395.54	13,973.78	326.14	2,203.31
产品 种类	2018 年度							
	期初结 存数量	期初结存 金额	本期入库 数量	本期入库金 额	本期发出 数量	本期发出金 额	期末结 存数量	期末结存 金额
遮 光 面料	84.83	499.20	1,267.74	7,879.17	1,196.84	7,365.73	155.73	1,012.64
可 调 光 面 料	123.07	718.09	1,205.15	5,745.02	1,087.26	5,068.19	240.96	1,394.91
阳 光 面料	118.23	986.02	685.69	5,679.86	625.26	5,187.34	178.66	1,478.55
合计	326.14	2,203.31	3,158.57	19,304.05	2,909.36	17,621.26	575.35	3,886.11
产品 种类	2019 年度							
	期初结 存数量	期初结存 金额	本期入库 数量	本期入库金 额	本期发出 数量	本期发出金 额	期末结 存数量	期末结存 金额
遮 光	155.73	1,012.64	1,234.56	8,115.41	1,255.66	8,198.08	134.62	929.97

面料								
可 调 光 面 料	240.96	1,394.91	1,419.10	6,194.98	1,288.67	5,745.53	371.40	1,844.36
阳 光 面料	178.66	1,478.55	796.83	6,400.29	777.03	6,159.22	198.46	1,719.62
合计	575.35	3,886.11	3,450.49	20,710.68	3,321.36	20,102.84	704.48	4,493.95
产品 种类	2020 年 1-6 月							
	期初结 存数量	期初结存 金额	本期入库 数量	本期入库金 额	本期发出 数量	本期发出金 额	期末结 存数量	期末结存 金额
遮光 面料	134.62	929.97	568.76	3,914.88	535.11	3,655.35	168.27	1,189.50
可调 光面 料	371.40	1,844.36	448.02	1,962.45	504.91	2,213.67	314.51	1,593.14
阳光 面料	198.46	1,719.62	370.10	2,819.15	332.71	2,591.09	235.85	1,947.68
合计	704.48	4,493.95	1,386.88	8,696.48	1,372.73	8,460.11	718.63	4,730.32

报告期各期产成品入库数量与发出数量基本一致，与期末结存数量及金额变动情况一致。

（2）产量与入库数量对比

报告期内，各期产量与入库数量对比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年度	产品	产量	入库数量	差异
2020 年 1-6 月	遮光面料	523.59	568.76	-45.17
	可调光面料	448.02	448.02	-
	阳光面料	368.71	370.10	-1.39
	合计	1,340.32	1,386.88	-46.56
2019 年度	遮光面料	1,154.76	1,234.56	-79.80
	可调光面料	1,419.10	1,419.10	-
	阳光面料	787.14	796.83	-9.69
	合计	3,361.00	3,450.49	-89.49
2018 年度	遮光面料	1,267.74	1,267.74	-
	可调光面料	1,205.15	1,205.15	-
	阳光面料	683.69	685.69	-2.00
	合计	3,156.57	3,158.57	-2.00
2017 年度	遮光面料	1,147.39	1,147.39	-
	可调光面料	915.12	915.12	-

年度	产品	产量	入库数量	差异
	阳光面料	489.76	489.76	-
	合计	2,552.27	2,552.27	-

2017年，各类产成品的产量与入库数量相等；2018年、2019年、2020年1-6月，阳光面料或遮光面料的产量略小于入库数量，主要系公司根据产能及生产计划情况，对于少量订单量较小的产品，通过直接外购成品面料的方式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3、报告期各期原材料采购金额与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金额分别为11,162.27万元、15,046.01万元、16,226.56万元、6,422.80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8,769.38万元、11,490.19万元、12,945.63万元、5,270.41万元。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均大于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主要原因为：（1）研发费用、制造费用中领用部分材料；（2）为生产成品帘和样册采购的材料成本，以及为满足客户需要直接采购的轨道配件等随着相关产品的销售计入其他业务成本；（3）报告期内，期末存货余额不断增加，存货余额中包含了部分采购原材料成本。

（三）除原材料外，发行人采购其他项目金额、数量及占比变动原因，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是否匹配

1、采购其他项目的金额、数量及占比情况

除原材料外，发行人采购其他项目的金额、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数量	占比	金额	数量	占比	金额	数量	占比	金额	数量	占比
煤(吨)	-	-	-	-	-	-	-	-	-	70.31	992.90	4.49%
天然气(万立方米)	210.04	71.00	27.55%	537.02	165.49	28.66%	482.96	155.00	27.04%	550.70	195.21	35.17%
液化气(吨)	-	-	-	0.01	0.02	0.00%	55.57	113.83	3.11%	10.10	20.37	0.65%
蒸汽(吨)	103.67	5,500.00	13.60%	237.39	12,970.50	12.67%	237.23	13,079.50	13.28%	45.05	2,500.00	2.88%
电(万千瓦时)	429.82	698.61	56.37%	1,065.97	1,724.21	56.88%	960.59	1,555.40	53.77%	878.53	1,363.31	56.11%
水(万立方)	18.92	4.20	2.48%	33.57	7.46	1.79%	49.98	10.31	2.80%	11.08	4.91	0.7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数量	占比	金额	数量	占比	金额	数量	占比	金额	数量	占比
米)												
合计	762.45	-	100.00%	1,873.96	-	100.00%	1,786.32	-	100.00%	1,565.75	-	100.00%

注：水的采购数量为水的耗用量。

（1）煤

报告期内，公司仅在2017年1-4月使用煤用于定型涂层工序和清洗工序，以后时间使用天然气、液化气和蒸汽替代煤。因此，2017年5-12月、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未采购煤。

（2）天然气

2018年度天然气采购金额、数量及占比均有所下降，主要系发行人清洗工序使用的蒸汽由外采蒸汽替代天然气烧锅炉产生的蒸汽所致。2019年度天然气采购金额、数量有所上升，但占比与2018年相比相差不大。2020年1-6月天然气采购占比与2019年度相差不大。

（3）液化气

报告期内，公司仅在2017年12月和2018年1-3月使用液化气用于定型涂层工序和清洗工序。

（4）蒸汽

蒸汽主要用于清洗工序，其次为阳光面料织造、抽丝、整经以及绣花和喷绘等工序的冬季车间调温使用。2017年度，蒸汽耗用量主要来源于自制蒸汽，因此采购量较少；2018年度蒸汽耗用量主要来源于外采蒸汽，因此2018年度较2017年度蒸汽采购量大幅增加；2019年度较2018年度，蒸汽采购量略有减少，主要因为清洗工序耗用蒸汽数量较2018年略有减少：①涉及清洗工序的主要是遮光面料，2019年度遮光面料产量较2018年度有所下降，导致蒸汽耗用量下降；②公司对清洗设备进行了改造，并对车间的清洗设备及管道表面做了保温节能处理，减少了热能的损耗，提高了蒸汽的使用效率，导致蒸汽耗用量减少，采购量减少，但占比变化不大。2020年1-6月蒸汽采购占比与2019年度相差不大。

（5）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电量分别为1,363.31万千瓦时、1,555.40万千瓦时、1,724.21万千瓦时和698.61千瓦时，采购金额分别为878.53万元、960.59万元和1,065.97万元和429.82万元，采购占比分别为56.11%、53.77%和56.88%和56.37%。2017年至2019年，采购电量和采购金额随着产量增加有所增加，占比较为稳定。

（6）水

2017年度水耗用量的统计期间为2017年1-5月和2017年12月（2017年6月-11月为费改税交接期末统计水量、未征收水费），因此2017年度统计的耗用量和金额较少，相比2017年度，2018年度全年耗用和金额增幅较大。2019年度水耗用量和金额较2018年度减少，主要原因系：①公司进行节水降耗改造，报废清理部分老旧机器，新增节能清洗机，减少耗用量；②发行人水耗用量主要用于清洗工序，涉及清洗工序的主要是遮光面料，2019年度较2018年度，遮光面料产量有所下降。

2、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除原材料外的其他项目的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的配比关系如下所示：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额	数额	变动	数额	变动	数额
能源采购金额	762.45	1,873.96	4.91%	1,786.32	14.09%	1,565.75
主营业务成本-直接材料	5,270.41	12,945.63	12.67%	11,490.19	31.03%	8,769.38
产量	1,340.32	3,361.00	6.48%	3,156.57	23.68%	2,552.27

由上表可见，公司除原材料外的其他项目的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变动趋势相匹配。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了发行人的采购明细表，查阅了主要原材料的公开价格信息，对比公司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等主要原材料与市场价格之间的差异情

况，并核查聚酯纤维和水性丙烯酸乳液与西大门的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

2、取得了发行人的采购明细表、成本明细表以及产成品和原材料的进销存表，分析各期采购与消耗主要材料数量、金额，耗用数量与结转成本数量、金额之间的对应关系以及各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产量与产成品入库数量的匹配关系，核查了各期原材料采购金额与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的差异原因。

3、取得了发行人的采购明细表、成本明细表以及产量计算表，分析发行人采购除原材料外的其他项目的金额、数量及占比变动原因，对比除原材料外的其他项目的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的匹配关系。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与市场报价不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聚酯纤维采购单价高于西大门、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单价低于西大门具有合理原因。

2、发行人各期采购与消耗主要材料数量、金额，耗用数量与结转成本数量、金额之间相对应；各产成品进销存数量、金额、产量与产成品入库数量匹配；各期原材料采购金额与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的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

3、除原材料外，发行人采购其他项目金额、数量及占比变动原因合理，采购金额与材料投入、产量匹配。

问题 4、关于供应商

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内容主要为原材料，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比分别为 37.56%、38.29%和 34.93%。2017 年发行人存在向境外供应商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采购聚酯纤维的情形，2018-2019 年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退出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请发行人：

（1）区分主要原材料类别，分别补充披露主要供应商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开始合作时间、主营业务、经营规模等基本情况、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披露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情形；

(2) 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差异，并说明价格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对同一供应商采购价格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3) 披露向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采购的聚酯纤维价格与国内供应商采购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向国内和国外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报告期内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采购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 区分主要原材料类别，分别补充披露主要供应商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开始合作时间、主营业务、经营规模等基本情况、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披露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的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1、聚酯纤维采购情况

单位：吨，元/千克，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数量	单价	采购金额（不含税）
2020 年 1-6 月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315.82	13.21	417.10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365.72	10.38	379.51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385.92	6.52	251.67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145.74	13.29	193.68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4.84	38.12	170.92
合计		1,258.04	-	1,412.89
2019 年度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1,256.21	11.79	1,480.85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1,470.16	8.24	1,211.18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658.58	14.42	949.82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TORAY CHEMICAL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	198.65	34.00	675.38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数量	单价	采购金额（不含税）
	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429.12	13.98	599.85
合计		4,012.72	-	4,917.08
2018 年度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百华化纤有限公司	1,237.31	12.37	1,530.20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1,264.44	9.31	1,177.60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612.82	15.41	944.65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215.72	33.09	713.76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479.88	13.57	651.24
合计		3,810.17	-	5,017.46
2017 年度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966.82	11.30	1,092.63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1,190.15	8.45	1,005.39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530.16	13.46	713.80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167.63	34.43	577.08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390.96	14.07	550.07
合计		3,245.71	-	3,938.97

注 1：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为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的全资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为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的全资子公司，2019 年 4 月，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被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合并，合并之后，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TORAY CHEMICAL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故将其采购情况合并列示。

注 2：浙江恒百华化纤有限公司为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将其采购情况合并列示。

2、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情况

单位：吨，元/千克，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数量	单价	采购金额（不含税）
2020 年 1-6 月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805.70	7.00	563.97
	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126.70	6.70	84.88
合计		932.40	-	648.86
2019 年度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7.67	7.10	1,069.86
	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92.73	6.92	202.46
合计		1,800.40	-	1,272.31
2018 年度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1.73	7.07	1,174.25
合计		1,661.73	-	1,174.2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数量	单价	采购金额 (不含税)
2017 年度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1,244.20	6.46	803.21
合计		1,244.20	-	803.21

3、PVC采购情况

单位：吨，元/千克，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数量	单价	采购金额（不 含税）
2020 年 1-6 月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736.00	5.48	403.17
	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	278.00	5.93	164.79
合计		1,014.00	-	567.96
2019 年度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1,568.00	6.10	955.84
	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	298.00	6.18	184.15
合计		1,866.00	-	1,140.00
2018 年度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1,546.00	6.04	934.47
合计		1,546.00	-	934.47
2017 年度	淄博恒强经贸有限公司	600.00	5.89	353.24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490.00	6.03	295.57
	淄博高启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70.00	5.97	101.43
合计		1,260.00	-	750.24

上述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开始合作时间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情形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2006-06-01	8,000 万元	毛国兴持有 60% 股权，毛国芬持有 40% 股权	2015 年	生产差别化纤维纺丝、加弹；织造：化纤布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70,000-80,000 万元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浙江恒百华化纤有限公司	2009-06-24	9,988 万元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2018 年	生产：特种合成纤维（纺丝+加弹）、化纤机械及纺机配件	-	是，仅 2018 年发生业务，与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额合并列示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2015-09-23	100 万元	方建英持有 50% 股权，项琦持有 50% 股权	2016 年	销售：化纤原料及产品，纺织原料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600,000-700,000 万元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9-02-26	5,000 万元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2016 年	水性丙烯酸乳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9 年总资产为 6.13 亿元，净利润为 3,186.23 万元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2016-08-18	200 万元	葛峰持有 100% 股权	2017 年	塑料原料及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重油、橡胶制品、钢材、水泥、机电产品、五金建材、日用百货的销售	2018 年营业收入约 9,000-10,000 万元	是，开始合作次年因采购量增加成为发行人 PVC 第一大供应商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2001-10-01	10,970 万美元	晓星高新材料（株）持有 90.83% 股权，晓星氨纶（嘉兴）有限公司持有 9.17% 股权	2015 年	生产销售差别化功能性纤维、工程用特种纺织品和农用薄膜、多功能薄膜	-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7-04-03	50 万元	胡叶锋持有 50% 股权，吕村军持有 50% 股权	2015 年	经销：针纺织品及原料	2014 年营业收入约 1,000-2,000 万元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开始合作时间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情形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1972-07-01	-	-	2016 年	Weaving of Cotton Fabrics, Spinning of Man-Made Fibers	-	是，承接玉马窗饰相关业务资源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1999-10-19	730,000 百万韩元	TORAY INDUSTRY INC. of Japan 持有 100%股权	2019 年	Manufacture of plastic films	2018 年 4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营业收入约 1,000,000-2,000,000 百万韩元	是，2019 年 4 月，TORAY CHEMICAL KOREA INC.被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合并，故 2019 年将其采购额合并列示
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3-05-27	50 万美元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持有 100%股权	2019 年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纺织材料及纺织制品，塑料及其制品，水处理设备及其配件、机械器具及其零件，光导纤维及光学元件的	-	是，与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的采购额合并列示
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	2012-09-25	210 万美元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持有 100%股权	2019 年	开发、生产差别化化学纤维	2014 年营业收入约 4,000-5,000 万元	是，与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的采购额合并列示
淄博恒强经贸有限公司	2014-10-15	200 万元	顾强英持有 60% 股权，王亭持有 40%股权	2016 年	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工助剂（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品）塑料原料及产品、橡胶原料及产品、道路沥青、焦炭、煤炭、石蜡、化工配件、阀门管件、五金建材、劳保用品、消防器材、电线电缆、电器仪表销售	-	是，采购量增长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开始合作时间	主营业务	经营规模	是否存在成立或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情形
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5-11-17	1,000 万元	朱柏瑛持有 90% 股权，沈志伟持有 10% 股权	2017 年	水性乳液、合成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	否
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	2016-11-15	3,000 万元	王翠持有 100% 股权	2019 年	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塑料原料的销售	-	是，采购量增长
淄博高启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2010-04-26	50 万元	叶昕持有 50% 股权，栾立杰持有 50% 股权	2017 年	塑料原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制品、橡胶原料及制品销售	-	是，采购量增长

注 1：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的经营规模数据来源于其母公司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的经营规模数据来源于其提供的财务报表；除此之外，上述境内供应商的基本信息来源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https://www.qcc.com/>）。

注 2：上述境外供应商的信息来源为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海外资信报告。

注 3：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浙江恒百华化纤有限公司、淄博恒强经贸有限公司、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淄博高启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未提供其财务数据。

发行人上述主要供应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

(二) 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差异, 并说明价格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对同一供应商采购价格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差异, 并说明价格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 聚酯纤维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 发行人向前五大聚酯纤维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 元/千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品类	单价
2020 年 1-6 月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工业长丝	13.21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有色涤纶丝	10.38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涤纶低弹丝	6.52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短纤	13.29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热熔丝	38.12
2019 年度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有色涤纶丝	11.79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涤纶低弹丝	8.24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工业长丝	14.42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TORAY CHEMICAL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	热熔丝	34.00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短纤	13.98
2018 年度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百华化纤有限公司	有色涤纶丝	12.37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涤纶低弹丝	9.31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工业长丝	15.41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热熔丝	33.09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短纤	13.57
2017 年度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有色涤纶丝	11.30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涤纶低弹丝	8.4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品类	单价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	短纤	13.46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热熔丝	34.43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工业长丝	14.07

注 1：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为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的全资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为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的全资子公司，2019 年 4 月，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被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合并，合并之后，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TORAY CHEMICAL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故将其采购情况合并列示。

注 2：浙江恒百华化纤有限公司为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将其采购情况合并列示。

发行人向不同供应商采购聚酯纤维的单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向不同供应商采购的聚酯纤维的具体品类不同所致。聚酯纤维是当前合成纤维的第一大品种，包含的品类较多，故向不同供应商采购的品类不同导致采购价格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2）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水性丙烯酸乳液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千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品类	单价
2020 年 1-6 月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7.00
	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6.70
2019 年度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7.10
	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6.92
2018 年度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7.07
2017 年度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6.46

发行人向不同供应商采购水性丙烯酸乳液的单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向不同供应商采购的水性丙烯酸乳液的具体品类不同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向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过 4 种型号的水性丙烯酸乳液，向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过 8 种型号的水性丙烯酸乳液，不同型号的水性丙烯酸乳液采购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导致不同供应商采购价格存在一定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水性丙烯酸乳液的价格有所区别具有合理

性。

(3) PVC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PVC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如下所示：

单位：元/千克

年度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品类	单价
2020 年 1-6 月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5.48
	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5.93
2019 年度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6.10
	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6.18
2018 年度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6.04
2017 年度	淄博恒强经贸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5.89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6.03
	淄博高启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S-700、聚氯乙烯 S-1000	5.97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向不同供应商采购PVC的单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的时点不同所致。PVC每日报价呈现一定的波动，PVC贸易商向公司的报价根据齐鲁石化每日报价加上一定的利润，因此不同时点的采购价格存在一定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2、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对同一供应商采购价格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各原材料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如下所示：

单位：元/千克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聚酯纤维	10.38	-11.97%	11.79	-4.69%	12.37	9.44%	11.30
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	聚酯纤维	6.52	-20.84%	8.24	-11.54%	9.31	10.25%	8.45
上海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7.00	-1.36%	7.10	0.42%	7.07	9.46%	6.46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PVC	5.48	-10.14%	6.10	0.85%	6.04	0.21%	6.03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聚酯纤维	13.21	-8.43%	14.42	-6.44%	15.41	9.56%	14.07
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	聚酯纤维	13.29	-4.93%	13.98	3.00%	13.57	0.80%	13.46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 度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有限公司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TORAY CHEMICAL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	聚酯纤维	38.12	12.11%	34.00	2.75%	33.09	-3.89%	34.43
浙江裕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性丙烯酸乳液	6.70	-3.13%	6.92	2.98%	6.72	-23.51%	8.78
山东雷克斯斯化工有限公司	PVC	5.93	-4.08%	6.18	-	-	-	-
淄博高启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PVC	-	-	6.10	-	-	-	5.97
淄博恒强经贸有限公司	PVC	-	-	-	-	6.02	2.21%	5.89

报告期内，公司向聚酯纤维供应商浙江恒远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开氏化纤销售有限公司、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呈现先升后降的趋势，与上游原材料PTA、MEG价格变动趋势一致；公司向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2019年度的采购价格、报告期内向韩国供应商的采购价格与上游原材料PTA、MEG价格变动趋势有所不同，主要系公司向其采购的聚酯纤维细分品类较为特殊，公司向绍兴柯桥春旭纺织品有限公司采购的为短纤，向韩国供应商采购的为热熔丝。因此，聚酯纤维不同细分品类的价格变动趋势有所不同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水性丙烯酸乳液供应商采购的价格波动的原因主要系采购型号不同、价格不同的水性丙烯酸乳液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采购PVC的价格与齐鲁石化出厂价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供应商中对同一供应商采购价格波动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三) 披露向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的聚酯纤维价格与国内供应商采购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向国内和国外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报告期内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披露向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的聚酯纤维价格与国内供应商采购的价格差异、原因及合理性；披露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向国内和国外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及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采购热熔丝。热熔丝是一种具有较低熔点的新型改性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酯(简称“PET”)，通过在普通PET的聚合过程中加入多种改性组分，改变PET的分子结构，从而达到降低熔点的目的。热熔丝保留了聚酯原有的特性，同时具有熔点低、流动性好、与普通聚酯有很好相容性的特点，与其他聚酯纤维有所不同，因此价格较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热熔丝的采购价格如下所示：

单位：元/千克		
时间	供应商名称	单价
2020 年 1-6 月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8.12
	嵊州市双利丝业有限公司	32.39
2019 年度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TORAY CHEMICAL KOREA INC.、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	34.00
	浙江中涤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25.66
2018 年度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33.09
2017 年度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34.43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热熔丝均采购于韩国供应商TORAY CHEMICAL KOREA INC.。2019年度，公司尝试开发新的供应商，故从浙江中涤纤维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少量热熔丝用于研发试验，但测试后效果欠佳。2020年1-6月，公司从嵊州市双利丝业有限公司采购少量热熔丝，目前正处于产品测试阶段。韩国供应商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及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的原材料生产出的产品质量稳定，品质较高，因此向韩国供应商的采购价格高于国内的采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除热熔丝外，公司聚酯纤维及其他主要原材料均采购于国内供应商。

2、发行人报告期内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及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的采购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127.52	360.54	-	-	-	-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	162.29	-77.26	713.76	23.68	577.08
东艾科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3.41	80.28	-	-	-	-
东玺科合成纤维（苏州）有限公司	-	72.27	-	-	-	-
合计	170.92	675.38	-5.38	713.76	23.68	577.08

2018 年度，公司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及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的采购金额为 713.76 万元，较 2017 年上涨 23.68%，主要原因为：（1）热熔丝主要用于可调光面料的生产，2017 年度、2018 年度，可调光面料的产量分别为 915.12 万平方米和 1,205.15 万平方米，2018 年度同比增长 31.69%，因此对热熔丝的需求增加，导致采购相应增加；（2）公司一般会设置安全库存，2018 年底公司进行备货，导致 2018 年热熔丝采购额有所增加。

2019 年度，公司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及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的采购金额为 675.38 万元，较 2018 年度下降 5.38%，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底，公司向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下达了数量为 16.85 吨，金额为 63.00 万元的热熔丝采购订单，该批原材料于次年初才到货入库，导致 2019 年度入库金额较 2018 年度有所减少。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

司的海外资信报告，登录企查查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上述供应商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等基本信息，通过获取主要供应商的财务报表获取其经营规模情况；对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进行了实地走访，查看主要供应商的经营场所、生产设施等经营情况，进一步核实其基本情况、股权结构等信息，获取了其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的承诺函；取得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调查表，核查其家庭成员、历史任职情况、是否与主要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取得发行人的采购明细表，分析主要供应商的开始合作时间与成为主要供应商的时间的合理性。

2、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采购明细表，对比同类原材料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差异，核查了同一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变动情况；与发行人采购、生产主要负责人进行访谈，询问报告期内同类原材料主要供应商采购价格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3、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采购明细表，核查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向国内和国外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差异以及向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的聚酯纤维价格与国内供应商采购的价格差异；与发行人采购、生产主要负责人进行访谈，核查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不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未披露的利益安排；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存在开始合作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2、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主要供应商中对同一供应商采购价格的波动具有合理原因。

3、发行人报告期内向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的聚酯纤维价格与国内供应商采购的价格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主要供应商中同类原材料向国

内和国外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发行人报告期内对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采购金额的变动具有合理原因。

问题 5、关于营业成本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4,765.87 万元、18,056.20 万元以及 20,601.53 万元，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制造费用占比下滑。请发行人：

（1）披露制造费用的明细及各部分变动具体原因，说明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的勾稽情况；

（2）按照学历和岗位类别，补充披露报告期各期员工人数和占比，报告期各期生产员工的平均数量和薪酬水平，结合同行业或同地区工资水平，分析报告期各期的直接人工成本的合理性；

（3）结合各期的产量情况，说明并披露水电、蒸汽、燃料的变动是否合理，报告期内单位产量水电、蒸汽、燃料的耗用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如是，进一步披露原因及合理性；

（4）按照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产品分类，进一步披露各类别产品下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的金额和占比，并量化分析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将前述类别产品的单位成本拆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量化说明单位成本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对比分析原材料单价与主营业务成本单位成本中的直接材料金额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进一步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 披露制造费用的明细及各部分变动具体原因, 说明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的勾稽情况

1、披露制造费用的明细及各部分变动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制造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折旧与摊销费用	942.49	1,777.17	9.73%	1,619.64	15.52%	1,402.05
物料消耗	331.11	881.34	1.50%	868.33	14.61%	757.62
人工相关成本	286.32	590.06	28.24%	460.12	32.06%	348.42
租赁费用	9.39	33.65	-11.53%	38.03	-65.04%	108.79
其他	46.60	105.74	-3.28%	109.33	0.86%	108.39
合计	1,615.91	3,387.96	9.45%	3,095.45	13.58%	2,725.26

发行人的制造费用主要为折旧与摊销费用、物料消耗、人工相关成本及租赁费用等。报告期内,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产量逐年提高, 制造费用中折旧与摊销费用、物料消耗以及人工相关成本等也随之增加。2017-2019年度, 具体各个项目的变动原因如下:

(1) 折旧与摊销费用逐年增长, 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入增加, 生产设备及厂房等固定资产逐年增加, 每年折旧摊销费用随之增加所致。

(2) 物料消耗2018年度较2017年度增加, 主要原因系随着发行人机器设备的不断投入, 公司生产规模逐渐扩大, 机器设备利用率上升等导致领用的物料耗材等物资增加。

(3) 人工相关成本逐年增加, 主要原因系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 车间管理人员的人数及人均工资逐年增加所致。

(4) 报告期内, 租赁费逐年下降,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部分生产车间为租赁保丰投资厂房, 报告期内, 发行人将车间陆续搬迁至自有厂房, 租赁面积逐渐

减少，致使租赁费用逐年下降。

其他费用主要核算的是车间办公费用、劳保用品以及环保投入等，报告期内基本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的变动趋势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2、说明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的勾稽情况

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的勾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间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795.67	1,714.24	1,430.76	999.28
制造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286.32	590.06	460.12	348.42
直接人工中的职工薪酬	951.84	2,003.41	1,778.78	1,337.10
合计	2,033.83	4,307.71	3,669.66	2,684.80
应付职工薪酬贷方发生额	2,033.83	4,307.62	3,669.66	2,684.80
差异	-	0.09（注）	-	-
应付职工薪酬借方发生额	2,258.12	4,254.16	3,437.66	2,421.36
代扣代缴个税变动额	5.21	-2.52	1.26	-1.87
合计	2,263.32	4,251.64	3,438.92	2,419.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3.88	4,251.64	3,438.92	2,419.49
差异	-0.56（注）	-	-	-

注：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的差异为美国子公司 YUMA USA INC 外币报表折算产生的差异。

报告期内，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相互勾稽。

（二）按照学历和岗位类别，补充披露报告期各期员工人数和占比，报告期各期生产员工的平均数量和薪酬水平，结合同行业或同地区工资水平，分析报告期各期的直接人工成本的合理性

1、按照学历和岗位类别，补充披露报告期各期员工人数和占比

（1）专业结构分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岗位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期末人数	占比	期末人数	占比	期末人数	占比	期末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508	66.93	465	66.81	459	67.40	397	66.50
技术人员	79	10.41	78	11.21	69	10.13	63	10.55
管理及财务人员	117	15.42	103	14.80	110	16.15	103	17.25
销售人员	55	7.25	50	7.18	43	6.31	34	5.70
合计	759	100.00	696	100.00	681	100.00	597	100.00

（2）学历分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学历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学历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期末人数	占比	期末人数	占比	期末人数	占比	期末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97	12.78	91	13.07	81	11.90	70	11.72
大专	170	22.40	152	21.84	148	21.73	130	21.78
高中以下	492	64.82	453	65.09	452	66.37	397	66.50
合计	759	100.00	696	100.00	681	100.00	5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导致员工人数增加，但各岗位员工人数占比基本保持稳定。从学历结构看，公司人力资源结构不断得到优化。

2、报告期各期生产员工的平均数量和薪酬水平，结合同行业或同地区工资水平，分析报告期各期的直接人工成本的合理性

（1）公司报告期各期生产员工的平均数量和薪酬水平

报告期内各期生产员工的年度平均数量和薪酬水平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年均人数	509	497	467	371
年度平均薪酬	2.30	4.94	4.61	4.22

注：年均人数为报告期内各期月度平均人数；2020 年 1-6 月薪酬数据未作年化处理。

（2）与可比公司平均薪酬水平对比情况

可比公司西大门2018年以及2019年生产员工数量及薪酬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人，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末人数	-	457	479	-
年度平均薪酬	-	4.78	4.72	-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 1：可比公司西大门未公开披露生产人员平均薪酬。上表中“年度平均薪酬”的计算公式为：年度平均薪酬=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期末生产人员数量。

注 2：可比公司西大门未披露 2017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生产员工人数。

由于未获得西大门报告期内制造费用中的人工成本金额，因此上表中计算的西大门生产人员平均薪酬较实际偏低。若考虑上述因素，公司生产员工年度平均薪酬应低于西大门，主要原因系西大门位于经济相对发达的浙江地区，用工成本较高所致。

（3）与当地平均薪酬水平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人员的平均工资与山东省平均薪酬水平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山东省平均工资	-	6.91	6.54	6.93
公司生产人员	2.30	4.94	4.61	4.22

注 1：山东省平均工资相关数据来源于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的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注 2：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未公布 2020 年 1-6 月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发行人所在地寿光市属于山东省潍坊市的县级市，且公开渠道获得的山东省平均工资未区分岗位，因此，公司生产员工平均工资低于山东省平均工资具有合理性。

综合以上对公司生产员工数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及当地平均薪酬水平的对比分析，报告期各期计入直接人工成本的生产员工薪酬具有合理性。

（三）结合各期的产量情况，说明并披露水电、蒸汽、燃料的变动是否合理，报告期内单位产量水电、蒸汽、燃料的耗用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如是，进一步披露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产量以及能源耗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	数量	变动	数量	变动	数量
产量（万平方米）	1,340.32	3,361.00	6.48%	3,156.57	23.68%	2,552.27
水耗用量（万立方米）	4.20	7.46	-27.67%	10.31	110.01%	4.91
单位产量耗水量（立方米/万平方米）	31.37	22.19	-32.07%	32.67	69.80%	19.24
电耗用量（万千瓦时）	684.97	1,646.89	7.92%	1,526.07	11.74%	1,365.77
单位产量耗电量（千瓦时/平方米）	0.51	0.49	1.35%	0.48	-9.65%	0.54
天然气耗用量（万立方米）	70.80	160.00	-4.93%	168.30	-12.82%	193.04
单位产量耗天然气量（立方米/平方米）	0.05	0.05	-10.71%	0.05	-29.51%	0.08
蒸汽耗用量（吨）	5,443.81	13,631.49	0.71%	13,535.65	20.92%	11,193.70
其中：外采部分（吨）	-	13,455.49	-	13,072.19	-	1,602.43
自制部分（吨）	-	176.00	-	463.46	-	9,591.27
单位产量耗蒸汽量（千克/平方米）	0.41	0.41	-5.42%	0.43	-2.23%	0.44

报告期各期，公司功能性遮阳材料产量为2,552.27万平方米、3,156.57万平方米、3,361.00万平方米和1,340.32万平方米，2018年产量同比增长23.68%，2019年产量同比增长6.48%。

1、水耗用情况

2017年度水耗用量的统计期间为2017年1-5月和2017年12月（2017年6月-11月为费改税交接期未统计水量、未征收水费），因此2017年度统计的耗用量较少，相比2017年度，2018年度全年耗用量增幅较大，单位产量耗水量也大幅上升。2019年度水耗用量以及单位耗用量较2018年度减少，主要原因系：①公司进行节水降耗改造，报废清理部分老旧机器，新增节能清洗机，减少耗用量；②发行人水耗用量主要用于清洗工序，涉及清洗工序的主要是遮光面料，2019年度较2018年度，遮光面料产量有所下降。2020年1-6月单位产量耗水量较2019年度增加，主要原因系遮光面料产量占比有所上升所致。

2、电耗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消耗电力1,365.77万千瓦时、1,526.07万千瓦时、1,646.89万千瓦时和684.97万千瓦时，2018年度耗用量增长11.74%，2019年度耗用量增长

7.92%，与产量变动趋势一致，2018年度单位产量耗用量同比有所下降，主要系产量增加规模效应增加导致，2019年度、2020年1-6月单位产量耗用量变动不大。

3、蒸汽耗用情况

发行人蒸汽主要用于清洗工序，其次为阳光面料织造、抽丝、整经以及绣花和喷绘等工序的冬季车间调温使用。2017年度，蒸汽耗用量主要来源于自制蒸汽；2018年度、2019年度以及2020年1-6月，蒸汽耗用量主要来源于外采蒸汽。

2018年度较2017年度，蒸汽总耗用量增长20.92%，与产量增长趋势一致。2019年度较2018年度，蒸汽耗用量小幅增加，主要原因为：1）织造、抽丝、整经、绣花、喷绘工序对蒸汽的耗用量均随着公司整体产量的增长有不同程度的增长；2）清洗工序耗用量较2018年略有减少，原因为：①涉及清洗工序的主要是遮光面料，2019年度遮光面料产量较2018年度有所下降，导致蒸汽耗用量下降；②公司对清洗设备进行了改造，并对车间的清洗设备及管道表面做了保温节能处理，减少了热能的损耗，提高了蒸汽的使用效率。2020年1-6月，单位产量耗用量与2019年度变化较小。

2017年至2019年，单位产量蒸汽耗用量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的变化以及设备的升级改造效率提升所致。

4、天然气耗用情况

发行人天然气主要用在定型涂层工序，以及清洗工序所用蒸汽的制备。报告期各年度，各工序天然气耗用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立方米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定型涂层工序	70.80	158.77	165.06	140.42
清洗工序	-	1.23	3.24	52.62
合计	70.80	160.00	168.30	193.04

2018年度较2017年度天然气耗用量以及单位耗用量下降，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清洗工序使用的蒸汽由外采蒸汽替代天然气烧锅炉产生的蒸汽所致。

2019年度较2018年度天然气用量下降，主要原因系：因生产工艺不同，遮光面料大部分产品至少需要经过两次定型涂层工序，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大部分

产品只需进行一次定型涂层工序，2019年度较2018年度，遮光面料产量有所下降，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产量上升，因此导致天然气耗用量以及单位耗用量下降。

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天然气单位耗用量变化不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水电、蒸汽、燃料的变动与产量匹配，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单位产量水电、蒸汽、燃料的耗用具有合理性。

（四）按照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产品分类，进一步披露各类别产品下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的金额和占比，并量化分析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将前述类别产品的单位成本拆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量化说明单位成本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对比分析原材料单价与主营业务成本单位成本中的直接材料金额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进一步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1、按照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产品分类，进一步披露各类别产品下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的金额和占比，并量化分析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270.41	65.39	12,945.63	65.27	11,490.19	66.58	8,769.38	62.70
直接人工	832.45	10.33	2,025.64	10.21	1,586.49	9.19	1,290.97	9.23
制造费用	1,329.71	16.50	3,091.44	15.59	2,620.84	15.19	2,500.55	17.88
燃料与动力	627.14	7.78	1,771.63	8.93	1,559.87	9.04	1,425.82	10.19
合计	8,059.70	100.00	19,834.35	100.00	17,257.38	100.00	13,986.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以及燃料与动力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60%以上，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金额同步增加。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构成情况如下：

(1) 遮光面料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494.68	70.21%	5,597.79	68.54%	5,049.06	69.68%	4,152.86	66.32%
直接人工	287.24	8.08%	626.98	7.68%	521.45	7.20%	476.44	7.61%
制造费用	440.63	12.40%	1,064.66	13.04%	850.70	11.74%	836.90	13.36%
燃料与动力	330.51	9.30%	877.76	10.75%	824.89	11.38%	796.00	12.71%
合计	3,553.06	100.00%	8,167.19	100.00%	7,246.10	100.00%	6,262.20	100.00%

2018年度较2017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金额均有所增加，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2018年度遮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上涨7.27%、水性丙烯酸乳液单价较上年度上涨7.98%，致使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有所增加，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等占比有所下降。

2019年度较2018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金额均有所增加，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2019年度生产员工人数与人均薪酬均有所增加，导致直接人工占比上升；随着固定资产投入增加致使折旧有所增加，且车间管理人员直接人工成本有所增加，致使制造费用占比上升；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占比上升导致燃料与动力占比有所下降。

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占比有所增加，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占比有所下降。2020年1-6月公司单位直接材料成本较高的全遮光面料销售占比增加，同时为满足客户多元化的产品需求，对于部分订单量较小且生产效益较低的产品直接采购成品面料，导致直接材料占比增加；2020年1-6月遮光面料中全遮光面料销量增加，因该产品需进行涂层工艺处理，单位直接人工成本较高，导致直接人工成本增加、占比上升；2020年1-6月，受疫情影响，政府给予天然气与电力价格优惠，导致燃料与动力占比下降；直接材料与直接人工占比上升导致制造费用占比下降。

(2) 可调光面料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98.54	59.81%	3,532.54	62.80%	3,113.82	63.59%	2,471.05	58.40%
直接人工	269.63	13.46%	721.95	12.83%	564.57	11.53%	437.14	10.33%
制造费用	412.90	20.61%	995.77	17.70%	872.95	17.83%	1,005.92	23.77%
燃料与动力	122.71	6.12%	375.24	6.67%	345.12	7.05%	316.95	7.49%
合计	2,003.78	100.00%	5,625.50	100.00%	4,896.46	100.00%	4,231.07	100.00%

2018年度较2017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燃料与动力金额均有所增加，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制造费用金额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2017年度可调光面料租赁生产车间产生的租赁费相对较高，且生产车间搬迁至发行人自建厂区产生部分搬迁费用，导致2017年度制造费用金额较高；2018年度可调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上涨7.27%，使得直接材料占比提高；2018年度由于租赁、搬迁费减少，导致制造费用占比下降。

2019年度较2018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金额均有所增加，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2019年度可调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下降7.71%，使得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2019年度生产员工人数与人均薪酬均有所增加，导致直接人工占比上升；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成本占比增加，使得其他成本项目占比相应有所下降。

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直接材料、燃料与动力占比有所下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有所增加。2020年1-6月可调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下降6.68%，使得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2020年1-6月，受疫情影响，政府给予天然气与电力价格优惠，导致燃料与动力占比下降；直接材料和燃料与动力占比下降，使得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占比有所上升。

（3）阳光面料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577.19	63.02%	3,815.30	63.15%	3,327.31	65.05%	2,145.47	61.41%
直接人工	275.58	11.01%	676.71	11.20%	500.47	9.78%	377.39	10.80%
制造费用	476.19	19.03%	1,031.01	17.07%	897.18	17.54%	657.74	18.83%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燃料与动力	173.91	6.95%	518.63	8.58%	389.86	7.62%	312.87	8.96%
合计	2,502.86	100.00%	6,041.65	100.00%	5,114.82	100.00%	3,493.47	100.00%

2018年度较2017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金额均有所增加，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2018年度阳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上涨7.27%、PVC单价较上年度上涨1.28%，致使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有所增加，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等占比有所下降。

2019年度较2018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金额均有所增加，与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趋势一致；2019年度阳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下降7.71%、PVC单价较上年度上涨1.03%，使得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2019年度生产员工人数与人均薪酬均有所增加，导致直接人工占比上升；由于温度对包覆丝的柔韧性影响较大，冬季需要对阳光面料的织造车间进行蒸汽取暖，以保持车间温度，提高成品率，随着生产经验的增加，2019年度较上年度提高了车间温度，耗用的蒸汽量有所增加，因此燃料与动力占比有所提高。

2020 年 1-6 月较 2019 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占比相对稳定，制造费用占比有所增加，燃料与动力占比有所下降。2020 年 1-6 月，与阳光面料相关的固定资产投入增加，折旧费用增加，导致制造费用占比上升；2020 年 1-6 月，政府给予天然气与电力价格优惠，同时采暖季生产时间短，耗用蒸汽减少，导致单位燃料与动力较上年度下降幅度较大，导致燃料与动力占比下降。

2、将前述类别产品的单位成本拆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量化说明单位成本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公司单位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1) 遮光面料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直接材料	4.81	4.43	4.73%	4.23	12.80%	3.75
直接人工	0.55	0.50	13.64%	0.44	2.33%	0.43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制造费用	0.85	0.84	18.31%	0.71	-6.58%	0.76
燃料与动力	0.64	0.69	-	0.69	-4.17%	0.72
合计	6.86	6.46	6.43%	6.07	7.24%	5.66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遮光面料单位成本提高 7.24%，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单位直接人工分别上升 12.80%、2.33%，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分别下降 6.58%、4.17%，单位直接材料和单位制造费用变动较大。由于 2018 年度遮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上涨 7.27%、水性丙烯酸乳液单价较上年度上涨 7.98%，致使 2018 年度单位直接材料较上年度有所提高；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遮光面料产量大幅提高，由 1,147.39 万平方米提高至 1,267.74 万平方米，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有所降低。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遮光面料单位成本提高 6.43%，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单位直接人工、单位制造费用分别上升 4.73%、13.64%、18.31%，单位燃料与动力与上年度保持一致。单位直接材料上升 4.73%，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度遮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下降 7.71%、水性丙烯酸乳液单价较上年度增加 0.37%，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价格回落至 2017 年水平，但由于 2019 年度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对于一些订单量较小的基础产品生产效益较低，公司直接外购少量基础款遮光面料包装后直接对外销售，增加了直接材料成本，致使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有所上升；2019 年度生产员工人数与人均薪酬均有所增加，导致单位直接人工成本有所上升；2019 年度随着固定资产投入增加致使折旧摊销有所增加，且车间管理人员直接人工成本有所增加，致使制造费用有所上升，但遮光面料产量由上年度的 1,267.74 万平方米减少至 1,154.76 万平方米，因此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

2020 年 1-6 月较 2019 年度遮光面料单位成本有所提高，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单位直接人工、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单位燃料与动力有所下降。单位直接材料上升的主要原因系 2020 年 1-6 月，公司单位直接材料成本较高的全遮光面料销售占比增加，同时为满足客户多元化的产品需求，对于部分订单量较小且生产效益较低的基础产品直接采购成品面料；2020 年 1-6 月遮光面料全遮光产品销

量增加，因该产品进行涂层工艺处理耗用工时较多，导致单位直接人工成本有所上升；2020 年 1-6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政府给予天然气与电力价格优惠，导致单位燃料与动力下降。

（2）可调光面料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直接材料	2.52	2.76	-5.15%	2.91	1.39%	2.87
直接人工	0.57	0.56	5.66%	0.53	3.92%	0.51
制造费用	0.87	0.78	-3.70%	0.81	-30.77%	1.17
燃料与动力	0.26	0.29	-9.38%	0.32	-13.51%	0.37
合计	4.22	4.39	-3.94%	4.57	-6.92%	4.91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可调光面料单位成本下降 6.92%，其中单位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分别上升 1.39%、3.92%，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分别下降 30.77%、13.51%，单位制造费用变动较大。主要原因系：1）2018 年度可调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上涨 7.27%，但由于可调光面料的生产工艺的特殊性，其耗用材料相对其他面料较少，单位直接材料成本较上年度有所提高，但变动不大；2）2018 年度由于租赁、搬迁费减少，导致制造费用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且可调光面料产量由上年度的 915.12 万平方米大幅增加至 1,205.15 万平方米，因此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大幅降低。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可调光面料单位成本下降 3.94%，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分别下降 5.15%、3.70%、9.38%，单位直接人工上升 5.66%，影响单位成本下降的因素主要为单位直接材料。2019 年度可调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下降 7.71%，由于可调光面料耗用材料相对其他面料较少，致使单位直接材料成本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但与原材料下降幅度不完全一致。

2020 年 1-6 月较 2019 年度可调光面料单位成本有所下降，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和燃料与动力有所下降，单位直接人工和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单位直接材料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2020 年 1-6 月可调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有所下降；2020 年 1-6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政府给予天然气与电力价格

优惠，导致单位燃料与动力较上年度下降。

(3) 阳光面料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直接材料	4.83	4.94	-7.49%	5.34	3.29%	5.17
直接人工	0.84	0.88	10.00%	0.80	-12.09%	0.91
制造费用	1.46	1.34	-6.94%	1.44	-9.43%	1.59
燃料与动力	0.53	0.67	6.35%	0.63	-16.00%	0.75
合计	7.67	7.83	-4.74%	8.22	-2.38%	8.42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阳光面料单位成本下降 2.38%，其中单位直接材料上升 3.29%，单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分别下降 12.09%、9.43%、16.00%。2018 年度阳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上涨 7.27%、PVC 单价较上年度上涨 1.28%，致使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有所增加；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燃料与动力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阳光面料产量由上年度的 489.76 万平方米大幅增加至 683.69 万平方米，产量上升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下降。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阳光面料单位成本下降 4.74%，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分别下降 7.49%、6.94%，单位直接人工、燃料与动力分别上升 10.00%、6.35%。2019 年度阳光面料的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单价较上年度下降 7.71%、PVC 单价较上年度上涨 1.03%，使得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有所下降；2019 年度生产员工人数与人均薪酬均有所增加，导致直接人工占比上升；随着产量的提升，分摊的固定成本有所下降，因此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下降，但由于温度对包覆丝的柔韧性影响较大，冬季需要对阳光面料的织造车间进行蒸汽取暖，以保持车间温度，提高成品率，随着生产经验的增加，2019 年度较上年度提高了车间温度，耗用的蒸汽量有所增加，因此单位燃料与动力有所提高。

2020 年 1-6 月较 2019 年度阳光面料单位成本有所下降，其中单位直接材料、单位直接人工、燃料与动力有所下降，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2020 年 1-6 月，阳光面料相关的固定资产投入增加，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增加，导致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2020 年 1-6 月，政府给予天然气与电力价格

优惠，同时采暖季生产时间短，耗用蒸汽减少，导致单位燃料与动力较上年度下降幅度较大。

3、对比分析原材料单价与主营业务成本单位成本中的直接材料金额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进一步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发行人遮光面料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和水性丙烯酸乳液，可调光面料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阳光面料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和 PVC。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主要产品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主要原材料：						
聚酯纤维	10.97	11.75	-7.71%	12.73	7.27%	11.87
水性丙烯酸乳液	6.96	7.07	0.37%	7.04	7.98%	6.52
PVC	5.62	6.11	1.03%	6.05	1.28%	5.97
单位直接材料成本：						
遮光面料	4.81	4.43	4.73%	4.23	12.80%	3.75
可调光面料	2.52	2.76	-5.15%	2.91	1.39%	2.87
阳光面料	4.83	4.94	-7.49%	5.34	3.29%	5.17

由于主要原材料与单位直接材料成本计量单位不同，无法对其金额进行直接比较，但主要原材料占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比重较高，因此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有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占直接材料成本的比重接近 60%。2018 年度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价格有所上涨，PVC 价格波动较小；2019 年度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价格均波动较小，聚酯纤维价格回落至 2017 年水平。2020 年 1-6 月，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均有所下降。

2018 年度，三大面料单位直接材料成本的变动趋势与主要原材料变动趋势一致；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单位直接材料成本的变动趋势与主要原材料变动趋势一致，遮光面料有所不同，主要是由于单位材料

成本相对较高的全遮光面料销量增加，以及公司对于一些订单量较小的产品，通过直接外购成品面料的方式满足客户需求，导致遮光面料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有所上升。

综上，主营业务成本单位成本中的直接材料成本变动是合理的，与主要原材料变动情况相符。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得发行人的制造费用明细表，访谈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生产部门负责人、采购部负责人，了解制造费用的变动原因；了解报告期内成本与费用归集、分配、结转的依据是否充分、合规，核算是否正确，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致；选取部分月份对公司的生产成本计算单进行复核，包括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归集和分配进行复核；获取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期间费用明细表，分析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的勾稽情况。

2、获取公司生产人员数量明细表、职工薪酬明细表，查看生产人员数量、人均薪酬的变动情况；访谈公司生产部门负责人，了解直接人工成本变动的原因；抽样检查工资发放单据、社保及公积金缴纳单据，核对职工薪酬计提与支付的一致性。

3、核查发行人的水电、蒸汽、燃料等的耗用情况及变动情况，比对了产量的变动情况，分析了水电、蒸汽、燃料的变动与产量的匹配关系以及单位产量水电、蒸汽、燃料的耗用的合理性。

4、获取发行人的成本明细表，复核三大产品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的归集和分配，分析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单位成本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访谈公司管理层和财务人员，了解各期采购金额与入库成本差异原因；核查成本的核算及列报的准确性；结合公司成本核算及费用划分的会计政策，分析成本费用的划分依据是否合理、准确；查看公司主要产品领料单及物料清单，

取得项目原材料出库明细表，了解产品主要原材料情况及原材料配比情况，核查计入项目原材料的成本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制造费用各部分变动合理，直接人工、期间费用中员工薪酬与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应付职工薪酬各期发生额勾稽一致。

2、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的直接人工成本具有合理性。

3、发行人报告期内水电、蒸汽、燃料的变动与产量匹配，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单位产量水电、蒸汽、燃料的耗用具有合理性。

4、报告期各类别产品下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的金额和占比变动合理；报告期各类别产品下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与动力的单位成本变动合理；主营业务成本单位成本中的直接材料金额与主要原材料单价的差异具有合理原因。

问题 6、关于毛利率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分别为 43.18%、44.54%和 46.86%，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报告期内毛利率均呈现上升趋势，其中，遮光面料的毛利率变化主要受原材料采购价格影响，发行人可调光面料和阳光面料 2018 年、2019 年的毛利率均高于可比公司西大门。请发行人：

（1）披露报告期内三大面料产品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单位成本按照原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进一步拆解），量化分析三大面料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2）披露发行人主要产品与西大门同类产品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下游客户、经营模式方面的对比情况，分析发行人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2018 年、2019 年的毛利率高于西大门且报告期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3）区分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分别说明同行业可比公司先锋新材报告期毛利率情况，分析并披露与发行人相应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

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补充说明

(一) 披露报告期内三大面料产品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单位成本按照原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进一步拆解), 量化分析三大面料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披露报告期内三大面料产品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单位成本按照原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进一步拆解)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遮光面料	1,974.73	35.72	4,124.50	33.56	3,453.73	32.28	3,120.54	33.26
可调光面料	2,445.19	54.96	7,046.81	55.61	6,149.63	55.67	4,809.11	53.20
阳光面料	2,846.38	53.21	6,320.02	51.13	4,258.35	45.43	2,698.53	43.58
合计	7,266.30	47.41	17,491.32	46.86	13,861.70	44.54	10,628.17	43.18

公司2018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7年度提高了1.36个百分点, 2019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8年度提高了2.32个百分点, 主要受公司产品结构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中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阳光面料收入占比增幅较大, 同时该产品毛利率也逐年提高, 毛利率相对较低的遮光面料收入占比逐年下降。2020年1-6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9年度提高了0.55个百分点, 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平方米

产品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遮光面料	单价	10.67	9.73	8.47%	8.97	5.78%	8.48
	单位材料	4.81	4.43	4.73%	4.23	12.80%	3.75
	单位人工	0.55	0.50	13.64%	0.44	2.33%	0.43
	单位制造费用	0.85	0.84	18.31%	0.71	-6.58%	0.76

产品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单位燃料与动力	0.64	0.69	0.00%	0.69	-4.17%	0.72
	单位成本小计	6.86	6.46	6.43%	6.07	7.24%	5.66
	毛利率	35.72%	33.56%	1.28 个百分点	32.28%	-0.98 个百分点	33.26%
可调光面料	单价	9.36	9.88	-4.17%	10.31	-1.81%	10.50
	单位材料	2.52	2.76	-5.15%	2.91	1.39%	2.87
	单位人工	0.57	0.56	5.66%	0.53	3.92%	0.51
	单位制造费用	0.87	0.78	-3.70%	0.81	-30.77%	1.17
	单位燃料与动力	0.26	0.29	-9.38%	0.32	-13.51%	0.37
	单位成本小计	4.22	4.39	-3.94%	4.57	-6.92%	4.91
	毛利率	54.96%	55.61%	-0.06 个百分点	55.67%	2.47 个百分点	53.20%
阳光面料	单价	16.38	16.02	6.37%	15.06	0.94%	14.92
	单位材料	4.83	4.94	-7.49%	5.34	3.29%	5.17
	单位人工	0.84	0.88	10.00%	0.80	-12.09%	0.91
	单位制造费用	1.46	1.34	-6.94%	1.44	-9.43%	1.59
	单位燃料与动力	0.53	0.67	6.35%	0.63	-16.00%	0.75
	单位成本小计	7.67	7.83	-4.74%	8.22	-2.38%	8.42
	毛利率	53.21%	51.13%	5.70 个百分点	45.43%	1.85 个百分点	43.58%

2、量化分析三大面料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三大面料毛利率变动的原因主要来自于市场需求以及汇率影响导致的销售价格变动，以及单位成本料工费的变动。

（1）遮光面料

遮光面料属于市场竞争较为充分的产品，附加值较其他产品而言相对较低，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波动影响较大。

遮光面料2018年度较2017年度单价提高5.78%，单位成本提高7.24%，导致毛利率降低0.98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提高5.78%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加大了对单价较高的大幅宽全遮光等面料以及具有阻燃等功能性的半遮光面料的推广和销售，使得平均单价有所提高；单位成本提高7.24%主要由于原材料市场价格

持续上涨导致。

遮光面料2019年度较2018年度单价提高8.47%，单位成本提高6.43%，导致毛利率提高了1.28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提高8.47%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在2018年基础上，2019年度进一步加大了对单价较高的大幅宽全遮光等面料以及具有阻燃等功能性的半遮光面料的推广和销售，且遮光面料主要销往海外市场，受美元汇率上升推动外销产品单价上升所致；单位成本提高6.43%主要是由于2019年度对于一些订单量较小、生产效益较低的基础产品，公司直接外购部分基础款遮光面料包装后对外销售，增加了材料成本，致使单位直接材料成本有所上升；另外，遮光面料产量由2018年度的1,267.74万平方米下降到2019年度的1,154.76万平方米，产量下降8.91%，导致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分摊较多，单位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均有所提高所致。

遮光面料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平均单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提高，毛利率提高了2.16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提高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在2019年基础上，进一步加大了对单价较高的大幅宽全遮光面料的推广和销售；单位成本提高主要是由于单位材料成本相对较高的全遮光面料销量增加，以及公司对于一些订单量较小的产品，通过直接外购成品面料的方式满足客户需求。

（2）可调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是经过特殊织造工艺实现两层相互错位调光或三层组织结构调光的面料，其结构新颖、调节光线便捷，具有一定的装饰性特点，因此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可调光面料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研发能力较强，不断推出新品种，报告期内，公司可调光面料新增200余种新产品，公司研发生产的可调光面料是市场趋势的引导，公司的可调光面料在展会展出后，一般会成为当季流行面料款式的指引，对新产品具有较强的定价权；②可调光面料注重产品设计和生产工艺，由于其可调光的构造属性，生产中聚酯纤维等材料用量相对较少，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毛利率水平较高。

可调光面料2018年度较2017年度平均单价下降1.81%，单位成本下降6.92%，导致毛利率提高2.47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下降1.81%主要是由于可调光面料分为多个细分系列，可调光面料基础款销量较大、单价较低，2018

年度较2017年度基础款销量增加133.24万平方米所致；单位成本下降6.92%，主要是由于2018年度可调光面料产量较2017年度大幅提高，分摊的制造费用成本大幅下降所致。

可调光面料2019年度较2018年度平均单价下降4.17%，单位成本下降3.94%，导致毛利率降低了0.06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下降4.17%主要是由于2019年度较2018年度基础款销量增加154.71万平方米所致；单位成本下降3.94%，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下降。

可调光面料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平均单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毛利率基本保持平稳，略有下降。其中，平均单价下降主要是由于2020年1-6月公司对可调光基础款木纹系列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单位成本下降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单位材料成本下降。

（3）阳光面料

阳光面料作为一种以改性PVC包覆聚酯纤维或玻璃纤维形成的包覆丝为纱线，并通过特殊工艺织造而成的面料，具有尺寸稳定、耐候性强、色牢度高等多种优越性能，生产工序较传统遮光面料复杂，对生产工艺要求较高，具有一定技术壁垒，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阳光面料2018年度较2017年度平均单价提高0.94%，单位成本下降2.38%，导致毛利率提高1.85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提高0.94%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增加了高价位小开孔率产品以及双色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所致；单位成本下降2.38%，主要是由于2018年度阳光面料产量较2017年度大幅提高，分摊的人工成本、制造费用成本大幅下降，平滑了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影响所致。

阳光面料2019年度较2018年度平均单价提高6.37%，单位成本下降4.74%，毛利率提高5.70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提高6.37%主要是由于发行人进一步增加了高价位小开孔率产品以及双色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所致；单位成本下降4.74%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阳光面料2020年1-6月较2019年度平均单价略有提高，单位成本略有下降，毛利率提高2.08个百分点。其中，平均单价提高主要是由于发行人进一步增加了

基础款高价位小开孔率产品以及双色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所致；单位成本下降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二）披露发行人主要产品与西大门同类产品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下游客户、经营模式方面的对比情况，分析发行人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2018 年、2019 年的毛利率高于西大门且报告期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拟）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先锋新材	22.09	40.24	41.63	44.11
西大门	-	39.22	37.28	41.15
平均值	22.09	39.73	39.46	42.63
本公司	47.41	46.86	44.54	43.18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整体高于行业内可比公司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毛利率较高的可调光面料占收入的比例明显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所致。

1、发行人主要产品与西大门同类产品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下游客户、经营模式方面的对比情况如下：

（1）原材料采购方面

发行人与西大门的主要原材料均为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 等。采购流程也较为相似。

（2）生产工序、工艺方面

发行人与西大门的主要产品生产工序基本一致，但部分生产工序中的生产工艺有所不同。

遮光面料需将聚酯纤维经过整经、织造后，将配制完成的水性丙烯酸乳液发泡，涂在面料表面、定型，经裁切包装后入库。遮光面料发行人与西大门的生产工序、工艺基本一致。

可调光面料需将聚酯纤维经过整经/网络、织造、热定型，经裁切包装后入

库。可调光面料发行人与西大门的生产工序基本一致，但织造工序中，纱线的选择、组织结构的设计以及经纬密度等工艺有所不同。

阳光面料需将PVC等原料进行改性造粒，将改性后PVC经包覆工艺在聚酯纤维或玻璃纤维表面连续均匀包覆成复合材料，进行整经、织造、定型后经裁切包装后入库。发行人与西大门阳光面料的生产工序基本一致，但在造粒和包覆抽丝工序中，造粒的工艺配方、包覆抽丝的模具、包覆抽丝的恒张力系统以及全自动检测和调控系统等工艺有所不同。

（3）下游客户及经营模式

发行人的下游客户及经营模式与西大门不存在较大差异，下游客户主要为遮阳成品生产商，客户取得方式主要为展会推广、客户介绍等。2017-2019年，发行人与西大门的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在60%以上，产品远销全球六大洲的60多个国家和地区，均以欧洲、亚洲、美洲市场为主；境内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40%以内，分布在全国各省份，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地区。

发行人与西大门均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销售产品，公司接受客户订单并与客户洽谈后，签订销售合同，并将产品直接发往客户指定的地点，对客户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

发行人与西大门均采用自主定价模式，并结合市场价格和市场需求、汇率变动等多种因素确定产品报价，并以之为基础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的销售价格。

2、发行人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2018年、2019年的毛利率高于西大门且报告期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17-2019年，发行人与西大门主要产品的收入占比与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遮光面料	西大门	45.78	32.9	48.51	30.57	50.55	36.36
	本公司	32.93	33.56	34.38	32.28	38.12	33.26
	差异	-12.85	0.66	-14.13	1.71	-12.43	-3.1
可调光面	西大门	9.07	51.76	10.36	52.67	11.09	53.71

项目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料	本公司	33.95	55.61	35.5	55.67	36.73	53.2
	差异	24.88	3.85	25.14	3	25.64	-0.51
阳光面料	西大门	38.78	45.77	36.09	45.04	34.55	47.75
	本公司	33.12	51.13	30.12	45.43	25.16	43.58
	差异	-5.66	5.36	-5.97	0.39	-9.39	-4.17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1）可调光面料毛利率差异分析

2017-2019年，发行人与西大门的可调光面料单价与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公司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行人	单价	9.88	-	10.31	-	10.50	-
	单位材料	2.76	62.87	2.91	63.68	2.87	58.45
	单位人工	0.56	12.76	0.53	11.60	0.51	10.39
	单位制造费用	0.78	17.77	0.81	17.72	1.17	23.83
	单位燃料与动力	0.29	6.61	0.32	7.00	0.37	7.54
	单位成本小计	4.39	100.00	4.57	100.00	4.91	100.00
	毛利率	55.61	-	55.67	-	53.20	-
西大门	单价	14.51	-	14.21	-	13.37	-
	单位材料	3.11	44.43	2.76	41.01	2.59	41.84
	单位人工	0.95	13.57	0.94	13.97	0.89	14.38
	单位制造费用	2.94	42.00	3.03	45.02	2.71	43.78
	单位成本小计	7.00	100.00	6.73	100.00	6.19	100.00
	毛利率	51.76	-	52.67	-	53.71	-

1) 西大门的可调光面料单价高于发行人，单位成本高于发行人，毛利率低于发行人，主要原因如下：

①发行人可调光面料分为多个细分产品，其中可调光面料基础款销量较大，且单价远低于可调光面料平均单价，2017-2019年，发行人可调光面料基础款单价分别为7.38元、7.06元、6.93元，因此发行人可调光面料单价低于西大门；

②2017-2019年,发行人的可调光面料销量分别为861.10万平方米、1,071.51万平方米、1,281.99万平方米,西大门可调光面料销量分别为287.78万平方米、284.29万平方米、254.86万平方米,发行人可调光面料的生产工艺以及市场均较为成熟;从单位成本占比中可以看出,由于西大门可调光面料产量较少,因此分摊的单位制造费用较多,2017-2019年,发行人单位制造费用与单位燃料动力占单位成本的比重合计分别为31.36%、24.73%、24.37%,而西大门单位制造费用占单位成本的比重为43.78%、45.02%、42.00%。发行人通过成熟的生产工艺以及规模化的产量降低了单位成本。

综上所述导致发行人可调光面料2018年、2019年的毛利率高于西大门。

2) 2018年度西大门可调光面料毛利率较2017年度有所下降,发行人2018年度较2017年度有所提高,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可调光面料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2018年度聚酯纤维采购价格有所上升,致使西大门与发行人的单位材料成本均有所提升,2018年度西大门的单位材料成本由2017年度的2.59元/平方米提高至2.76元/平方米,2018年度发行人的单位材料成本由2017年度的2.87元/平方米提高至2.91元/平方米。受此影响,西大门2018年度可调光面料毛利率下降;但发行人通过提高产量和优化生产工艺有效降低了单位制造费用,平滑了单位材料上升的影响,使毛利率有所提高。

(2) 阳光面料毛利率差异分析

2017-2019年,发行人与西大门的阳光面料单价与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公司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行人	单价	16.02	-	15.06	-	14.92	-
	单位材料	4.94	63.09	5.34	64.96	5.17	61.40
	单位人工	0.88	11.24	0.80	9.73	0.91	10.81
	单位制造费用	1.34	17.11	1.44	17.52	1.59	18.88
	单位燃料与动力	0.67	8.56	0.63	7.66	0.75	8.91
	单位成本小计	7.83	100.00	8.22	100.00	8.42	100.00
	毛利率	51.13	-	45.43	-	43.58	-

公司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大门	单价	16.59	-	16.79	-	17.19	-
	单位材料	6.00	66.67	6.25	67.71	6.06	67.48
	单位人工	0.82	9.11	0.82	8.88	0.79	8.80
	单位制造费用	2.18	24.22	2.16	23.40	2.13	23.72
	单位成本小计	9.00	100.00	9.23	100.00	8.98	100.00
	毛利率	45.77	-	45.04	-	47.75	-

1) 2018年度、2019年度西大门的阳光面料单价高于发行人，单位成本高于发行人，毛利率低于发行人，主要原因如下：

①2018年度西大门阳光面料外销单价在2017年的基础上给予部分客户部分产品1%至3%左右的价格下调，2019年度西大门在2018年的基础上给予部分客户部分产品2%至8%不等的价格下调，因此2017-2019年，西大门阳光面料单价逐年下降；而发行人阳光面料单价逐年上升；

②从单位成本构成中可以看出，发行人通过优化造粒的配方、包覆抽丝的模具、包覆抽丝的恒张力系统以及全自动检测和调控系统等工艺，使得原材料的产出率较高，且发行人的阳光面料双层调光系列用料较少，综合使得发行人材料成本低于西大门；同时，发行人通过优化的生产工艺以及规模化的产量摊低了单位制造费用，使得发行人的单位成本逐年降低，而西大门单位材料成本高于发行人，且其单位制造费用逐年上升，使得单位成本高于发行人。

综上原因导致发行人阳光面料2018年、2019年的毛利率高于西大门。

2) 2018年度西大门阳光面料毛利率较2017年度有所下降，发行人2018年度较2017年度有所提高，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①2018年度西大门阳光面料进行了价格下调，致使单价较2017年度有所降低，而2018年度发行人增加了高价位小开孔率产品以及双色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使得发行人阳光面料单价较2017年度有所提高；

②阳光面料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和PVC，2018年度聚酯纤维和PVC采购价格有所上升，致使西大门与发行人的单位材料成本均有所提升，但由于发行人通

过优化生产工艺，尤其是提高产量降低了单位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因此不仅平滑了单位材料上升的影响，也使毛利率有所提高。

3) 2019年度西大门阳光面料毛利率较2018年度提高0.73个百分点，发行人2019年度较2018年度提高毛利率提高5.70个百分点，毛利率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①2019年度西大门阳光面料销售价格的下降主要系为保持产品的销售优势，扩大阳光面料的销售量，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小幅下调；发行人进一步增加了高价位小开孔率产品以及双色系列产品的推广和销售，使得发行人阳光面料单价较2018年度有所提高；

②2019年度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发行人与西大门的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但由于西大门单价下降，因此毛利率略有提高，但变动不大；发行人单价上升，单位成本下降，因此毛利率有较大提高。

(三) 区分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分别说明同行业可比公司先锋新材报告期毛利率情况，分析并披露与发行人相应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区分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分别说明同行业可比公司先锋新材报告期毛利率情况

(1) 可比公司先锋新材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先锋新材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1) 遮阳面料：先锋新材主要从事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阳光面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 遮阳成品：先锋新材的遮阳成品主要通过位于澳大利亚的前控股孙公司KRS展开销售。澳洲KRS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卷帘、垂直百叶窗、窗帘、遮蓬、室内装饰品及相关组合件的分销和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先锋新材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类别	品种	应用领域
----	----	------

类别	品种	应用领域
遮阳面料	阳光面料	该面料具有遮阳、透光、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用来遮盖物品或者空间，起到避免与强光接触的作用。广泛用于垂帘、卷帘以及窗帘上。在商务、行政办公大楼、展馆展厅、图书馆、体育馆、酒店、暖房、玻璃房、实验室、影院以及私人别墅豪宅的庭院、露台、阳光屋、居室的窗户或者商业步行街、咖啡吧、茶坊等公共场所，都广泛利用遮阳来体现休闲品质生活的理念，也是现代家居生活的典范，国际家居生活的一种潮流和趋势。
	涂层面料	该面料拥有可透光和不透光全遮阳系列产品，具有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全遮光等功能。除了具有普通阳光面料所拥有的应用领域外，该面料还可以应用于 荧幕布，防尘遮盖布、景观膜结构，防水隔热结构等。
	镀铝面料	面料表面层为金属铝，具有遮阳、透光、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外，其对光线具有反射作用，隔热效果更佳。除了普通阳光面料所具有的应用领域外，其广泛应用于需要高隔热效果的外遮阳用场所。
遮阳成品	遮阳帘	阳光面料的成品装饰窗帘，主要应用于建筑窗户，起到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
	窗帘窗饰门店定制	向澳洲 KRS 公司销售的成品定制窗帘，包含卷帘、窗帘、垂直百叶窗和遮阳篷等。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先锋新材报告期毛利率情况

先锋新材产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遮阳面料	53.94	29.04	37.09	39.63	48.19	27.59	44.34	31.88
遮阳成品	46.06	13.94	62.91	39.94	51.81	53.61	55.66	54.64
合计	100.00	22.09	100.00	40.24	100.00	41.63	100.00	44.1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先锋新材与发行人相应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其公开披露的资料，先锋新材主营业务包括遮阳面料和遮阳成品，其中

遮阳面料业务的产品类别为阳光面料，细分产品为阳光面料、涂层面料和镀铝面料。公司阳光面料产品毛利率与先锋新材遮阳面料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公司	先锋新材	本公司	先锋新材	本公司	先锋新材	本公司	先锋新材
阳光面料毛利率/ 遮阳面料毛利率	53.21	29.04	51.13	39.63	45.43	27.59	43.58	31.88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公司阳光面料毛利率与先锋新材遮阳面料整体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包括产品类别结构差异和具体产品特征差异。

（1）根据其公开披露的资料，先锋新材遮阳面料的细分产品包括阳光面料、涂层面料和镀铝面料，先锋新材未披露上述三类细分产品各自的毛利率和销售占比情况，因此以其遮阳面料整体毛利率与公司阳光面料毛利率进行比较，在产品类别结构上存在一定差异，不同产品类别的销售比重会对整体毛利率有较大影响。

（2）阳光面料细分产品种类众多，每个细分产品由于具体产品特征差异导致毛利率相差较大。以公司自身情况为例，公司阳光面料产品种类丰富，包含基础款、双层调光款、提印款及其他系列的数百种细分产品，单品毛利率介于20%-70%之间，呈现差异化特点。不同生产商之间由于产品设计方案、产品开发策略、生产工艺特点等方面的不同导致具体产品特征差异较大，从而导致同一类产品的平均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是合理的。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了解发行人成本核算方法、核算流程、销售模式及各主要产品销售占比等信息。

2、查阅发行人的销售收入明细表、原材料采购明细表、生产成本计算单、产品成本构成明细表等，分析主营业务毛利率及主要产品毛利率报告期内变动原

因及合理性。

3、结合行业情况、销售模式、客户性质及客户所在地域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及对销售单价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4、结合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分析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5、结合产品单位成本变动，分析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6、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分析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产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之间存在一定差异，该等差异具有合理原因。

问题 7、关于期间费用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发行人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和运杂费占比较高，管理费用中咨询费用报告期内持续增长。相关材料显示，发行人销售人员、业务规模与西大门相近，但销售费用低于西大门销售费用，发行人称除地区因素以外，西大门销售人员较发行人多数十名，也导致其销售费用职工薪酬高于发行人。根据西大门招股说明书，其 2019 年销售人员 46 名，少于发行人 2019 年销售人员数量（50 名）。请发行人：

（1）核实销售费用与西大门差异的原因是否真实、准确，并结合产品结构、推广渠道及相关费用、人均薪酬等披露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人员的数量、薪酬激励政策、同地区工资水平等，说明并披露销

售、管理、研发人员的员工薪酬支出是否与发行人经营规模匹配；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应人员的人均薪酬情况，分析并披露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合理性；

(3) 披露与国内客户对于运杂费的分摊方式，按照国内和境外销售分别披露报告期内的运杂费金额，分别说明运输批次、运输重量、运输单价、运输区域与发行人营业收入及销售数量的匹配关系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按照境外销售国家分类，说明对不同国家的运输单价是否合理；分析 2018 年运杂费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4) 披露咨询费用的具体内容、支付对象及与发行人是否为关联方、发生原因、开票单位，并分析咨询费用报告期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申报会计师说明对发行人销售费用完整性核查过程和核查结论。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 核实销售费用与西大门差异的原因是否真实、准确，并结合产品结构、推广渠道及相关费用、人均薪酬等披露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1、核实销售费用与西大门差异的原因是否真实、准确

公司与西大门销售费用的明细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西大门	公司	差异	西大门	公司	差异	西大门	公司	差异
职工薪酬	787.06	399.41	-387.65	947.53	308.47	-639.06	759.42	255.12	-504.3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展览费)	196.56	317.93	121.37	363.85	169.35	-194.50	563.55	171.66	-391.89
小计	983.62	717.34	-266.28	1,311.38	477.82	-833.56	1,322.97	426.78	-896.19
其他各项目费用	683.67	589.95	-93.72	654.26	444.30	-209.96	503.79	482.86	-20.93
合计	1,667.29	1,307.29	-360.00	1,965.64	922.12	-1,043.52	1,826.76	909.64	-917.12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数据。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西大门的差异额分别为-917.12 万元、-1,043.52 万元和-360.00 万元，其中职工薪酬和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展览费）两个费用项目的合计影响金额分别为-896.19 万元、-833.56 万元和-266.28 万元。公司与西大门销售费用差异主要受职工薪酬和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展览费）的影响。

职工薪酬方面，西大门位于经济相对发达的浙江地区，销售人员工资水平较高；同时 2018 年和 2017 年，西大门为推广遮阳成品业务，品牌事业部人员增加，导致销售人员人数远多于公司，也导致其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高于公司。2019 年，西大门遮阳成品业务销售策略调整，品牌事业部进行了人员精简，销售人员人数有所减少，因此公司与西大门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差异收窄。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与西大门销售人员人数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西大门	49	69	49
公司	47	37	34
差异	2	32	15

注 1：销售人员人数为年度平均人数。

注 2：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销售人员人数。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展览费）方面，西大门与公司的主要业务均为遮阳面料的生产销售，业务结构较为相似，参加展会为遮阳面料生产商的主要业务开拓渠道之一。但西大门在 2017 年和 2018 年为了推广遮阳成品，除了参加面料类展会以外，还参加了较多成品类展会，从而产生较多展厅布展、装修等费用，因此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展览费）显著高于公司。2019 年，西大门改变了成品销售策略，成品销售主要通过地推方式进行，参加成品类展会较 2017 年和 2018 年显著减少。而公司 2019 年为了推广面料类新产品，加大了面料类展会的参展力度，因而 2019 年公司广告及业务宣传费（展览费）高于西大门。

综上，在招股书中披露的公司销售费用与西大门差异的原因真实、准确。

2、结合产品结构、推广渠道及相关费用、人均薪酬等披露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本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先锋新材	2.04	24.05	32.59	30.56
西大门	-	4.08	5.03	5.26
平均值	2.04	14.07	18.81	17.91
本公司	3.37	3.41	2.87	3.55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各公司业务结构和主要经营地点均存在较大差异，致使销售推广费和员工工资等费用差异较大。先锋新材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率较 2019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其剥离了以遮阳成品销售为主的澳大利亚控股子公司所致。

销售推广方面，先锋新材的主营产品分为遮阳材料和遮阳成品，其中遮阳成品面向终端消费者销售，因此销售推广费用较多；西大门与公司均为面料生产商，业务结构与公司较为相似，参加展会为面料生产商的主要业务开拓渠道，但由于西大门增加了门市店等推广渠道，因此销售推广费用高于公司。

职工薪酬方面，先锋新材有一家主要控股公司在澳大利亚，当地的用工成本等均高于国内；西大门位于经济相对发达的浙江地区，销售人员工资薪酬、差旅费等支出均较高，且西大门销售人员较公司多数十名，也导致其销售费用职工薪酬高于公司。

具体分析如下：

（1）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先锋新材	遮阳面料	6,873.28	50.00	16,697.55	37.09	28,284.88	48.19	30,538.24	44.34
	遮阳成品	5,869.94	42.70	28,320.65	62.91	30,411.83	51.81	38,341.82	55.66
	其他	1,004.25	7.30	-	-	-	-	-	-

项目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小计	13,747.47	100.00	45,018.20	100.00	58,696.72	100.00	68,880.06	100.00
西大门	阳光面料	-	-	15,807.53	38.67	14,071.51	35.99	11,987.81	34.49
	遮光面料	-	-	18,657.14	45.64	18,914.97	48.38	17,541.09	50.47
	可调光面料	-	-	3,697.22	9.04	4,041.05	10.34	3,847.70	11.07
	遮阳成品	-	-	1,850.92	4.53	1,384.06	3.54	1,099.71	3.16
	其他	-	-	869.47	2.13	683.01	1.75	278.81	0.80
	合计	-	-	40,882.28	100.00	39,094.60	100.00	34,755.12	100.00
公司	阳光面料	5,349.24	32.79	12,361.67	32.23	9,373.17	29.12	6,191.99	24.17
	遮光面料	5,527.79	33.89	12,291.69	32.04	10,699.83	33.25	9,382.74	36.63
	可调光面料	4,448.97	27.27	12,672.31	33.04	11,046.09	34.32	9,040.17	35.29
	其他	987.38	6.05	1,033.03	2.69	1,065.52	3.31	1,001.63	3.91
	合计	16,313.38	100.00	38,358.70	100.00	32,184.61	100.00	25,616.53	100.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西大门未公开披露 2020 年 1-6 月各产品结构数据。

先锋新材的产品结构分为遮阳面料和遮阳成品，其中遮阳成品占营业收入的 50%以上，而且其遮阳成品主要通过境外公司销售。由于先锋新材产品结构不同，导致其在推广渠道和职工薪酬等方面的成本显著高于公司及西大门。

（2）推广渠道及相关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中推广费用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先锋新材	-	-	4,177.47	9.28	7,450.46	12.69	7,548.52	10.96
西大门	-	-	196.56	0.48	363.85	0.93	563.55	1.62
公司	93.19	0.57	317.93	0.83	169.35	0.53	171.66	0.67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 1：先锋新材的推广费用为各期销售费用中广告费和门店租金的合计数。

注 2：西大门未公开披露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及营业收入数据。

受产品结构和销售模式影响，先锋新材遮阳成品主要通过境外公司向终端消费者销售，通过开设门店和展示厅供客户参观咨询，并通过销售代表、提供产品

图册等方式进行销售推介，使得其投入的广告费和门店及展示厅的租金较高，所以销售推广费用显著高于公司和西大门。

报告期内，公司和西大门的主要业务均为遮阳面料的生产销售，业务结构较为相似，参加展会为遮阳面料生产商的主要业务开拓渠道之一。但西大门在2017年和2018年为了推广遮阳成品，除了参加面料类展会以外，还参加了较多成品类展会，从而产生较多展厅布展、装修等费用，因此其推广费用显著高于公司。2019年，西大门改变了成品销售策略，成品销售主要通过地推方式进行，参加成品类展会较2017年和2018年显著减少，导致其推广费用大幅下降。而公司2019年为了推广面料类新产品，加大了面料类展会的参展力度，包括扩展了亚洲门窗遮阳展的展厅面积，首次参加了深圳国际家纺布艺暨家居装饰展览会和深圳国际家居软装博览会，同时加大了产品样册的印发，导致推广费用高于西大门。

（3）人均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人员人均薪酬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人数	人均薪酬	人数	人均薪酬	人数	人均薪酬	人数	人均薪酬
先锋新材	-	-	27	195.13	279	33.56	199	54.25
西大门	-	-	49	16.06	69	13.73	49	15.50
公司	55	4.46	47	8.50	37	8.34	34	7.5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1：公司和西大门选取销售人员年均人数计算人均薪酬；先锋新材未公开披露销售人员年均人数，故选取其披露的各期末人数计算销售人员人均薪酬。

注2：先锋新材和西大门未披露2020年1-6月销售人员人数。

由上表可知，先锋新材的人员薪酬明显高于公司和西大门，主要是因为先锋新材的遮阳成品均在澳大利亚通过其控股公司销售，当地的用工成本较高。2019年，先锋新材剥离了澳大利亚控股子公司，造成销售人员人数的大幅波动，因此2019年人均薪酬不具有可比性。西大门位于经济相对发达的浙江地区，销售人员人均薪酬相对较高。

综上，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产品以遮阳面料为主，推广费用较低，同时所处地区用工成本较低所致。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二) 结合人员的数量、薪酬激励政策、同地区工资水平等，说明并披露销售、管理、研发人员的员工薪酬支出是否与发行人经营规模匹配；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应人员的人均薪酬情况，分析并披露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合理性

1、结合人员的数量、薪酬激励政策、同地区工资水平等，说明并披露销售、管理、研发人员的员工薪酬支出是否与发行人经营规模匹配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24.48 万元、756.48 万元、809.95 万元和 585.66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1) 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薪酬及数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人

岗位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年均人数	人均薪酬	年均人数	人均薪酬	年均人数	人均薪酬	年均人数	人均薪酬
销售人员	55	4.46	47	8.50	37	8.34	34	7.50
管理及财务人员	120	3.16	113	7.52	99	7.09	86	5.68
技术研发人员	79	3.01	78	7.75	69	7.32	63	5.9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5,616.53万元、32,184.61万元、38,358.70万元和16,313.38万元，呈逐年上升的趋势，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销售、管理和技术研发人员的数量相应增加。

(2) 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薪酬激励政策情况

公司为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制定相应的薪酬激励政策，将员工薪酬与公司发展相挂钩。①对中高层管理人员采取月度工资加年底绩效的方式，年底绩效以公司当年经营指标和管理人员工作为依据考核发放；②职能管理部门员工采取月度绩效方式，由部门负责人评定考核；③对销售人员采取业绩考核，以销售绩效、周边绩效和年终综合指标为依据进行考核；④对技术研发人员采取月度工资加年底绩效方式，年底绩效根据新研发产品的情况进行考核。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员工的绩效工资相应增加，使得员工年均薪

酬支出呈逐年上升趋势。

（3）同地区工资水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的平均薪酬与同地区制造业上市公司的平均薪酬、山东省平均薪酬水平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晨鸣纸业	11.28	9.34	9.36
山东墨龙	8.56	7.94	6.50
康跃科技	10.30	9.24	8.15
以上企业平均工资	10.05	8.84	8.00
山东省平均工资	6.91	6.54	6.93
公司销售人员	8.50	8.34	7.50
公司管理及财务人员	7.52	7.09	5.68
公司技术研发人员	7.75	7.32	5.95

注 1：同地区上市公司的相关数据来源于其定期报告，计算人数为其披露的期末员工数量；山东省平均工资相关数据来源于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的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注 2：同地区上市公司未公开披露 2020 年 1-6 月各岗位员工人数。

同地区上市公司晨鸣纸业、山东墨龙、康跃科技分别于2000年、2010年、2014年上市，报告期内作为上市公司，人员薪酬水平与公司相比较，具有合理性。公司所在地寿光市属于山东省潍坊市的县级市，2017年管理和技术研发人员的年度平均薪酬略低于全省平均工资，其他年度销售、管理和技术研发人员的平均薪酬均高于全省平均工资。因此，与同地区工资水平相比，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的薪酬支出具有合理性。

综合以上人员数量、薪酬激励政策和同地区工资水平等因素分析，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的员工薪酬支出与发行人经营规模相匹配。

2、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应人员的人均薪酬情况，分析并披露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的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西大门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岗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西大门	公司	西大门	公司	西大门	公司
销售人员	16.06	8.50	13.73	8.34	15.50	7.50
管理及财务人员	12.88	7.52	11.57	7.09	-	5.68
技术研发人员	11.64	7.75	11.21	7.32	-	5.95
合计	13.46	7.79	12.68	7.39	-	6.1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 1：公司选取年均人数计算人均薪酬；西大门销售人员选取年均人数计算人均薪酬；西大门未公开披露管理及财务人员、技术研发人员的年均人数，故选取其披露的 2018 年、2019 年的期末人数计算人均薪酬。

注 2：西大门未公开披露 2020 年 1-6 月各岗位员工人数和薪酬。

公司销售、管理和技术研发人员的年度平均薪酬整体低于西大门，主要原因系西大门位于经济相对发达的浙江地区，用工成本较高，特别是对于销售、管理和研发等高附加值岗位的人员地区间差异更为明显。因此，公司销售、管理和技术研发人员的平均薪酬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三）披露与国内客户对于运杂费的分摊方式，按照国内和境外销售分别披露报告期内的运杂费金额，分别说明运输批次、运输重量、运输单价、运输区域与发行人营业收入及销售数量的匹配关系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按照境外销售国家分类，说明对不同国家的运输单价是否合理；分析 2018 年运杂费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1、运杂费情况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运杂费按照境内和境外区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销售运杂费	13.67	8.45	28.87	9.09	39.94	14.19	25.51	8.49
境外销售运杂费	119.05	73.62	253.00	79.69	190.36	67.62	147.07	48.94
快递费	29.00	17.93	35.62	11.22	51.20	18.19	75.91	25.26
其他	-	-	-	-	-	-	52.03	17.31
合计	161.71	100.00	317.49	100.00	281.50	100.00	300.51	100.00

（1）境内运杂费

公司向境内大部分客户销售均采用客户自行到公司仓库提货或由公司代办托运客户自行承担运费的方式，仅有少数境内客户由公司承担运输费用，随着该部分境内客户销售数量的波动境内销售运杂费相应增减。报告期内，境内销售运杂费占境内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8%、0.33%、0.23%和0.30%，对发行人整体运杂费影响较小。

（2）境外运杂费

公司境外销售运杂费主要为货物从公司仓库至离岸港口的运输费用，与国内运输单价及运输批次和重量相关，与销售区域无相关性。公司报关离岸港口主要为青岛港，因此运输费用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运杂费的运输批次、运输重量、运输单价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及销售数量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境外销售运杂费（万元）	119.05	253.00	190.36	147.07
境外销售收入（万元）	11,727.84	25,982.41	20,209.61	16,442.89
境外销售数量（万平方米）	885.72	2,172.62	1,813.81	1,557.42
运输批次（报关单数）	352.00	801.00	736.00	698.00
运输重量（吨）	2,484.91	5,524.13	4,409.96	3,580.02
运杂费占境外营业收入比重（%）	1.02	0.97	0.94	0.89
单位重量运杂费（元/千克）	0.48	0.46	0.43	0.41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运杂费金额、运输批次（报关单数）、运输重量随着境外销售收入金额和销量的增长而增长，匹配度较高。

（3）其他

快递费主要是公司向客户寄送产品样册以及业务资料相关的快递费用，与公司销量的关联度较小。

其他运杂费主要是2017年度为满足两家境外客户紧急交货的时间要求，采用火车专列的方式运送货物，导致发生额外费用52.03万元。剔除此特殊情况的影响，2018年运杂费较2017年上升，与公司业务情况相匹配。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运杂费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西大门的境内运杂费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运杂费占境内营业收入比重	西大门	-	0.32	0.19	0.13
	本公司	0.30	0.23	0.33	0.28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及营业收入数据。

公司及西大门境内运杂费均主要由客户承担，仅有少数境内客户由公司承担运费。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与西大门的境内运杂费占境内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较小，对公司运输费用的影响也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西大门的境外运杂费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运杂费占境外营业收入比重	西大门	-	1.17	1.07	1.00
	本公司	1.02	0.97	0.94	0.89
单位运杂费	西大门	-	0.49	0.43	0.41
	本公司	0.48	0.46	0.43	0.4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销售费用及营业收入数据。

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与西大门的境外运杂费占境外收入的比重及单位运费均较为接近，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披露咨询费用的具体内容、支付对象及与发行人是否为关联方、发生原因、开票单位，并分析咨询费用报告期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咨询费发生额分别为133.59万元、143.53万元、228.53万元和200.68万元，主要是公司上市中介机构费用、新项目的规划设计费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聘请其他服务机构的费用。报告期内单个项目发生额在5万以上的项目咨询费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支付对象	开票单位	具体内容	发生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发生金额
----	------	------	------	------	--------	------

年度	支付对象	开票单位	具体内容	发生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发生金额
2020 年 1-6 月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法律咨询	上市辅导	否	66.0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财务审计	上市辅导	否	38.68
	LEXILAW P.C.	LEXILAW P.C.	法律咨询	法律咨询	否	15.66
	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咨询费	信息咨询	否	12.26
	深圳星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星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咨询费	项目咨询	否	11.14
	JWVC CPAs, a Professional Corporation	JWVC CPAs, a Professional Corporation	财务审计	财务审计	否	10.51
	山东铭瑄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铭瑄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咨询费	安全生产要求	否	8.00
	寿光广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寿光广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服务费	新项目环评要求	否	6.58
	德信检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德信检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出口资质认证费	出口资质办理	否	5.94
	其他	-	-	-	否	25.87
	合计					200.68
2019 年度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法律咨询	上市辅导	否	66.04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费	资产评估	否	28.3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财务审计	上市辅导	否	23.58
	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车间安全及职业危害因素检测	车间安全及职业危害因素检测	否	10.50
	深圳星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星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可研报告费用	募投项目可研报告	否	9.70
	山东润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润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ISO9000 管理体系咨询、十环认证费	公司管理需要	否	8.89
	渭南金蓝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渭南金蓝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	企业管理咨询	否	8.15

年度	支付对象	开票单位	具体内容	发生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发生金额
	寿光市鑫弘规划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寿光市鑫弘规划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城市规划及测绘费	新项目建设规划要求	否	8.09
	山东大地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	山东大地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	规划设计费	项目建设规划设计要求	否	7.53
	潍坊圣安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潍坊圣安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费	安全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	否	7.30
	潍坊新源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潍坊新源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资源论证报告费	水资源论证报告	否	7.28
	寿光广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寿光广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服务费	新项目环评要求	否	5.58
	其他	-	-	-	否	37.59
	合计					228.53
2018 年度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财务审计	上市辅导	否	47.17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法律咨询	上市辅导	否	18.87
	渭南金蓝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渭南金蓝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费	企业管理咨询	否	17.48
	北京人居典范文化发展中心	北京人居典范文化发展中心	建筑设计参编咨询	建筑设计参编咨询	是	10.00
	山东齐信招标有限公司	山东齐信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服务费	设备招标	否	7.80
	山东华材工程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山东华材工程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检测	车间检测	否	7.61
	潍坊中创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潍坊中创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专利申请、高新认定等服务费	专利申请、高新认定等	否	6.80
	青岛金蓝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金蓝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费	企业管理咨询	否	5.47
	其他	-	-	-	否	22.34
	合计					143.53
2017 年度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财务审计	财务审计	否	28.30
	山东正信招标有	山东正信招标有	设备进口费用	进口设备	否	20.85

年度	支付对象	开票单位	具体内容	发生原因	是否为关联方	发生金额
	限公司	限公司	招标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法律咨询	上市辅导	否	18.87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财务审计	上市辅导	否	18.87
	青岛金蓝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金蓝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费	企业管理咨询	否	8.49
	山东华材工程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山东华材工程检测鉴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检测	车间检测	否	7.63
	其他	-	-	-	否	30.58
合计						133.59

报告期内，公司咨询费逐年上升，其中2018年较2017年增加9.94万元，主要系管理咨询及技术咨询费用小幅增加所致；2019年较2018年增加85.01万元，主要系：1）随着公司拟上市工作的稳步推进，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2）2019年公司新厂区根据相关规定要求鉴证检测的费用增加。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的销售费用明细、营业收入构成及销售人员人均薪酬等数据，并从产品结构、推广渠道和人均薪酬角度对公司销售费用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的合理性进行对比分析。

2、获取并查阅了发行人与工资薪金有关的文件，包括员工花名册、工资表等，抽查公司人员薪酬发放记录并进行分析性复核，统计了人员人均薪酬及薪酬总额，并分析其变动情况及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查阅了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公开资料，分析其人均薪酬与公司人员人均薪酬的匹配性；查阅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的根据省统计局统计年报测算的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3、获取报告期内各期的销售费用运杂费明细，并对销售部门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运杂费变动的主要原因；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资料中关于运杂费

的统计表述情况，并与公司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4、获取报告期内各期的管理费用咨询费明细账，了解其具体内容、支付对象、交易原因、开票单位等情况，并对各期变动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销售费用与西大门差异的原因真实、准确，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2、发行人销售、管理、技术研发人员的员工薪酬支出与发行人经营规模相匹配，年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合理性。

3、发行人运杂费的相关情况与其销售情况相匹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境外销售运杂费主要为货物从公司仓库至离岸港口的运输费用，与销售区域无相关性；2018 年度运杂费下降具有合理性。

4、发行人管理费用咨询费逐年上升为合理变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三）对发行人销售费用完整性核查过程和核查结论

1、核查过程

针对销售费用完整性，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并评价与销售费用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对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访谈财务及业务部门相关负责人，了解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和运输费等各项目发生的具体情况、管控流程及会计核算的依据。

（3）获取报告期内各期销售费用明细表，对费用的构成、变动情况及原因进行对比分析；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相关数据，计算分析各项费用占比及销售费用率，结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分析各项费用发生的合理性。

（4）针对重要或异常的费用项目，获取合同、发票、费用台账和银行回单

等原始凭证，检查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5) 对销售费用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费用是否存在跨期。

(6) 核查报告期各期末长期挂账的预付账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成因，核查是否存在推迟确认费用的情况。

2、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各期销售费用变动合理且符合其业务经营情况，各期销售费用真实、准确、完整。

问题 8、关于应收账款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864.54 万元、4,247.69 万元和 3,014.62 万元，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始终保持在 90%以上，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中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NEVALUZ VALENCIA, S.L.、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和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未出现在发行人报告期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中。请发行人：

(1) 按照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对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进一步细分，分别披露应收账款的金额、占比、期后回款情况；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说明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2) 说明并披露前述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等公司与销售收入主要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名称、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比例、销售内容、信用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末超出信用期限的金额；分析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部分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与当期平均水平及其他报告期该客户回款比例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形，如存在请解释说明原因；

(3) 披露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赊销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说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4) 披露报告期内逾期账款的客户情况、余额、逾期天数、坏账准备计提

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

(5)披露发行人 2019 年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的测算过程、假设参数的选取过程、依据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按照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对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进一步细分，分别披露应收账款的金额、占比、期后回款情况；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说明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1、按照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对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进一步细分，分别披露应收账款的金额、占比、期后回款情况

(1) 客户的信用政策

公司根据客户在公司内部的信用评级、销售规模等对客户执行不同的信用政策。其中，境内客户执行的信用政策包括：A、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B、款到发货。境外客户执行的信用政策包括：A、收取长期定金或在开始生产前收取 30%的货款作为定金，见提单复印件付余款；B、见提单复印件付全款；C、装船后 30/45/60 天内付全款；D、预收全部货款；E、对于关联方 SUNMATE 约定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F、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玉马美国的客户)。

(2)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进一步细分的金额、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1 年以内应收账款细分的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区间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0 天以内	3,852.00	78.58	2,167.23	71.89	1,729.96	40.73	2,133.62	55.21
30 天-60 天	401.40	8.19	404.48	13.42	956.11	22.51	810.93	20.98
60 天-90 天	194.28	3.96	328.21	10.89	420.68	9.90	249.21	6.45
90 天-180 天	351.44	7.17	38.37	1.27	337.58	7.95	301.90	7.81

账龄区间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80 天-270 天	17.18	0.35	6.29	0.21	294.67	6.94	208.91	5.41
270 天-360 天	12.02	0.25	1.27	0.04	108.43	2.55	85.87	2.22
360 天以上	73.49	1.50	68.78	2.28	400.26	9.42	74.09	1.92
合计	4,901.81	100.00	3,014.62	100.00	4,247.69	100.00	3,864.54	100.00

(3) 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4,901.81	3,014.62	4,247.69	3,864.54
期后回款金额	4,363.76	2,938.02	4,179.33	3,803.82
期后回款占比	89.02%	97.46%	98.39%	98.43%

注：期后回款指各年末应收账款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回款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在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8.43%、98.39%、97.46% 和 89.02%，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2、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说明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1) 可比公司先锋新材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9,970.67	71.10	15,203.29	77.87	10,983.23	81.60	7,275.35	67.89
1-2 年	3,642.29	25.97	3,841.20	19.67	2,302.54	17.11	2,145.61	20.02
2-3 年	223.11	1.59	218.50	1.12	49.80	0.37	225.73	2.11
3-4 年	28.84	0.21	50.00	0.26	71.93	0.53	584.68	5.46
4-5 年	106.33	0.76	157.92	0.81	28.54	0.21	270.10	2.52
5 年以上	53.16	0.38	52.65	0.27	24.50	0.18	214.70	2.00
合计	14,024.40	100.00	19,523.56	100.00	13,460.55	100.00	10,716.16	100.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2）可比公司西大门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0.33	98.08	3332.31	98.30	3,111.11	98.80
1-2 年	56.04	1.83	37.22	1.10	29.95	0.95
2-3 年	1.94	0.06	19.47	0.57	7.72	0.25
3-4 年	0.66	0.02	0.8	0.02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3,058.98	100.00	3,389.79	100.00	3,148.77	100.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账龄结构。

（3）本公司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4,828.32	98.50	2,945.84	97.72	3,847.43	90.58	3,790.45	98.08
1-2 年	7.66	0.16	8.32	0.28	368.89	8.68	74.09	1.92
2-3 年	6.23	0.13	60.46	2.01	31.38	0.74	-	-
3-4 年	59.60	1.22	-	-	-	-	-	-
4-5 年	-	-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4,901.81	100.00	3,014.62	100.00	4,247.69	100.00	3,864.54	100.00

由于公司与先锋新材的客户结构及销售模式等有所不同，因此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公司与西大门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接近。2018 年末，公司账龄 1-2 年的应收账款有所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向关联方 SUNMATE 的销售货款未收回所致。2018 年末，剔除对 SUNMATE 的应收账款之后，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97.04%，与西大门账龄结构基本一致。

(二)说明并披露前述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等公司与销售收入主要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名称、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比例、销售内容、信用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末超出信用期限的金额;分析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部分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与当期平均水平及其他报告期该客户回款比例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形,如存在请解释说明原因

1、说明并披露前述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等公司与销售收入主要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名称、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比例、销售内容、信用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末超出信用期限的金额;

(1)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等公司与销售收入主要客户存在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未在收入前五名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收入金额	收入排名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进入前五名的主要原因
2020年1-6月	NEXT ERA, LLC.	319.05	436.19	前十名	当期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ROCA INTERNATIONAL LTD	211.59	378.55	前十名	当月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193.65	284.55	前二十名	当月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2019年	NEXT ERA, LLC.	269.30	1,038.97	前十名	第四季度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177.29	865.05	前十名	当月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NEVALUZ VALENCIA, S.L.	165.09	364.88	前二十名	当月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2018年	SUNMATE	824.10	573.76	前十名	信用政策为2019年12月31日前回款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181.27	705.59	前十名	部分逾期,次年1月全部收回
	NEXT ERA, LLC.	167.59	642.14	前十名	第四季度销售,尚在信用期内
2017年	SUNMATE	382.96	342.55	前二十名	信用政策为2019年12月31日前回款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141.13	270.84	前二十名	当月及上月销售,部分逾期,次年3月全部收回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138.53	358.61	前二十名	部分逾期,次年3月基本收回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名称、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比例、销售内容、信用政策、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末超出信用期限的金额

1) 2020年6月末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回款金额占销售比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准备	超出信用期金额
1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 BŁACHA SP.J.	484.26	73.50%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口罩	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年以内	24.21	-
2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157.07	113.44%	遮光面料为主，极少量样本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年以内	7.85	-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250.16	54.01%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	\$18,000.00 作为长期定金，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年以内	12.51	184.25
3	NEXT ERA, LLC.	319.05	88.59%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	\$20,000.00 作为长期定金，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年以内	15.95	-
4	ROCA INTERNATIONAL LTD	211.59	43.47%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极少量样本	30%货款作为定金，见提单复印件支付余款	1年以内	10.58	-
5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193.65	94.91%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为主，极少量可调光面料、口罩	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	1年以内	9.68	-

2) 2019年末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回款金额占销售比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准备	超出信用期金额
1	TRENDIY B.V.	489.80	108.38	遮光面料、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年以内	24.49	162.63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回款金额占销售比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准备	超出信用期金额
				料				
2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191.11	90.79	遮光面料为主, 极少量原材料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 年以内	9.56	86.93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81.67	90.18	阳光面料为主, 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	\$18,000.00 作为长期定金, 100%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 年以内	4.08	-
3	NEXT ERA, LLC.	269.30	90.21	阳光面料为主, 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样本	\$20,000.00 作为长期定金, 100%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 年以内	13.46	-
4	江门嘉仪家用制品有限公司	177.29	94.24	遮光面料、阳光面料	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	1 年以内	8.86	-
5	NEVALUZ VALENCIA, S.L.	165.09	85.89	阳光面料为主, 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	\$5355.5 作为长期定金, 100%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 年以内	8.25	0.51

3) 2018年末

单位: 万元, %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回款金额占销售比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准备	超出信用期金额
1	SUNMATE	824.10	24.13	阳光面料为主, 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机器设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1 年以内、1-2 年	56.15	-
2	TRENDIY B.V.	651.10	99.38	遮光面料为主, 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 年以内	32.56	30.83
	DECORATUM SP. Z O.O.	18.47	66.11	遮光面料为主, 少量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 年以内	0.92	-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回款金额 占销售 比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 准备	超出信 用期 金额
				可调光面料				
3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 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430.57	93.60	遮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 年以内	21.53	-
4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181.27	93.30	阳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遮光面料，极少量样本、成品	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	1 年以内	9.06	126.96
5	NEXT ERA, LLC.	167.59	74.12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极少量样本	\$20,000.00 作为长期定金，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 年以内	8.38	-

4) 2017年末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回款金额 占销售比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 准备	超出信 用期 金额
1	TRENDIY B.V.	639.00	77.89	遮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 年以内	31.95	133.60
2	SUNMATE	382.96	6.34	阳光面料为主，少量可调光面料、遮光面料等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1 年以内、 1-2 年	21.17	-
3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 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223.94	105.87	遮光面料、 可调光面料为主，少量阳光面料	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1 年以内	11.20	-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款余额	回款金额 占销售比 例	销售内容	信用政策	账龄	坏账 准备	超出信 用期 金额
4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141.13	94.67	可调光面料、阳光面料	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	1 年以内	7.06	4.06
5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138.53	89.42	遮光面料、极少量样本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1 年以内	6.93	31.72

2、分析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部分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与当期平均水平及其他报告期该客户回款比例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形，如存在请解释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对其销售金额比例的平均值分别为 94.87%、99.88%、102.19%和 88.04%，客户回款情况良好。

公司将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每年销售金额均在 50 万元以上并且任意一年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对其销售金额比例在 50%以下或者 150%以上作为异常情况。报告期内，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对其销售金额比例与当期平均水平及客户各期回款金额占销售比例存在明显异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回款比例异常的原因
	销售 金额	回款 比例	销售 金额	回款 比例	销售 金额	回款 比例	销售 金额	回款 比例	
NEVALUZ VALENCIA, S.L.	484.59	133.21%	364.88	85.89%	336.02	87.37%	138.93	46.86%	2017 年回款比例较低，主要原因系 2017 年末存在部分应收账款逾期，并在 2018 年收回。
SUNMATE	-	-	427.14	292.93%	573.76	23.11%	342.55	6.34%	约定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回款，因此 2017 年及 2018 年回款比例较低，2019 年回款比例较高。
安徽特瑞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10.25	1.84%	82.46	100.20%	65.33	155.44%	104.32	45.04%	2017 年回款比例较低，主要原因系 2017 年末存在部分应收账款逾期；2018 年回款比例较高，主要系收回 2017 年末款项所致。2020 年 1-6 月的回款比例较低，主要原因系存在部分应收账款逾期，并于 2020 年 7 月收回。
河南创典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86.32	54.47%	239.23	153.30%	309.05	97.42%	290.02	62.17%	2019 年回款比例较高，主要系 2019 年收回 2018 年末款项所致。
厦门欣紫翔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61.55	73.13%	193.33	116.92%	208.74	108.55%	131.13	49.38%	2017 年回款比例较低，主要原因系 2017 年末存在部分应收账款逾期，并在 2018 年收回。

(三) 披露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赊销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 说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报告期内各期收入前五名的主要客户报告期各期的赊销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及结算政策	支付方式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动
PRZEDSIĘBIORSTWO PRODUKCYJNO-HANDLOWE BAMAR-POL D.BŁACHA SP.J.	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电汇 (T/T)	否
SHADES DE MEXICO SA DE CV	100%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电汇 (T/T)	否
TRENDIY B.V.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电汇 (T/T)	否
DECORATUM SP. Z O.O.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电汇 (T/T)	否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装船后 60 天内付全款	电汇 (T/T)	否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8 年: 30%货款作为定金,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余款 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 \$18,000.00 作为长期定金, 100%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电汇 (T/T)	是 ^注
OOO“AKURA-S”	30%货款作为定金,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余款	电汇 (T/T)	否
NEXT ERA, LLC.	\$20,000.00 作为长期定金, 100%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电汇 (T/T)	否
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2017 年及 2018 年: 30%货款作为定金,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余款; 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 \$20,000.00 作为长期定金, 100%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	电汇 (T/T)	是 ^注

注: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ZAIN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的信用期限未发生变化, 仅定金的收取模式发生变化, 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客户报告期内的赊销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四) 披露报告期内逾期账款的客户情况、余额、逾期天数、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 信用期限为次月月末前结清上月货款的客户, 次月月末前尚未结清上月货款则为逾期; 信用期限为装船后30/45/60天内付全款的境外客户, 未按照期限付款则为逾期; 信用期限为见提单复印件付全款/余款的境外客户, 公司寄出提单正本或者发出电放通知时未付款则为逾期。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1、2020年6月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逾期天数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HOME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250.16	184.25	73.65%	30天以内、60-90天、90-180天	12.51	109.29
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113.06	113.06	100.00%	30天以内、30-60天	5.65	113.06
TOP RAAM DECORATIVES B.V.	159.99	104.43	65.27%	30天以内、30-60天、60-90天	8.00	159.99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146.45	70.58	48.20%	30天以内	7.32	136.13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110.20	63.88	57.96%	30天以内、30-60天	5.51	65.22
上海名成建筑遮阳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70	57.70	100.00%	360以上	22.79	-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83.59	44.10	52.76%	30天以内、30-60天	4.18	83.59
盛蚨祥（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85	42.85	100.00%	30天以内、30-60天、60-90天、90-180天、180-270天、270-360天	2.14	28.46
TOP TEXTILES CANADA INC.	43.21	39.22	90.76%	30天以内、30-60天	2.16	43.21
A.K.M.GENERAL TRADING F.Z.C	153.02	36.67	23.96%	60天-90天	7.65	96.74
其他逾期客户	1,229.67	489.47	39.81%	-	63.76	1,145.03
未逾期应收账款	2,511.91	-	-	-	125.60	2,383.03
合计	4,901.81	1,246.22	25.42%	-	267.27	4,363.76

注：期后回款指各年末应收账款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回款金额，下同。

2、2019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逾期天数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TRENDIY B.V.	489.80	162.63	33.20%	30天以内	24.49	489.80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191.11	86.93	45.49%	30天以内	9.56	191.11
THANG LONG FURNITURE &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59.90	59.90	100.00%	30天以内	2.99	59.90
OOO“AKURA-S”	115.88	59.12	51.02%	30天以内	5.79	115.88
上海名成建筑遮阳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70	57.70	100.00%	360天以上	11.37	-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逾期天数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TOP RAAM DECORATIES B.V.	65.82	55.36	84.11%	30 天以内、60-90 天	3.29	65.82
盛蚨祥（天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30	40.56	79.06%	30-60 天、60-90 天、90-180 天	2.56	51.30
浙江兆事达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6.53	27.48	59.06%	30 天以内	2.33	46.53
TOP WINDOW COVERING LLC	53.27	26.03	48.86%	30 天以内	2.66	53.27
ROYAL WAF A ENTEPRISE CO.,LIMITED	22.16	22.16	100.00%	30 天以内	1.11	22.16
其他逾期客户	630.46	90.84	14.41%	-	32.53	612.18
未逾期应收账款	1,230.70	-	-	-	61.53	1,230.08
合计	3,014.62	688.70	22.85%	-	160.22	2,938.02

3、2018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逾期天数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181.27	126.96	70.04%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	9.06	181.27
河南创典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122.08	110.74	90.71%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90-180 天	6.10	122.08
上海名成建筑遮阳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7.60	97.60	100.00%	270-360 天、360 天以上	12.81	39.89
绍兴市意美德窗饰有限公司	61.93	61.93	100.00%	30 天以内、60-90 天、90-180 天	3.10	61.93
TOP RAAM DECORATIES B.V.	51.77	50.71	97.95%	30 天以内、60-90 天	2.59	51.77
湖南帘匠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61.02	46.47	76.16%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90-180 天	3.05	61.02
TOP TEXTILES CANADA INC.	44.31	44.31	100.00%	30-60 天	2.22	44.31
福建赛格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44.33	39.62	89.38%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	2.22	44.33
郑州中扬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36.86	32.59	88.42%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90-180 天	1.84	36.86
TRENDIY B.V.	651.10	30.83	4.74%	30 天以内	32.56	651.10
其他逾期应收账款	817.91	410.52	50.19%	-	41.17	807.25
未逾期应收账款	2,077.53	-	-	-	118.82	2,077.53
合计	4,247.69	1,052.28	24.77%	-	235.54	4,179.33

4、2017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逾期天数	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TRENDIY B.V.	639.00	133.60	20.91%	30 天以内	31.95	639.00
河南创典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114.11	101.75	89.17%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90-180 天	5.71	114.11
上海名成建筑遮阳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7.60	97.60	100.00%	180-270 天、270-360 天、360 天以上	6.54	41.63
郑州名扬窗饰材料有限公司	126.06	57.13	45.32%	30 天以内、30-60 天	6.30	126.06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135.82	44.14	32.50%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	6.79	135.82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36.75	36.75	100.00%	30 天以内	1.84	36.75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138.53	31.72	22.90%	60-90 天	6.93	138.53
RICANA BLINDS LIMITED	44.31	30.38	68.56%	30 天以内	2.22	44.31
安徽特瑞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34.94	30.24	86.55%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90-180 天	1.75	34.94
河北哈摩呢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59.21	30.11	50.85%	30 天以内、30-60 天、60-90 天	2.96	59.21
其他逾期应收账款	911.61	389.70	42.75%	-	45.61	906.86
未逾期应收账款	1,526.61	-	-	-	78.35	1,526.61
合计	3,864.54	983.10	25.44%	-	196.93	3,803.82

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整体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五）披露发行人 2019 年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测算过程、假设参数的选取过程、依据及合理性

2019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损失准备。公司在确认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经验信息、结合当前的经济状况并考虑前瞻性因子等因素，建立损失率模型以测算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假设参数的选取过程及依据

（1）统计报告期内过去事项所包含的历史经验信息（主要包括应收账款余额、客户回款情况、账龄情况、实际坏账损失等情况）；

（2）根据历史经验信息计算迁徙率、迁徙率（平均值）和预期信用损失率；

(3) 公司根据自身经验, 结合当前的经济状况以及未来的经济状况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 结合前瞻性因子等因素, 调整应收账款的预期损失率, 并以此作为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前瞻性因子主要包括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行情等因素。

2、预期信用损失的测算过程

(1) 迁徙率、损失率计算

公司以账龄为依据划分应收账款组合, 相同账龄的客户具有类似预期信用损失率, 具体按照以下过程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位: %

账龄	2016-2017 年 迁徙率	2017-2018 年 迁徙率	2018-2019 年 迁徙率	迁徙率 (平均值)		历史平均 损失率	历史损失率计 算过程
1 年以内	1.31	2.03	0.25	1.20	a	0.11	$a*b*c*d*e*f$
1-2 年	-	93.35	86.42	59.92	b	9.59	$b*c*d*e*f$
2-3 年	-	-	0.00	40.00	c	16.00	$c*d*e*f$
3-4 年	-	-	-	50.00	d	40.00	$d*e*f$
4-5 年	-	-	-	80.00	e	80.00	$e*f$
5 年以上	-	-	-	100.00	f	100.00	f

注 1: 当年迁徙率为上年末该账龄余额至下年末仍未收回的金额占上年末该账龄余额的比重。

注 2: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对 SUNMATE 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382.96 万元、824.10 万元和 0 万元, 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与 SUNMATE 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 所有款项均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 SUNMATE 的应收账款已经全部收回。因此计算迁徙率时不考虑公司对 SUNMATE 未收回的应收账款的影响。

注 3: 报告期内, 公司账龄分布主要在三年以内, 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公司 2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较小, 统计的回收率参考价值较小, 无法获取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迁徙率数据, 结合当前的经济状况以及未来的经济状况, 根据谨慎性原则, 公司将 2-3 年、3-4 年、4-5 年及 5 年以上的迁徙率调整为 40.00%、50.00%、80.00%、100.00%。

(2) 结合前瞻性等因素, 调整应收账款的预期损失率

公司结合历史款项回收率、历史坏账准备计提率和前瞻性信息, 考虑宏观经济因素、公司所处行业行情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 将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账龄历史平均损失率提高并向上取整后计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10%、20%、40%、80%、100%, 已充分预计相关风险。

3、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设置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账龄	先锋新材	西大门	本公司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20	20	20
3-4年	30	30	40
4-5年	50	5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

注：西大门未披露2020年1-6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总体来看，2019年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先锋新材、西大门无重大差异，公司3-4年以及4-5年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更为谨慎。预期信用损失率合理反映了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并保证坏账计提的充分性，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设置合理。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发行人销售与收款循环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业务流程，评价控制的设计并确定控制是否得到执行，执行穿行测试等程序，证实对业务流程和相关控制活动的了解，并确定相关控制是否得到执行。

2、查阅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与订单等，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了解报告期内对客户的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等信息。

3、查阅发行人的销售收入明细表及应收账款明细账等，了解报告期内对客户销售内容、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占比、期后回款情况、应收账款账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

4、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分析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的合理性。

5、结合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比例、销售内容、信用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期末超出信用期限的金额分析期末应

收账款主要客户与销售收入主要客户的差异原因及其合理性。

6、核查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的比例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形。

7、结合对主要客户的赊销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等，核查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8、核查逾期应收账款的客户情况、逾期天数、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以及期后回款情况。

9、了解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确定的应收账款组合及相关依据，并判断其合理性；获取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复核其编制方法的合理性以及计算过程的准确性；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分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设置的合理性。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与销售收入主要客户存在一定差异，但具有合理原因；报告期内存在部分客户当期回款金额占发行人当期对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与当期平均水平及其他报告期该客户回款比例存在明显差异的情形，具有合理原因。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报告期内的赊销信用政策、结算政策、支付方式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4、公司 2019 年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的测算过程、假设参数的选取过程、依据具有合理性。

问题 9、关于存货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5,801.26 万元、7,911.52 万元和 8,718.46 万元，存货中存在委托加工物资，且金额持续增长，发行人未披露与委托加工相关的信息。请发行人：

(1) 披露报告期内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等前述存货的库龄情况，并结合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和销售周期说明在产品 and 半成品的库龄是否与生产周期相匹配，库存商品与销售周期是否相匹配；说明存货的结构和对应库龄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2) 结合报告期各类原材料及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存货库龄情况等，以及在产品、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对应订单情况说明并披露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并披露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披露委托加工物资的具体核算内容、产生原因及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是否存在委托加工的情形，如是，披露委托加工的具体工序、是否为核心工序以及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披露委托加工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设立时间、股权结构、经营规模、合作历史，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是否存在依赖委托加工供应商的情形。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 披露报告期内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等前述存货的库龄情况，并结合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和销售周期说明在产品 and 半成品的库龄是否与生产周期相匹配，库存商品与销售周期是否相匹配；说明存货的结构和对应库龄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1、披露报告期内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等前述存货的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6-30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57.35	89.32%	73.52	6.21%	52.96	4.47%	-	-	1,183.83

在产品	395.04	100.00%	-	-	-	-	-	-	395.04
半成品	1,788.86	96.60%	32.38	1.75%	30.50	1.65%	-	-	1,851.74
委托加工物资	193.95	100.00%	-	-	-	-	-	-	193.95
库存商品	3,885.89	78.86%	693.98	14.08%	347.51	7.05%	-	-	4,927.38
发出商品	361.90	100.00%	-	-	-	-	-	-	361.90
合计	7,682.97	86.19%	799.87	8.97%	430.97	4.83%	-	-	8,913.82

2019-12-31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189.31	91.91%	74.43	5.75%	30.27	2.34%	-	-	1,294.01
在产品	393.58	100.00%	-	-	-	-	-	-	393.58
半成品	1,962.63	96.39%	63.56	3.12%	9.90	0.49%	-	-	2,036.10
委托加工物资	225.09	100.00%	-	-	-	-	-	-	225.09
库存商品	3,875.28	83.37%	586.51	12.62%	186.32	4.01%	-	-	4,648.11
发出商品	121.59	100.00%	-	-	-	-	-	-	121.59
合计	7,767.47	89.09%	724.50	8.31%	226.50	2.60%	-	-	8,718.46

2018-12-31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91.92	94.82%	54.21	5.18%	-	-	-	-	1,046.13
在产品	689.12	100.00%	-	-	-	-	-	-	689.12
半成品	1,665.55	97.83%	37.00	2.17%	-	-	-	-	1,702.55
委托加工物资	197.87	100.00%	-	-	-	-	-	-	197.87
库存商品	3,640.00	90.66%	374.38	9.32%	0.43	0.01%	-	-	4,014.81
发出商品	261.02	100.00%	-	-	-	-	-	-	261.02
合计	7,445.50	94.11%	465.59	5.88%	0.43	0.01%	-	-	7,911.52

2017-12-31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68.77	100.00%	-	-	-	-	-	-	1,068.77
在产品	518.63	100.00%	-	-	-	-	-	-	518.63
半成品	1,422.00	100.00%	-	-	-	-	-	-	1,422.00
委托加工物资	183.88	100.00%	-	-	-	-	-	-	183.88

库存商品	2,244.81	96.85%	57.37	2.48%	12.28	0.53%	3.29	0.14%	2,317.74
发出商品	290.24	100.00%	-	-	-	-	-	-	290.24
合计	5,728.33	98.74%	57.37	0.99%	12.28	0.21%	3.29	0.06%	5,801.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以一年以内为主。

2、结合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和销售周期说明在产品 and 半成品的库龄是否与生产周期相匹配，库存商品与销售周期是否相匹配

(1) 在产品 and 半成品的库龄与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匹配情况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因产品品类的不同而存在一定的差异。各产品生产周期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生产周期
遮光面料	25-28 天
可调光面料	35-38 天
阳光面料	28-30 天

在产品库龄均在1年以内，符合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周期；发行人生产的部分半成品具有一定的通用性，后续可根据需求加工成不同花色型号的产品，因此发行人对半成品保有少量库存，以提高订单交付效率，半成品库龄在1年以内的占比在96%以上，维持在合理水平。

(2) 库存商品库龄与主要产品的销售周期匹配情况

库存商品的销售周期分为以下几种情况：**A、境内销售有常备库存的产品：**一般根据库存的备货情况安排发货，备货充足的产品下单后即可安排发货，销售周期长短取决于产品库存备货情况；**B、境外销售以销定产的产品：**一般根据订单生产，通常情况下在订单中的全部产品生产完毕后一起发货，销售周期依赖订单中各个产品的生产进度，该类产品从生产到发货一般需要**45-70**天，公司发货至确认收入的时间一般在**5-10**天左右。基于以上情况，公司库存商品平均销售周期为**60-80**天。

报告期内，公司1年以内库龄的库存商品占比在90%左右，维持在合理水平，与公司的销售周期相匹配。1年以上库龄的库存商品占比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为了满足客户多样性选择的需求，公司对常备库存的各类产品都会进行少量备

货，使得部分产品的库龄较长；部分境外按订单生产的产品，如果订单中某类细分产品的订单量较小，为了提高生产效益，生产量会略大于订单量，多出部分作为备货，也使得库存商品库龄有所增长。

3、说明存货的结构和对应库龄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1) 存货的结构对比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西大门比较如下：

公司	年度	原材料	在产品	半成品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合计
西大门	2020 年 1-6 月	-	-	-	-	-	-	-
	2019 年	20.51%	8.20%	16.48%	0.39%	54.41%	-	100.00%
	2018 年	22.17%	7.48%	18.16%	0.69%	51.50%	-	100.00%
	2017 年	20.30%	6.92%	18.11%	1.10%	53.57%	-	100.00%
本公司	2020 年 1-6 月	13.28%	4.43%	20.77%	2.18%	55.28%	4.06%	100.00%
	2019 年	14.84%	4.51%	23.35%	2.58%	53.31%	1.39%	100.00%
	2018 年	13.22%	8.71%	21.52%	2.50%	50.75%	3.30%	100.00%
	2017 年	18.42%	8.94%	24.51%	3.17%	39.95%	5.00%	100.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 1：公司将已出库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存货作为发出商品列示，西大门未单独列示发出商品。

注 2：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存货结构及对应库龄数据。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由于经营策略和实际经营情况不同导致存货结构略有不同。

2017 年末本公司在产品、半成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占比高于西大门，库存商品占比低于西大门，原因是 2017 年由于搬迁等原因产能并未完全释放，各品类产品产量较少，除满足销售所需库存外的备货量较少。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发行人原材料占比低于西大门，半成品占比略高于西大门，其余项目差异不大，主要原因系①由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在保证生产需要的情况下，将原材料维持在合理的库存水平，公司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原材料占比为 90%以上，高于可比公司；②由于各个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可以根据生产计划向下一道工序生产不同类型的坯布及面料产品，通用性较强，因此公司增加了在产品和半成品备货数量，以提高订单交付效率。

(2) 存货库龄对比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6-30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57.35	89.32%	73.52	6.21%	52.96	4.47%	-	-	1,183.83
在产品	395.04	100.00%	-	-	-	-	-	-	395.04
半成品	1,788.86	96.60%	32.38	1.75%	30.50	1.65%	-	-	1,851.74
委托加工物资	193.95	100.00%	-	-	-	-	-	-	193.95
库存商品	3,885.89	78.86%	693.98	14.08%	347.51	7.05%	-	-	4,927.38
发出商品	361.90	100.00%	-	-	-	-	-	-	361.90
合计	7,682.97	86.19%	799.87	8.97%	430.97	4.83%	-	-	8,913.82
2019-12-31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189.31	91.91%	74.43	5.75%	30.27	2.34%	-	-	1,294.01
在产品	393.58	100.00%	-	-	-	-	-	-	393.58
半成品	1,962.63	96.39%	63.56	3.12%	9.90	0.49%	-	-	2,036.10
委托加工物资	225.09	100.00%	-	-	-	-	-	-	225.09
库存商品	3,875.28	83.37%	586.51	12.62%	186.32	4.01%	-	-	4,648.11
发出商品	121.59	100.00%	-	-	-	-	-	-	121.59
合计	7,767.47	89.09%	724.50	8.31%	226.50	2.60%	-	-	8,718.46
2018-12-31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91.92	94.82%	54.21	5.18%	-	-	-	-	1,046.13
在产品	689.12	100.00%	-	-	-	-	-	-	689.12
半成品	1,665.55	97.83%	37.00	2.17%	-	-	-	-	1,702.55
委托加工物资	197.87	100.00%	-	-	-	-	-	-	197.87
库存商品	3,640.00	90.66%	374.38	9.32%	0.43	0.01%	-	-	4,014.81
发出商品	261.02	100.00%	-	-	-	-	-	-	261.02
合计	7,445.50	94.11%	465.59	5.88%	0.43	0.01%	-	-	7,911.52

2017-12-31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68.77	100.00%	-	-	-	-	-	-	1,068.77
在产品	518.63	100.00%	-	-	-	-	-	-	518.63
半成品	1,422.00	100.00%	-	-	-	-	-	-	1,422.00
委托加工物资	183.88	100.00%	-	-	-	-	-	-	183.88
库存商品	2,244.81	96.85%	57.37	2.48%	12.28	0.53%	3.29	0.14%	2,317.74
发出商品	290.24	100.00%	-	-	-	-	-	-	290.24
合计	5,728.33	98.74%	57.37	0.99%	12.28	0.21%	3.29	0.06%	5,801.26

可比公司西大门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12-31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591.79	74.93%	212.01	9.98%	93.43	4.40%	227.09	10.69%	2,124.32
在产品	849.21	100.00%	-	-	-	-	-	-	849.21
半成品	1,510.11	88.47%	90.72	5.31%	85.14	4.99%	21.04	1.23%	1,707.02
库存商品	4,513.07	80.09%	561.37	9.96%	319.37	5.67%	241.16	4.28%	5,634.97
委托加工物资	40.52	100.00%	-	-	-	-	-	-	40.52
合计	8,504.70	82.13%	864.1	8.34%	497.94	4.81%	489.29	4.72%	10,356.03

2018-12-31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575.00	79.77%	150.34	7.61%	243.22	12.32%	5.86	0.30%	1,974.41
在产品	666.50	100.00%	-	-	-	-	-	-	666.5
半成品	1,474.15	91.15%	120.03	7.42%	22.5	1.39%	0.65	0.04%	1,617.33
库存商品	3,922.59	85.53%	408.98	8.92%	168.4	3.67%	86.13	1.88%	4,586.10
委托加工物资	61.43	100.00%	-	-	-	-	-	-	61.43
合计	7,699.67	86.46%	679.35	7.63%	434.11	4.87%	92.64	1.04%	8,905.77

2017-12-31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金额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194.45	79.70%	294.98	19.68%	8.74	0.58%	0.5	0.03%	1,498.68
在产品	511.07	100.00%	-	-	-	-	-	-	511.07
半成品	1,292.27	96.67%	41.48	3.10%	2.96	0.22%	0.13	0.01%	1,336.83
库存商品	3,556.62	89.92%	264.86	6.70%	131.24	3.32%	2.62	0.07%	3,955.35
委托加工物资	81.17	100.00%	-	-	-	-	-	-	81.17
合计	6,635.59	89.88%	601.32	8.14%	142.95	1.94%	3.25	0.04%	7,383.1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存货库龄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和可比公司西大门的存货库龄均以一年以内为主。发行人原材料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高于西大门，主要系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发行人在保证生产需要的情况下，将原材料维持在合理的库存水平，不过多囤货。

公司库存商品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高于西大门，主要原因系公司采取积极的销售政策，以及合理的备货数量，保证库龄在 1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维持在较低水平。

（二）结合报告期各类原材料及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存货库龄情况等，以及在产品、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对应订单情况说明并披露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并披露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2020-6-30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3.83	-	1,183.83
在产品	395.04	-	395.04
半成品	1,851.74	-	1,851.74
委托加工物资	193.95	-	193.95

库存商品	4,927.38	122.27	4,805.10
发出商品	361.90	-	361.90
合计	8,913.82	122.27	8,791.55

2019-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4.01	-	1,294.01
在产品	393.58	-	393.58
半成品	2,036.10	-	2,036.10
委托加工物资	225.09	-	225.09
库存商品	4,648.11	261.52	4,386.59
发出商品	121.59	-	121.59
合计	8,718.46	261.52	8,456.95

2018-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6.13	-	1,046.13
在产品	689.12	-	689.12
半成品	1,702.55	-	1,702.55
委托加工物资	197.87	-	197.87
库存商品	4,014.81	109.99	3,904.82
发出商品	261.02	-	261.02
合计	7,911.52	109.99	7,801.52

2017-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8.77	-	1,068.77
在产品	518.63	-	518.63
半成品	1,422.00	-	1,422.00
委托加工物资	183.88	-	183.88
库存商品	2,317.74	44.37	2,273.37
发出商品	290.24	-	290.24
合计	5,801.26	44.37	5,756.89

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各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库存商品分为A、B、C、D等4个质量等级，根据产品类别和库龄制定不同的价格折

扣，作为可变现净值的测试基础，对库存商品进行全面测试，公司依据测试结果，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聚酯纤维	10.97	-6.68%	11.75	-7.71%	12.73	7.27%	11.87
水性丙烯酸乳液	6.96	-1.53%	7.07	0.37%	7.04	7.98%	6.52
PVC	5.62	-7.99%	6.11	1.03%	6.05	1.28%	5.97

报告期内，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PVC三种材料占材料成本的比重在60%左右。2018年度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价格涨幅较大，PVC价格波动较小；2019年度水性丙烯酸乳液、PVC价格均波动较小，聚酯纤维价格回落至2017年水平。2020年1-6月水性丙烯酸乳液价格波动较小，聚酯纤维、PVC价格降幅较大。

整体来看，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价格明显下滑情况。

2）主营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单位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变动	单价
遮光面料	10.67	9.66%	9.73	8.47%	8.97	5.78%	8.48
可调光面料	9.36	-5.26%	9.88	-4.17%	10.31	-1.81%	10.50
阳光面料	16.38	2.25%	16.02	6.37%	15.06	0.94%	14.92
平均单价	11.61	3.20%	11.25	4.36%	10.78	4.36%	10.33

报告期遮光面料和阳光面料单价均为上升趋势，可调光面料单价有所下降，但下降幅度较小。整体来看，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单位售价波动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价格明显下滑情况。

3) 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库龄占比情况如下：

年度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020 年 1-6 月	86.19%	8.97%	4.83%	
2019 年度	89.09%	8.31%	2.60%	
2018 年度	94.11%	5.88%	0.01%	
2017 年度	98.74%	0.99%	0.21%	0.06%

报告期内，发行人库龄在1年以内的存货余额占比分别为98.74%、94.11%、89.09%和86.19%，存货整体库龄状况良好。

4) 报告期末在产品、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对应订单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中有订单支持的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万元

产品大类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	订单数量	订单金额
阳光面料	74.87	555.62	92.39	701.08	83.58	658.29	33.94	280.09
遮光面料	115.26	759.87	103.00	701.28	123.02	788.68	64.29	366.93
可调光面料	112.53	500.32	100.66	474.19	87.59	425.59	57.27	294.36
其他	-	24.35	-	17.51	-	15.56	-	17.26
合计	-	1,840.16	-	1,894.06	-	1,888.12	-	958.65
库存商品期末余额	-	4,927.38	-	4,648.11	-	4,014.81	-	2,317.74
订单支持占比	-	37.35%	-	40.75%	-	47.03%	-	41.36%

报告期内，各期末库存商品对应订单占比分别为41.36%、47.03%、40.75%和37.35%，无订单对应的库存商品主要系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为了满足客户多样性需求进行的备货。

公司期末存货中的半成品主要包括包覆丝、网络团、胶粒、经轴、坯布等，由于半成品、在产品等有较强的通用性，绝大部分材料及各个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及半成品可以根据生产计划向下一道工序生产不同类型的坯布及面料产品。

综上，结合原材料及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存货库龄情况以及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对应订单情况来看，发行人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充分合理的。

2、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并披露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西大门	期末余额	10,356.03	8,905.77	7,383.11
	存货跌价金额	518.98	299.75	214.52
	计提比例	5.01%	3.37%	2.91%
本公司	期末余额	8,718.46	7,911.52	5,801.26
	存货跌价金额	261.52	109.99	44.37
	计提比例	3.00%	1.39%	0.76%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2020年1-6月存货跌价准备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与西大门存货库龄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中库龄1年以上的占比低于西大门，因此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低于西大门。

（三）披露委托加工物资的具体核算内容、产生原因及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是否存在委托加工的情形，如是，披露委托加工的具体工序、是否为核心工序以及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披露委托加工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设立时间、股权结构、经营规模、合作历史，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是否存在依赖委托加工供应商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委托加工物资明细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纱线	192.19	217.65	165.19	159.55
委外半成品	0.06	7.24	29.04	22.47
网络团	1.01	-	1.92	1.81
经轴	0.52	-	1.61	-
坯布	0.16	0.19	0.12	0.05
合计	193.95	225.09	197.87	183.88

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公司将部分工序委托外协加工商加工所形成的存货。委

托加工物资产生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从韩国进口的大部分热熔丝需要进行加捻以提高相关性能指标；2、为节约成本考虑，公司对于少量坯布委托外协加工商进行生产。2017年至2019年，公司委托加工物资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产量增加所致，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委托加工金额及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织造	81.18	270.33	358.30	350.36
加捻	37.21	165.74	174.31	117.63
其他工序	22.51	68.60	76.94	73.03
委外加工费合计	140.90	504.67	609.55	541.03
营业成本	8,559.28	20,601.53	18,056.20	14,765.87
占比	1.65%	2.45%	3.38%	3.66%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委外加工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且呈下降的趋势。公司委托加工的主要环节为织造、加捻等，系产品整个生产流程中工艺相对简单、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工序，非生产的核心工序。

公司制订了《采购定价管理制度》《采购部委外坯布流程与实施细则》《供应商管理流程及实施细则》《产品质量控制与检验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对委托加工业务的全过程进行了规范，确保委托加工业务的顺利实施和委托加工产品的质量控制。

公司与委托加工单位签署了《委托加工合同》，就外协产品的交货周期、产品质量要求和品质保证、送货、验收、违约责任等质量控制措施进行明确约定。在首次合作时，公司品质管理部派遣专人赴外协厂商现场审验生产规模和资质情况。此外，品质管理部配备了专职质量管理人员对外协加工商生产过程实施质量检查与稽核，以提高对产品品质的管控能力。所有外协加工的物料，在加工完成并运至公司后，由品质管理员严格按照规定负责质量验收，仓管员负责核对数量和规格，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对于质量不合格的委外加工产品采取退货和让步接收两种处理方法，并根据坯布质量情况，与品质部协商确定折扣方案，并与委外供应商确定赔偿方案、签订《扣款协议》。通过上述质量控制措施，公司能够有效保证委外加工的质量。

报告期内，主要委托加工商合计委托加工金额占报告期各期委托加工金额的比例在9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加工商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	33.79	23.98	164.65	32.63	173.33	28.44	116.69	21.57
周村夏天纺织厂、李卫平	21.54	15.29	98.05	19.43	127.79	20.96	123.08	22.75
青州市金海马新材料织造厂、青州市银海马织布厂、宫华栋	35.66	25.31	68.88	13.65	50.68	8.31	58.87	10.88
范效义	19.83	14.07	67.86	13.45	38.08	6.25	3.96	0.73
昌邑市锐意纺织有限公司	-	-	48.92	9.69	74.00	12.14	71.69	13.25
范廷贵	-	-	6.73	1.33	66.14	10.85	74.56	13.78
潍坊正润纺织有限公司	-	-	-	-	56.38	9.25	84.46	15.61
昌邑市宏展纺织有限公司	21.53	15.28	15.86	3.14				
合计	132.35	93.93	470.94	93.32	586.41	96.20	533.31	98.57

注 1：周村夏天纺织厂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李卫平，故将周村夏天纺织厂和李卫平的加工金额合并列示。

注 2：青州市金海马新材料织造厂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宫华栋，青州市银海马织布厂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李瑞卿，宫华栋与李瑞卿为夫妻关系，故将青州市金海马新材料织造厂、青州市银海马织布厂和宫华栋的加工金额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主要委托加工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加工商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	设立时间	股权结构	经营规模	合作起始年份
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	1,600 万元	2005-12-1	刘广建持股 80%，王俊杰持股 20%	2018 年营业收入约为 4,000-5,000 万元	2015 年
周村夏天纺织厂	5 万元	2017-5-25	李卫平持股 100%	-	2016 年
李卫平	-	-	-	-	2016 年
青州市金海马新材料织造厂	10 元	2014-3-20	宫华栋持股 100%	-	2016 年
青州市银海马织布厂	1 元	2017-12-20	李瑞卿持股 100%	-	2018 年
宫华栋	-	-	-	-	2016 年
范效义	-	-	-	-	2016 年
昌邑市锐意纺织有限公司	50 万元	2003-5-14	郝志刚持股 100%	-	2016 年
范廷贵	-	-	-	-	2016 年
潍坊正润纺织有限公司	300 万元	2012-4-18	王爱武持股 50%，曹锡孟持股 50%	-	2016 年

委托加工商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	设立时间	股权结构	经营规模	合作起始年份
昌邑市宏展纺织有限公司	60 万元	2006-04-06	姚法礼持股 66.67%，李拥军持股 16.67%，史香华持股 16.67%	-	2019 年

注 1：青州市银海马织布厂、周村夏天纺织厂、青州市金海马新材料织造厂为个体工商户。

注 2：除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外，其余委托加工商未提供其财务报表，江苏泓丰线业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规模数据来源于其提供的财务报表；除此之外，上述委托加工商的基本信息来源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查查（<https://www.qcc.com/>）。

发行人上述主要委托加工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委托加工非核心工序，且金额较小，不存在依赖委托加工商的情形。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存货核算制度、核算方法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对发行人采购主管、销售负责人、成本主管会计进行访谈，了解了存货的采购周期、生产周期、销售模式、供货周期、在手订单情况，对存货各项构成变动原因及合理性进行分析。

3、选取在报表截止日前后的出库单，与货物的出库单、销售发票、验收单等核对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情形，与公司销售人员和财务人员访谈，了解报告期内退换货情况、是否存在质量纠纷等情形，检查退换货的账务处理是否准确；对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进行走访核实相关交易信息等。

4、获取了报告期各期末在产品、半成品明细表，结合对生产主管的访谈，了解发行人产品的生产周期及生产计划，分析、判断各期末在产品、半成品的合理性和变动的原因。

5、获取了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明细表，核对发出商品数量、合同金额、期末预收账款金额、发货时间、对方验收时间、确认收入金额等信息。

6、对各期末的存货进行了计价测试，以确保发行人存货计价的准确性；确

认了各期末存货的库龄及对应的存货减值准备金额，判断发行人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分析期后期末存货结转金额及比例。

7、执行监盘程序，在报告期各期末取得了发行人的存货盘点计划，了解发行人存货盘点范围、方法、人员分工及时间安排等，同时制定了存货监盘计划，以确定存货监盘的目标、范围、时间安排及人员分工、监盘的要点及关注的事项等；在监盘过程中，实施了观察、检查、询问等程序，并执行了抽盘工作。

8、获取发行人的存货明细表，了解委托加工物资的具体内容；对公司财务部门、生产部门的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委托加工模式的具体情况；通过企查查、天眼查等网络核查方式对主要委托加工供应商进行核查，核查委托加工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在产品和半成品的库龄与生产周期相匹配，库存商品与销售周期相匹配；存货的结构和对应库龄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

2、结合发行人自身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3、发行人存在委托加工的情形，具有合理性，委托加工的工序非核心工序且发行人已制定了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委托加工商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不存在依赖委托加工供应商的情形。

问题 10、关于非流动资产

申报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主要为 1,226.21 万元待安装设备，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 4,042.41 万元预付土地款，预付土地款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扩产项目”、“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所在土地预付土地款。请发行人：

（1）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明细，包括名称、主要用

途、原值、净值、折旧年限、各期计提的折旧费用、相关会计处理方式，分摊计入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的金额；

（2）披露为各生产环节配置的主要机器设备数量、价值、成新率、技术性能等情况，前述情况与公司的产能及经营规模是否匹配，是否存在固定资产使用期限已超过折旧年限而不计提折旧的情形；

（3）结合发行人报告期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规模变化情况，补充分析发行人产能变化情况的合理性；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补充披露发行人报告期产能利用率水平的合理性；

（4）说明待安装设备的具体名称、功能、使用场景、安装工序安装技术程度、2019 年未完成安装的原因、截至目前的安装进展情况、该设备目前的减值状况；发行人是否存在人为推迟安装从而规避计提折旧的情形，说明将待安装设备计入在建工程的合规性；发行人各期大额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间、具体条件、依据等，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否恰当，是否存在在建工程推迟转固的情形；大额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及结转情况，是否存在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

（5）披露预付土地款对应地块的招拍挂情况、土地购置的进展情况、预计完成时间、是否存在推进重大障碍、未将预付土地款结转至无形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预付土地款延迟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形。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明细，包括名称、主要用途、原值、净值、折旧年限、各期计提的折旧费用、相关会计处理方式，分摊计入生产成本、期间费用的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方式为：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根据用途不同，房屋建筑物根据使用面积分摊折旧并分别计入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机器设备根据机器工时分摊并分别计入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明细如下：

1、2020年6月末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2020年1-6月折旧额	计入生产成本	计入期间费用
房屋及建筑物	1#厂房	生产与仓储	1,368.20	1,048.67	20年	32.49	20.37	12.12
	2#厂房	生产与仓储	1,227.47	960.24	20年	29.15	25.69	3.47
	3#厂房	生产与仓储	906.04	694.44	20年	21.52	19.37	2.15
	科研楼	办公	447.10	349.76	20年	10.62	-	10.62
	4#厂房综合楼	办公	257.10	197.05	20年	6.11	-	6.11
	5#厂房	生产	92.01	70.52	20年	2.19	2.19	-
	创新实验车间	办公与生产	1,324.88	1,319.64	20年	5.24	2.67	2.57
	餐厅	职工用餐	259.98	258.95	20年	1.03	-	1.03
	其他建筑物	配套建筑物	492.12	408.41	20年	11.69	1.53	10.16
	合计		6,374.89	5,307.68		120.04	71.82	48.22
机器设备	挤出机	抽丝工序	229.38	162.71	10年	10.90	10.90	-
	卷绕机	抽丝工序	1,827.87	1,341.10	10年	86.82	86.82	-
	整经机	整经工序	239.39	119.31	10年	8.92	7.63	1.29
	剑杆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1,843.35	855.20	10年	93.62	93.62	
	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3,978.68	1,296.29	10年	167.43	166.15	1.28
	多尼尔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623.74	366.97	10年	29.63	29.63	
	多尼尔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5,182.65	3,681.47	10年	222.42	222.42	
	喷气/喷水织机	织造工序	538.62	232.09	10年	18.55	18.55	
	定型机	定型涂层工序	1,037.12	730.95	10年	55.04	54.52	0.53
	发泡机	定型涂层工序	111.88	71.42	10年	5.31	5.31	-
	涂层机	定型涂层工序	389.67	240.50	10年	18.51	18.51	-
	2.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光伏发电	962.66	848.34	20年	22.86	22.86	0.00
	辅助生产设备	辅助生产	3,523.15	2,643.72	10年	139.20	109.22	29.97
	其他设备	其他小型辅助生产设备	87.87	52.17	5年	8.20	6.92	1.28
	合计		20,576.03	12,642.24	-	887.42	853.07	34.35

注：厂房部分折旧费用分摊计入期间费用，主要是由于仓储部门因存储货物以及行政部门因办公使用厂房，根据使用面积分摊折旧并计入管理费用；机器设备部分折旧分摊计入期间费用，主要是由于研发部门使用机器设备，根据研发部门使用机器的工时情况分摊并计入研发费用，下同。

2、2019年末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2019 年折旧额	计入生产成本	计入期间费用
房屋及建筑物	1#厂房	生产与仓储	1,368.20	1,081.16	20 年	64.99	40.75	24.24
	2#厂房	生产与仓储	1,227.47	989.39	20 年	58.30	51.37	6.93
	3#厂房	生产与仓储	906.04	715.96	20 年	43.04	38.73	4.30
	科研楼	办公	447.10	360.38	20 年	21.24	-	21.24
	4#厂房综合楼	办公	257.10	203.16	20 年	12.21	-	12.21
	5#厂房	生产	92.01	72.71	20 年	4.37	4.37	-
	其他建筑物	配套建筑物	492.12	420.10	20 年	23.38	3.07	20.31
	合计		4,790.03	3,842.86	-	227.53	138.29	89.24
机器设备	挤出机	抽丝工序	229.38	173.60	10 年	17.84	17.84	-
	卷绕机	抽丝工序	1,827.87	1,427.93	10 年	143.77	143.77	-
	整经机	整经工序	239.39	128.23	10 年	16.14	15.36	0.78
	剑杆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1,843.35	948.82	10 年	187.25	187.25	-
	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3,978.68	1,463.73	10 年	344.54	343.17	1.37
	多尼尔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623.74	396.59	10 年	59.26	59.26	-
	多尼尔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4,182.27	2,903.51	10 年	382.33	382.33	-
	喷气/喷水织机	织造工序	538.62	250.64	10 年	40.16	40.16	-
	定型机	定型涂层工序	1,037.12	785.99	10 年	109.93	109.03	0.90
	发泡机	定型涂层工序	111.88	76.74	10 年	9.06	9.06	-
	涂层机	定型涂层工序	389.67	259.01	10 年	37.02	37.02	-
	2.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光伏发电	962.66	871.21	20 年	45.73	45.73	-
	辅助生产设备	辅助生产	2,841.03	2,098.95	10 年	196.55	189.4	7.15
	其他设备	其他小型辅助生产设备	87.87	60.36	5 年	11.77	10.28	1.49
	合计		18,893.53	11,845.30	-	1,601.34	1,589.66	11.68

3、2018年末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2018 年折旧额	计入生产成本	计入期间费用
房屋及建筑物	1#厂房	生产与仓储	1,368.20	1,146.15	20 年	64.99	40.75	24.24
	2#厂房	生产与仓储	1,227.47	1,047.70	20 年	58.30	51.37	6.93
	3#厂房	生产与仓储	906.04	759.00	20 年	43.04	38.73	4.30
	科研楼	办公	447.10	381.62	20 年	21.24	-	21.24
	4#厂房综合楼	办公	257.10	215.37	20 年	12.21	-	12.21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2018年折旧额	计入生产成本	计入期间费用
	5#厂房	生产	92.01	77.08	20年	4.37	4.37	-
	其他建筑物	配套建筑物	492.12	443.47	20年	23.15	2.84	20.31
	合计		4,790.03	4,070.38	-	227.30	138.06	89.24
机器设备	挤出机	抽丝工序	184.04	146.10	10年	15.07	15.07	-
	卷绕机	抽丝工序	1,484.81	1,228.64	10年	108.30	108.30	-
	整经机	整经工序	212.28	117.27	10年	15.26	15.26	-
	剑杆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1,843.35	1,136.07	10年	184.85	184.85	
	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3,647.59	1,477.17	10年	321.32	321.01	0.31
	多尼尔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623.74	455.85	10年	59.26	59.26	
	多尼尔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3,708.94	2,812.50	10年	322.06	322.06	
	喷气/喷水织机	织造工序	538.62	290.80	10年	42.24	42.24	-
	定型机	定型涂层工序	1,036.03	894.84	10年	84.07	83.86	0.21
	发泡机	定型涂层工序	72.22	46.14	10年	6.86	6.86	-
	涂层机	定型涂层工序	389.67	296.03	10年	31.68	31.68	-
	2.2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光伏发电	962.66	916.93	20年	45.73	45.73	-
	辅助生产设备	辅助生产	2,077.94	1,524.16	10年	192.03	180.51	11.52
	其他设备	其他小型辅助生产设备	56.67	40.53	5年	8.93	8.36	0.57
	合计		16,838.56	11,383.04	-	1,437.66	1,425.05	12.61

4、2017年末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2017年折旧额	计入生产成本	计入期间费用
房屋及建筑物	1#厂房	生产与仓储	1,368.20	1,211.14	20年	64.99	40.75	24.24
	2#厂房	生产与仓储	1,227.47	1,106.00	20年	58.30	51.37	6.93
	3#厂房	生产与仓储	906.04	802.04	20年	43.04	38.73	4.30
	科研楼	办公	447.10	402.85	20年	21.24	-	21.24
	4#厂房综合楼	办公	257.10	227.58	20年	12.21	-	12.21
	5#厂房	生产	92.01	81.45	20年	4.37	4.37	-
	其他建筑物	配套建筑物	482.46	456.96	20年	21.23	2.39	18.84
	合计		4,780.37	4,288.02		225.38	137.61	87.77
机器设备	挤出机	抽丝工序	133.21	110.35	10年	12.30	12.30	-
	卷绕机	抽丝工序	969.43	821.57	10年	92.10	92.10	-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净值	折旧年限	2017年折旧额	计入生产成本	计入期间费用
	整经机	整经工序	212.28	132.53	10年	20.17	20.17	-
	剑杆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1,540.00	1,017.56	10年	152.19	152.19	-
	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3,212.50	1,363.40	10年	309.84	309.84	-
	多尼尔提花织机	织造工序	623.74	515.10	10年	59.26	59.26	-
	多尼尔剑杆织机	织造工序	2,943.86	2,369.49	10年	250.37	250.37	-
	喷气/喷水织机	织造工序	512.11	176.86	10年	43.27	43.27	-
	定型机	定型涂层工序	690.41	633.29	10年	46.26	46.26	-
	发泡机	定型涂层工序	104.33	54.61	10年	7.73	7.73	-
	涂层机	定型涂层工序	394.63	280.51	10年	47.50	47.50	-
	2.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光伏发电	962.66	962.66	20年	-	-	-
	辅助生产设备	辅助生产	2,048.81	1,562.12	10年	155.33	143.01	12.32
	其他设备	其他小型辅助生产设备	39.16	31.60	5年	4.58	4.34	0.23
	合计		14,387.12	10,031.66	-	1,200.89	1,188.34	12.55

(二) 披露为各生产环节配置的主要机器设备数量、价值、成新率、技术性能等情况，前述情况与公司的产能及经营规模是否匹配，是否存在固定资产使用期限已超过折旧年限而不计提折旧的情形

1、披露为各生产环节配置的主要机器设备数量、价值、成新率、技术性能等情况，前述情况与公司的产能及经营规模是否匹配

公司主要生产环节为抽丝工序、整经工序、织造工序、定型涂层工序等，报告期各期末各主要生产环节配置的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1) 2020年6月末

单位：台，万元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技术性能
抽丝工序	卷绕机	137	1,827.87	73.37%	良好
	挤出机	114	229.38	70.93%	良好
整经工序	整经机	8	239.39	49.84%	良好
织造工序	剑杆提花织机	44	1,843.35	46.39%	良好
	剑杆织机	130	3,978.68	32.58%	良好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技术性能
	多尼尔提花织机	8	623.74	58.83%	良好
	多尼尔剑杆织机	70	5,182.65	71.03%	良好
	喷气/喷水织机	42	538.62	43.09%	良好
定型涂层工序	定型机	7	1,031.56	70.48%	良好
	涂层机	3	389.67	61.72%	良好
	发泡机	5	111.88	63.84%	良好
合计		568	15,996.80	56.85%	-

(2) 2019年末

单位：台，万元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技术性能
抽丝工序	卷绕机	137	1,827.87	78.12%	良好
	挤出机	114	229.38	75.68%	良好
整经工序	整经机	8	239.39	53.57%	良好
织造工序	剑杆提花织机	44	1,843.35	51.47%	良好
	剑杆织机	130	3,978.68	36.79%	良好
	多尼尔提花织机	8	623.74	63.58%	良好
	多尼尔剑杆织机	58	4,182.27	69.42%	良好
	喷气/喷水织机	42	538.62	46.53%	良好
定型涂层工序	定型机	7	1,031.56	75.76%	良好
	涂层机	3	389.67	66.47%	良好
	发泡机	5	111.88	68.59%	良好
合计		556	14,996.42	58.75%	-

(3) 2018年末

单位：台，万元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技术性能
抽丝工序	卷绕机	113	1,484.81	82.75%	良好
	挤出机	94	184.04	79.39%	良好
整经工序	整经机	6	212.28	55.24%	良好
织造工序	剑杆提花织机	44	1,843.35	61.63%	良好
	剑杆织机	117	3,647.59	40.50%	良好
	多尼尔提花织机	8	623.74	73.08%	良好
	多尼尔剑杆织机	52	3,708.94	75.83%	良好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技术性能
	喷气/喷水织机	42	538.62	53.99%	良好
定型涂层工序	定型机	7	1,031.56	86.33%	良好
	涂层机	3	389.67	75.97%	良好
	发泡机	4	72.22	63.89%	良好
合计		490	13,736.81	64.77%	-

(4) 2017年末

单位：台，万元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成新率	技术性能
抽丝工序	卷绕机	77	969.43	84.75%	良好
	挤出机	74	133.21	82.83%	良好
整经工序	整经机	6	212.28	62.43%	良好
织造工序	剑杆提花织机	36	1,540.00	66.08%	良好
	剑杆织机	98	3,212.50	42.44%	良好
	多尼尔提花织机	8	623.74	82.58%	良好
	多尼尔剑杆织机	42	2,943.86	80.49%	良好
	喷气/喷水织机	42	512.11	34.54%	良好
定型涂层工序	定型机	5	690.41	91.73%	良好
	涂层机	3	394.63	71.08%	良好
	发泡机	6	104.33	52.34%	良好
合计		397	11,336.50	65.94%	-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机器设备与公司产能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万平方米

年度	主要机器设备原值	数量	产能	产量
2020 年 1-6 月	15,996.80	568	1,899.72	1,340.32
2019 年度	14,996.42	556	3,438.23	3,361.00
2018 年度	13,736.81	490	3,190.23	3,156.57
2017 年度	11,336.50	397	2,890.00	2,552.27

2017年度至2019年度，发行人的产能及产量随着主要机器设备原值及数量的增长而增长，匹配性较高。

2、是否存在固定资产使用期限已超过折旧年限而不计提折旧的情形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发行人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431.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94.24	64.71
运输设备	58.10	2.91
办公及其他资产	79.28	3.96
总计	1,431.62	71.58

（三）结合发行人报告期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规模变化情况，补充分析发行人产能变化情况的合理性；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补充披露发行人报告期产能利用率水平的合理性

1、结合发行人报告期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规模变化情况，补充分析发行人产能变化情况的合理性

发行人报告期内在建工程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2020 年 1-6 月	机器设备类	1,226.21	256.43	1,482.64	-
	工程施工类	666.97	977.08	1,616.40	27.65
2019 年度	机器设备类	201.79	3,012.53	1,988.11	1,226.21
	工程施工类	3.58	668.50	5.11	666.97
2018 年度	机器设备类	254.06	2,727.86	2,780.13	201.79
	工程施工类	40.56	6.78	43.77	3.58
2017 年度	机器设备类	1,836.54	2,610.59	4,193.07	254.06
	工程施工类	378.33	112.39	450.16	40.56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中核算项目主要是生产设备，随着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公司的产能逐步提高。

发行人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与产能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平方米

年度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主要机器设备原值	产能
2020 年 1-6 月	金额	27,699.66	15,996.80	1,899.72
2019 年度	金额	24,357.62	15,001.98	3,438.23
	较上年变动率	9.48%	9.17%	7.77%

2018 年度	金额	22,248.14	13,741.30	3,190.23
	较上年变动率	13.27%	21.21%	10.39%
2017 年度	金额	19,642.27	11,336.50	2,890.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主要机器设备原值的变动与产能匹配度较高。2018 年较 2017 年主要机器设备原值增幅高于产能增幅，主要系 2018 年主要机器设备的增加在下半年所致。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补充披露发行人报告期产能利用率水平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西大门产能利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年度	西大门			发行人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19 年度	2,951.00	2,816.86	95.45%	3,438.23	3,361.00	97.75%
2018 年度	2,721.00	2,708.66	99.55%	3,190.23	3,156.57	98.94%
2017 年度	2,695.00	2,604.71	96.63%	2,890.00	2,552.27	88.3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注：西大门未披露2020年1-6月产能及产量数据。

2017年公司由于部分车间由租赁厂房向自有厂房搬迁，部分机器需要停工、调试以及更换配件等，导致产能利用率较低。2018年、2019年公司产能利用率接近100%，与西大门较为相似。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能利用率水平合理。

（四）说明待安装设备的具体名称、功能、使用场景、安装工序安装技术程度、2019 年未完成安装的原因、截至目前的安装进展情况、该设备目前的减值状况；发行人是否存在人为推迟安装从而规避计提折旧的情形，说明将待安装设备计入在建工程的合规性；发行人各期大额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间、具体条件、依据等，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否恰当，是否存在在建工程推迟转固的情形；大额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及结转情况，是否存在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

1、说明待安装设备的具体名称、功能、使用场景、安装工序安装技术程度、2019 年未完成安装的原因、截至目前的安装进展情况、该设备目前的减值状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无待安装设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待安装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台，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金额	功能及使用场景	安装工序技术程度	未完成安装原因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安装进度	是否减值
多尼尔剑杆织机	12	965.58	阳光面料织造工序坯布织造设备	机器系进口，技术工艺要求高	需进行安装调试才能使用	已完成安装调试，转固定资产	否
高性能空气变形丝机	1	235.01	纱线后加工设备	机器系进口，技术工艺要求高	需进行安装调试才能使用	已完成安装调试，转固定资产	否
气动切刀分切机	1	13.10	分切包装工序面料裁切设备	需要供应商安装调试	需进行安装调试才能使用	已完成安装调试，转固定资产	否
直线导轨双磨头刮刀磨刀机	1	6.28	定型涂层工序涂层用刮刀修复设备	需要供应商安装调试	调试未达标	已完成安装调试，转固定资产	否
空压机	3	3.91	阳光面料织造工序织机气源设备	安装技术要求简单	需与其他设备配套	已完成安装调试，转固定资产	否
阳光面料冲洗水槽	1	2.33	阳光面料定型涂层工序布面清洗设备	安装技术要求简单	需与其他设备配套	已完成安装调试，转固定资产	否
合计		1,226.21	-	-	-	-	-

2、发行人是否存在人为推迟安装从而规避计提折旧的情形，说明将待安装设备计入在建工程的合规性

发行人固定资产的新建、改建、扩建，或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大修理工程等尚未完工的工程支出均在在建工程归集。在建工程类型主要有设备安装工程、基础设施工程、固定资产改造三类。待安装设备属于设备安装工程，主要核算公司已经签收但尚未完成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发行人报告期内待安装设备主要是织机、卷绕机、定型涂层生产线等生产用机器设备。在织机、卷绕机等设备签收之后，公司与供应商协商确定安装调试时间，安装调试完成之后进行验收；定型涂层生产线需要与其他相关设备统一安装后进行调试。公司在机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之后，由采购部门、资产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验收。经验收，相关机器设备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公司财务部门根据验收单在财务账面结转固定资产并在次月开始计提折旧，不存在人为推迟安装从而规避计提折旧的情形。

发行人报告各期末的待安装设备都是处于安装调试阶段或需要与其他设备配套使用的机器设备，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符合在建工程核算要求。

3、发行人各期大额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间、具体条件、依据等，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否恰当，是否存在在建工程推迟转固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条件如下：1）机器设备类以设备调试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转入固定资产时点；2）工程施工类以工程完工出具验收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确认转入固定资产时点。发行人各期大额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间依据明确，转入固定资产时点恰当，不存在在建工程推迟转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机器设备类

在建工程名称	数量 (台)	转固条件	依据	验收时间	转固时间	转固时 点是否 恰当
定型机 2#线	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1-31	2017 年 1 月	是
2#厂房提花织机	1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1-31	2017 年 1 月	是
多尼尔剑杆织机第二批	18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3-21	2017 年 3 月	是
定型机 5#线	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7-31	2017 年 7 月	是
2.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12-31	2017 年 12 月	是
2#厂房提花织机	8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1-31	2018 年 1 月	是
高速剑杆机	8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2-28	2018 年 2 月	是
涂层机 4#(O)	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4-30	2018 年 4 月	是
高速剑杆机	8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5-31	2018 年 5 月	是

在建工程名称	数量 (台)	转固条件	依据	验收时间	转固时间	转固时 点是否 恰当
多尼尔剑杆织机	10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5-31	2018 年 5 月	是
自动精密交错卷绕机	18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6-30	2018 年 6 月	是
自动精密交错卷绕机	18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10-30	2018 年 10 月	是
定型机 8#线	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8-10-31	2018 年 10 月	是
高速剑杆机	12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9-1-29	2019 年 1 月	是
多尼尔剑杆织机	6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9-4-30	2019 年 4 月	是
TH-OR-2 高温节能清洗机 (2 管)	3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9-11-29	2019 年 11 月	是
自动精密交错卷绕机	24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9-11-30	2019 年 11 月	是
多尼尔剑杆织机	12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20-3-31	2020 年 3 月	是
高性能空气变形丝机	1	达到设计要求,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20-4-27	2020 年 4 月	是

(2) 工程施工类

在建工程名称	转固条件	依据	验收时间	转固时间	转固时 点是否 恰当
路面	工程完工出具验收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1/31	2017年1月	是
污水池	工程完工出具验收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7/1/31	2017年1月	是
室内消防及消防泵房工程	工程完工出具验收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19/12/31	2019年12月	是

在建工程名称	转固条件	依据	验收时间	转固时间	转固时点是否恰当
餐厅工程	工程完工出具验收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20/5/31	2020年5月	是
创新实验车间	工程完工出具验收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采购部门、使用部门及资产归口管理部门共同出具固定资产验收单	2020/5/31	2020年5月	是

4、大额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及结转情况，是否存在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

（1）机器设备类

机器设备类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主要分为采购成本、材料成本以及安装成本等。采购成本主要核算直接采购的设备、材料等成本；材料成本为建造安装过程中领用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成本；安装成本核算的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人工成本以及安装费等。

（2）工程施工类

工程施工类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主要分为施工成本、材料成本以及其他成本等。施工成本主要核算支付给施工方的建造成本；材料成本为建造过程中领用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成本；其他成本主要是监理费、检测费、图审费以及其他零星工程成本等。

发行人报告期内大额在建工程各类成本划分明确，核算清晰，不存在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

（五）披露预付土地款对应地块的招拍挂情况、土地购置的进展情况、预计完成时间、是否存在推进重大障碍、未将预付土地款结转至无形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预付土地款延迟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形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495.96万元、767.26万元、4,205.08万元和204.2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70%、3.56%、14.92%和0.68%，主要为设备采购款、工程预付款以及土地预付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工程款	147.18	123.75	65.96	174.24
预付设备款	57.07	38.92	701.30	1,321.72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土地款	-	4,042.41	-	-
合计	204.25	4,205.08	767.26	1,495.96

2019年末，公司预付土地款金额为4,042.41万元，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扩产项目”、“遮阳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所在土地预付土地款。该地块于2020年2月6日在寿光市政府网公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公告（寿自然资源告字[2020]2号），公司于2020年3月4日依据相关规定流程支付竞买保证金，于2020年3月10日与寿光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寿土拍字[2020]第8号），于2020年4月17日与寿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寿光-01-2020-0018），于2020年7月13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鲁[2020]寿光市不动产权第0018956号），土地使用期限为2020年5月6日至2070年5月5日。公司根据产权证书规定的使用期限在2020年将预付的土地款项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核算并开始进行摊销。

综上，发行人报告期内预付土地款对应地块不存在推进重大障碍，该地块在报告期内不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未将预付土地款结转入无形资产合理，不存在预付土地款延迟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形。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检查发行人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明细表、固定资产折旧测算表、权属证件、采购合同、付款单据、收货单和转固验收单等资料，对固定资产入账日期、金额、折旧年限等进行复核。

2、对固定资产折旧进行测算并检查折旧分摊的金额是否准确。

3、对主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进行实地盘点，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实际状态、使用情况以及增减变动情况进行检查。

4、结合产能产量情况分析主要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的合理性以及对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发行人产能利用率水平。

5、核查在建工程的具体内容，分析其计入在建工程的合理性。

6、核查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时间、条件、依据等，分析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否恰当，是否存在在建工程推迟转固的情形。

7、对在建工程的成本费用归集情况进行检查，确认其是否存在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

8、获取发行人预付土地款对应地块的成交确认书、土地出让合同、不动产权证书等文件，关注土地款的招拍挂情况，核实其是否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是否存在延迟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形。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为各生产环节配置的主要机器与公司的产能及经营规模相匹配；存在部分固定资产使用期限已超过折旧年限而不计提折旧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2、发行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规模的变化符合报告期内的产能变化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发行人产能利用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3、发行人不存在人为推迟安装从而规避计提折旧的情形，将待安装设备计入在建工程具有合规性；发行人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恰当，不存在在建工程推迟转固的情形；大额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及结转准确，不存在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

4、发行人预付土地款对应地块不存在推进的重大障碍，未将预付土地款结转至无形资产具有合理性，不存在预付土地款延迟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形。

问题 15、关于员工持股

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三次股权激励，分别通过钰鑫投资、钜鑫投资两个持股平台和自然人直接增资的方式进行，因股权激励确认管理费用分别为 1,079.40 万元、476.00 万元和 330.00 万元。请发行人：

（1）披露员工持股平台人员构成及确定标准、职务、人员变动情况、相关权益定价的公允性、员工持股在平台内部的流转、退出机制及股权管理机制，是否存在非公司员工或客户、供应商间接入股的情形，是否约定服务期限；存续期

及期满后所持有股份的处置办法和损益分配方法、股份锁定期等内容，是否存在发行人或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平台提供奖励、资助、补贴等安排；

（2）披露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结合入股时间、发行人业绩基础及变动预期、评估情况、股份支付当年市盈率、市净率或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同期可比公司市盈率等说明并披露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确定依据。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事项（1）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保荐人和申报会计师核查事项（2）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二）披露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结合入股时间、发行人业绩基础及变动预期、评估情况、股份支付当年市盈率、市净率或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同期可比公司市盈率等说明并披露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确定依据。

为公允地反映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已就上述股权激励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1,079.40万元、476.00万元和330.00万元，增加了当期费用、减少了当期营业利润及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相关情况如下：

1、2017年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

2017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参考评估值定价。根据中京民信出具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核实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475号），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的股权价值为4.93元/1元注册资本出资额。

（2）入股时间、发行人业绩基础及变动预期、评估情况

2017年8月，公司实施第一次员工激励，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钰鑫投资、钜鑫投资成为公司股东。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616.53万元、净利润5,125.31万元，公司预期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中京民信出具了《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核实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475号），该评估报告以2017年7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经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7年7月31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37,477.85万元，评估增值率为89.26%。

（3）股份支付当年市盈率、市净率或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同期可比公司市盈率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可比公司较少，选取同行业拟上市公司西大门同期进行的股权转让事项进行比较，估值、市盈率、市净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事项	2017 年净利润	2017 年净资产	估值	市盈率	市净率
西大门	2017 年 12 月股权转让	6,114.62	28,165.28	30,900.00	5.05	1.10
玉马遮阳	2017 年 8 月增资（公允价值）	5,125.31	25,425.92	38,000.00	7.41	1.49

资料来源：西大门招股说明书。

公司2017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对应的当年市盈率和市净率高于同期可比公司西大门股权转让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先锋新材2017年度净利润为负，市盈率不具有可比性。

2、2018年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

2018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参考评估值定价。根据中京民信出具的《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核实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476号），公司于2018年9月30日的股权价值为5.92元/1元注册资本出资额。

（2）入股时间、发行人业绩基础及变动预期、评估情况

2018年10月，公司实施第二次员工激励，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钰鑫投资增资，高级管理人员崔贵贤、梁金桓和纪荣刚通过增资方式成为公司直接股东。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184.61万元、净利润8,085.39万元，公司预期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中京民信出具了《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核实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9）第476号），该评估报告以2018年9月30日作为评估基准日，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经评估，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8年9月30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50,353.43万元，评估增值率为57.63%。

（3）股份支付当年市盈率、市净率或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同期可比公司市盈率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可比公司较少，选取同行业拟上市公司西大门同期进行的股权转让事项进行比较，估值、市盈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事项	2018 年净利润	2018 年净资产	估值	市盈率	市净率
西大门	2018 年 6 月股权转让	7,619.48	42,198.57	30,900.00	4.06	0.73
西大门	2018 年 7 月股权转让	7,619.48	42,198.57	37,080.00	4.87	0.88
西大门	2018 年 7 月增资	7,619.48	42,198.57	46,350.00	6.08	1.10
玉马遮阳	2018 年 10 月增资（公允价值）	8,085.39	35,791.31	51,060.00	6.32	1.43

资料来源：西大门招股说明书。

公司2018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对应的当年市盈率和市净率高于同期可比公司西大门股权转让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先锋新材2018年度净利润为负，市盈率不具有可比性。

3、2019年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

2019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参考外部机构投资者入股价格。2019年9月，公司总股本由9,000万股变更为9,876万股，新增股份由外部机构投资者浩金致同、浩金致信、永合金丰认购，增资价格为9元/股。参考外部机构投资者入股价格，公司2019年度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确定为9元/股。

（2）入股时间、发行人业绩基础及变动预期、评估情况

2019年6月，公司实施第三次员工激励，国兴萍、杨金玉、范英杰和刘晓伟通过增资方式成为公司直接股东。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58.70万元、

净利润10,911.69万元，公司预期经营业绩稳定增长。本次增资未进行评估。

(3) 股份支付当年市盈率、市净率或同行业并购重组市盈率、同期可比公司市盈率

公司2019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对应的当年市盈率为7.42倍、市净率为1.46倍。同行业可比公司西大门2019年末进行股权转让或增资。同行业上市公司先锋新材2019年市盈率为39.43倍，因先锋新材作为上市公司，其二级市场价格的估值受流动性溢价等因素影响较大，可参考性较弱。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和确定依据具有合理性。

二、核查情况

(一) 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查阅了发行人营业执照、设立至今的工商登记文件、公司章程及历次章程修正案、历次增资相关增资协议、增资缴款凭证、验资报告、三会会议文件，查阅了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查阅审计报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查阅了同行业公司同期股权转让和增资相关案例，对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进行了核实。

(二) 核查结论

申报会计师认为：

公司报告期内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确定过程和确定依据具有合理性。

问题 17、关于第三方回款

申报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4,012.65 万元、724.42 万元和 54.65 万元，其中 2017 年境外客户指定金额为 3,718.63 万元，其他情形导致的第三方回款金额为 294.02 万元。请发行人补充披露：

(1) 报告期内境外客户指定付款对应的主要客户基本情况、客户类型（生产商/贸易商）、具体产品、数量、金额、关联关系、付款方情况及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2) 2017 年因其他情形发生第三方回款的具体原因、回款方、回款形式、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3) 2018 年和 2019 年通过第三方回款金额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和申报会计师说明发行人第三方回款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26 的相关要求并说明核查过程和结论。

回复：

一、补充说明

(一) 报告期内境外客户指定付款对应的主要客户基本情况、客户类型（生产商/贸易商）、具体产品、数量、金额、关联关系、付款方情况及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三方回款原因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通过家庭约定由直系亲属代为支付货款	-	-	-	-	-	-	4.97	0.12
客户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代为支付货款	-	-	-	-	-	-	12.34	0.31
境外客户指定付款	-	-	54.65	100.00	724.42	100.00	3,701.32	92.24
小计	-	-	54.65	100.00	724.42	100.00	3,718.63	92.67
除上述原因外的其他情形	-	-	-	-	-	-	294.02	7.33
合计	-	-	54.65	100.00	724.42	100.00	4,012.65	100.00

报告期内，境外客户指定付款金额分别为3,701.32万元、724.42万元、54.65万元、0万元。2017年度、2018年度，单家境外客户指定付款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金额合计分别为2,598.54万元、423.95万元，占当期境外客户指定付款总额的70.21%、58.52%。

2017年度单家境外客户指定付款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万元

单位名称	具体产品	数量	金额
OOO"AKURA-S"	遮光面料	142.03	1,066.72
NEXT ERA,LLC.	遮光面料	0.79	592.59
	可调光面料	6.13	
	阳光面料	28.28	
AO "Uyut"	遮光面料	12.30	371.49
	可调光面料	33.62	
	阳光面料	1.21	
RICANA BLINDS LIMITED	遮光面料	0.71	305.71
	可调光面料	14.04	
	阳光面料	2.07	
KHAVARAN MANUFACTURING AND INTERNATIONAL TRADING GROUP	遮光面料	2.22	135.07
	可调光面料	15.58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遮光面料	16.92	126.96
合计		275.89	2,598.54

2018年度单家境外客户指定付款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万元

单位名称	具体产品	数量	金额
OOO"AKURA-S"	遮光面料	37.54	316.21
	阳光面料	0.31	
AO "Uyut"	遮光面料	2.96	107.74
	可调光面料	13.18	
	阳光面料	0.35	
合计		54.33	423.95

境外客户指定付款的主要客户基本情况、付款方如下：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客户类型	付款方
OOO“AKURA-S”	2017-3-1	Derbenevskaya street 20, office 21, Moscow, Moscow region, 115114, Russian Federation	10 万 RUB	成品生产商	AGROSAB LLC
					CZSLOC SHIPPING s.r.o.
					MATESTINA INVESTMENTS LTD
					KH.Uezd G.CH.KESKLINN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ARMADA-ST LLC
					NIGINA TRADING LTD
					OLIVIENTRO COMMERCIAL LTD
					OSOO 'AKSY PRODUKT' PER.KASHKINA
					PERSIA LLC
NEXT ERA,LLC.	2014-8-8	1990 Ne 195th Dr North Miami Beach, FL 33179	-	面料贸易商	TRANSLOGISTIK LLC
					CI IBLU SAS CL
AO "Uyut"	1998-4-10	Mashala Novikova street 38, lit. B, prem. 1-N, St.-Petersburg, 197375, Russian Federation	100 万 RUB	成品生产商	VANILLA ENTERPRISES INC
					DIGETSTAR INCORPORATION LLP
					DISTINCTIVE VERTICAL VENETIANS MFG
					MORRISH TRADE.FINANCE INC.

RICANA BLINDS LIMITED	2013-6-3	No. 7, Banire Street, Surulere, Lagos State, Nigeria	-	成品生产商	GREENDIAM ENERGY LIMITED
					JITECAL RESOURCES LTD
					OCEANRING GLOBAL LIMITED
KHAVARAN MANUFACTURING AND INTERNATIONAL TRADING GROUP	-	-	-	成品生产商	ARIS DANISMANLIK VE DIS TIC.
					DAY AND NIGHT GENERAL TRADING LLC
					OPEN VISION GEN TRADING L L C
UNITED BLINDS (UK) LIMITED	2010-10-28	ASH HOUSE COOK WAY BINDON ROAD, TAUNTON, SOMERSET, TA2 6BJ	-	面料贸易商	FIRST RATE FX LIMITED

2018 年度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客户性质	付款方
OOO“AKURA-S”	2017-3-1	Derbenevskaya street 20, office 21, Moscow, Moscow region, 115114, Russian Federation	10 万 RUB	成品生产商	ALPHA URUVTAS LLC
					AVANTBUILD PTE LTD CO
					DREAM COMPANY LLC
					KH.UEZD G.CH.KESKLINNA
					OOO TREVESLFTPRESENT,
					OSTUM SP. Z O.O.
					OUWOOD LLC
					PRODUCAT SALES LP
					SOUND PIXEL TECHNOLOGIES LIMITED
					WORLDTEX SPOLKA Z OGRANICZONA ODPOWUL

AO "Uyut"	1998-4-10	Mashala Novikova street 38, lit. B, prem. 1-N, St.-Petersburg, 197375, Russian Federation	100 万 RUB	成品生产商	MORRISH TRADE . FINANCE INC.
-----------	-----------	---	-----------	-------	------------------------------

发行人与境外客户及回款方均无关联关系，合同未对付款方进行明确约定。

(二) 2017 年因其他情形发生第三方回款的具体原因、回款方、回款形式、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

2017年因其他情形发生第三方回款的回款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回款金额	对应的回款方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54.03	内蒙古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鼎尚特奈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卡特兰装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欧朗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诗然轩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鸿飞航空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宁夏创奥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45.34	宁夏百川纺织品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正远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茂泰工贸有限公司
		银川月美制衣有限公司
佛山市溟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44.74	佛山凯特皇贸易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康莉窗帘有限公司
		广州东纳窗帘有限公司
		广州聚友窗帘装饰有限公司
		广州市君度智能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新窗饰遮阳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追风益百窗帘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欣启通工贸有限公司
		陕西新泽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百纳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中山市美克斯窗帘制造有限公司
		中山万利窗帘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百布优窗帘销售有限公司	30.00	天津市盛嘉纺织有限公司
		天津市西青区金盛冠装饰材料销售中心
河南创典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23.30	重庆真彩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兴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富丽仕窗饰有限公司
		河南省尚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名称	回款金额	对应的回款方
		西安富丽仕窗饰有限公司
		郑州市尚特窗饰遮阳制品有限公司
		华腾地毯有限公司
		河南韵之枫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市布洛窗帘有限公司	16.80	南通优利欧窗饰有限公司
		玉林市富申家居布艺体验馆
北京世纪飞鹰遮阳窗饰有限公司	15.71	成都佳百丽软饰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欣紫翔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10.82	华茂光学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恒力盛泰（厦门）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吴传伟	10.60	青岛汇海伟业科贸有限公司
		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庄秀玲	6.79	朱用阳
云南华顺智能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6.38	昆明星尚商贸有限公司
		昆明喆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名辉窗饰有限公司	6.10	济明天逸窗饰有限公司
昆明派而丽窗帘加工有限公司	6.00	昆明幻想空间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爱可爱商贸有限公司	4.14	深圳市明雅丽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东莞市诚冠家饰有限公司	2.83	东莞市全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寿光市优度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58	青岛意达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伟轩遮阳技术有限公司	2.40	宁波盛世互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江东元素布艺有限公司
DECENT BLINDS	1.47	欧阳雪涛
刘彩薇	0.78	南昌市西湖区兴兴广告材料经营部
孟卫东	0.76	齐海英
天津映山红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0.60	北京鑫映山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王永贵	0.45	郑英涛
西安秀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38	魏立伟
翟景波	0.32	牡丹江市西安区东大灯饰城永顺窗帘店
宿迁市金瑞斯窗饰有限公司	0.29	赵彩云
沈阳金之豪窗饰有限公司	0.17	刘强
临沂市兰山区大鹏窗饰有限公司	0.11	山东银光抽纱有限公司

客户名称	回款金额	对应的回款方
哈尔滨朋格科技有限公司	0.09	哈尔滨歌斐木科技有限公司
李彬	0.04	李彦刚
甄世腾	0.03	马细英
合计	294.02	

2017年因其他情形发生第三方回款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客户与实际回款方存在债权债务关系，因此发行人客户指定由实际回款方对发行人进行回款。回款形式均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合同未对回款方进行明确约定。收到实际回款方回款后，发行人与客户进行确认完毕后进行入账。

（三）2018 年和 2019 年通过第三方回款金额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和数量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情形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并有效执行。公司与客户进行了充分沟通，协调避免第三方付款的行为，除确实有支付限制的客户外，其他情况均不允许由第三方代为付款。确实无法避免的情况下，针对第三方回款情况，需经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公司销售员提出申请，经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评估后，经负责人及总经理审批后方可收款。

二、核查情况

申报会计师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26 的相关要求对发行人第三方回款相关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访谈了发行人相关业务部负责人、财务部人员，了解第三方回款的情况，查看发行人与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

2、核查了报告期内公司收款账户的客户回款，通过比对应收科目客户名称与银行对账单实际回款方的名称差异，获取了公司存在的第三方回款明细，并对不符的情况逐个落实原因。

3、抽样选取第三方回款明细样本，对其进行穿行测试，追查至相关业务合

同、发票、出库单、签收单或提单及资金流水凭证等，判断其销售的真实性。

4、抽样选取存在第三方回款的客户，对其进行走访，确认了公司与其交易的内容、合同签署的方式、回款方、客户与回款方的关系、发生第三方回款的原因等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在正常经营活动中存在的第三方回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问题 26 的相关要求：（1）与自身经营模式相关，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2）第三方回款的付款方不是发行人的关联方；（3）第三方回款与相关销售收入勾稽一致，具有可验证性，不影响销售循环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申报会计师已对第三方回款及销售确认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明确核查意见；（4）能够合理区分不同类别的第三方回款，相关金额及比例处于合理可控范围。

2、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第三方回款的销售是真实的，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情形。

3、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66%、2.25%、0.14%、0%。

4、发行人发生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

5、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6、境外第三方指定付款的情形，其代付行为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

7、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

8、报告期内不存在签订合同时已明确约定由其他第三方代购买方付款的情形。

9、资金流、实物流符合商业实质。

问题 21、关于预付款项

请发行人披露报告期内预付款项的具体对象、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发生背景、2019 年预付金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采购货款。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的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302.03万元、185.85万元、824.27万元和590.8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1%、0.96%、2.65%和1.8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的具体对象、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1、2020年6月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发生背景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中介服务费	否	188.68	31.93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93.69	15.8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潍坊供电公司（西城供电所）	预充电费	否	76.28	12.91
上海万耀企龙展览有限公司	预付展会费	否	46.61	7.89
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37.56	6.36
河南省小巨人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钛白粉	否	14.60	2.47
威海华恩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紫外线吸收剂	否	13.00	2.20
绍兴嘉丰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染色剂	否	12.45	2.11
深圳市博奥展览有限公司	预付展会费	否	12.04	2.04
其他	采购聚酯纤维等	否	95.95	16.24
合计			590.86	100.00

2、2019年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发生背景	是否存在 关联 关系	期末 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 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中介服务费	否	188.68	22.89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181.17	21.98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采购聚酯纤维	否	63.13	7.66
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46.75	5.67
上海万耀企龙展览有限公司	预付展会费	否	46.61	5.65
上海蓝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增塑剂	否	29.53	3.58
栾川县豫钛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钛白粉	否	26.09	3.17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寿光市供电公司（孙集供电所）	预充电费	否	22.97	2.79
浙江绍兴富士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否	19.75	2.40
桐乡市中洲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18.66	2.26
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代办进口税费	否	17.54	2.13
山东雷克尼斯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聚氯乙烯	否	16.44	1.99
上海迪科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钛白粉	否	13.94	1.69
深圳市博奥展览有限公司	预付展会费	否	12.76	1.5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寿光市供电公司（西城供电所）	预充电费	否	12.37	1.50
其他	采购聚酯纤维等	否	107.90	13.09
合计			824.27	100.00

3、2018年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发生背景	是否存在 关联 关系	期末 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 例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寿光市供电公司（孙集供电所）	预充电费	否	80.91	43.53
淄博昊川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聚氯乙烯	否	22.82	12.28
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19.97	10.75
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代办进口税费	否	14.75	7.94
其他	采购聚酯纤维等	否	47.41	25.51
合计			185.85	100.00

4、2017年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发生背景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寿光市供电公司（孙集供电所）	预充电费	否	84.74	28.06
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采购聚酯纤维	否	81.81	27.09
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55.74	18.46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聚酯纤维	否	41.04	13.59
S.A.RECASENS	采购面料	否	16.09	5.33
其他	采购聚酯纤维等	否	22.60	7.48
合计			302.03	100.00

2019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2018年末增加638.42万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

（1）随着拟上市工作的推进，预付中介服务费有所增加；（2）公司判断2019年末主要原材料聚酯纤维的市场价格处于相对低位，因此加大对聚酯纤维常规品种的采购量，使得对主要聚酯纤维供应商的预付款项余额较上年末显著增加；（3）公司向TORAY ADVANCED MATERIALS KOREA INC. 采购的聚酯纤维年末尚未到货，导致对其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大；（4）为进行产品推广，发行人预付展会费有所增加。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预付款项明细表，核查了预付款项的具体对象和具体内容；取得并查阅了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入库单、发票、交易凭证等，核查了预付款项相关交易背景，对预付款项进行真实性检查；核查了预付款项对象的工商公示资料，核查了发行人与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采购及财务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预付款项相关交易发生的背景，针对预付款项余额大幅变动情况逐项落实原因；对主要预付款项对象进行函证程序，确认其报告期各期发生额及预付款项余额。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报告期内预付款项的具体对象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2019 年预付金额增加具有合理性。

问题 25、关于预收款项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并披露报告期各期末存在一定金额预收款项余额的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预收款项对应单位名称、金额及占比、账龄情况。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收款项	-	543.22	892.18	560.00
合同负债	395.33	-	-	-
其他流动负债	14.66	-	-	-
小计	409.99	543.22	892.18	560.00

注：财政部2017年7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根据合同约定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列示。基于报告期内的数据可比性，公司将2020年6月末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的合计数与2017-2019年末预收款项进行比较分析。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560.00万元、892.18万元和543.22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5.26%、17.32%和14.53%；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合计为409.99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1.54%；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存在一定金额的预收款项余额，主要系公司对部分客户的结算政策为预收定金或货款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可比公司先锋新材2017-2019年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2,387.03万元、2,501.57万元、1,454.61万元，2020年6月末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合计为1,286.56万元；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西大门的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1,525.49万元、1,229.30万元和1,353.06

万元。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各报告期末均存在一定预收款项余额，符合行业惯例。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对应单位名称、金额及占比、账龄情况如下：

1、2020年6月末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OOO"INTRADE"	38.76	9.45	38.76	-	-	-
ROLESSE GROUP SA	26.33	6.42	21.20	-	5.13	-
AO "UYUT"	22.90	5.59	22.90	-	-	-
寿光广潍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81	4.59	18.81	-	-	-
APT CONSULTANCY SERVICES PTY LTD	15.87	3.87	15.87	-	-	-
郑鹏	14.49	3.53	14.49	-	-	-
BELDECOPLUS	14.33	3.50	14.33	-	-	-
INSUTEX DE VENEZUELA C.A.	12.91	3.15	12.91	-	-	-
TNN GROUP CO., LTD.	12.69	3.09	12.69	-	-	-
CREATIVE VISION TRADING&DECORATION W.L.L	10.12	2.47	10.12	-	-	-
其他客户	222.79	54.34	205.76	5.38	6.37	5.29
合计	409.99	100.00	387.83	5.38	11.50	5.29

2、2019年末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2年	2-3年
RICANA BLINDS LIMITED	62.83	11.57	62.83	-	-
OOO"INTRADE"	38.19	7.03	38.19	-	-
上海圣腾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34.23	6.30	34.23	-	-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6.74	4.92	26.74	-	-
佛山市源源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4.04	4.43	24.04	-	-
SUMINCOGAR S.A	19.88	3.66	19.88	-	-
LLC"PTC"INTERIOR-STYLE"	15.24	2.81	15.24	-	-
DECOSUR DECORACIONES LTDA.	14.92	2.75	14.92	-	-
FLORIDIAN BLINDS, LLC.	13.82	2.54	13.82	-	-
BELDECOPLUS	13.14	2.42	13.14	-	-
其他客户	280.20	51.58	263.52	6.46	10.21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合计	543.22	100.00	526.55	6.46	10.21

3、2018年末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 年
OOO"AKURA-S"	174.78	19.59	174.78	-
DECOSUR DECORACIONES LTDA.	53.04	5.94	53.04	-
TJ COMERCIO IMPORTACAO E EXPORTACAO LTDA	36.35	4.07	36.35	-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TRADING HOUSE "EURO-RU"	32.15	3.60	32.15	-
DZHANMIRZAEVA ASIAT KURBAN-ISMAILOVNA	29.51	3.31	29.51	-
漳州东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8.80	3.23	28.80	-
VINATECH TRADING LTD	26.99	3.03	26.99	-
AO "Uyut"	25.75	2.89	25.75	-
RICANA BLINDS LIMITED	24.11	2.70	24.11	-
成都锐宇窗饰制品有限公司	21.77	2.44	21.77	-
其他客户	438.92	49.20	421.67	17.25
合计	892.18	100.00	874.92	17.25

4、2017年末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 年
ROLESSE GROUP SA	64.69	11.55	64.69	-
KHAVARAN MANUFACTURING AND INTERNATIONAL TRADING GROUP	47.21	8.43	47.21	-
AO "Uyut"	30.53	5.45	30.53	-
GABY INDUSTRIA E COMERCIO LTDA	24.76	4.42	24.76	-
LLC WINDEX	21.02	3.75	21.02	-
HITSAN LTD	19.60	3.50	19.60	-
COLORI 2005 EOOD	17.64	3.15	17.64	-
VIKO TRADE	16.62	2.97	16.62	-
湖南汇尔美软装建材有限公司	15.82	2.83	15.82	-
PT. BUMI INDAH GLOBAL	15.45	2.76	15.45	-
其他客户	286.64	51.19	286.64	-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560.00	100.00	560.00	-

二、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并查阅发行人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了解发行人对客户的结算方式等情况；查阅发行人预收款项明细账等，了解报告期内预收款项对应单位名称、金额及占比、账龄情况等；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存在一定金额预收款项余额的合理性；函证主要客户预收款项余额，对函证结果进行评价，对于未回函的预收款项执行替代审计程序。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一定金额预收款项余额具有合理性，符合行业惯例。

问题 26、关于现金交易

请发行人披露申报期内现金交易情形（如有），包括不限于：

- （1）现金交易金额及比例；
- （2）现金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是否与发行人业务情况或行业惯例相符，与同行业或类似公司的比较情况；
- （3）现金交易的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况，是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 （4）相关收入确认及成本核算的原则与依据，是否存在体外循环或虚构业务情形；
- （5）现金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是否存在异常分布；
- （6）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监高等关联方是否与客户或供应商存在资金往

来。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按照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42的要求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

1、现金交易金额及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现金销售-产品销售	31.51	11.27	0.08	6.28
现金销售-废品废料	36.74	115.01	94.43	43.89
现金销售合计	68.25	126.28	94.51	50.17
现金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	0.42%	0.33%	0.29%	0.20%
现金采购-材料采购	-	-	-	12.83
现金采购占采购总额比例	-	-	-	0.11%

2、现金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是否与发行人业务情况或行业惯例相符，与同行业或类似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金额分别为50.17万元、94.51万元、126.28万元和68.25万元，发生额较小，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其中绝大部分现金销售为废品废料销售。产品销售的现金交易，2017年度主要系在展会期间，部分客户通过现金缴纳定金以及零星销售所致；2019年度、2020年1-6月主要系发行人新设立的子公司玉马美国、益可佳有部分零星销售采用现金收款，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仅于2017年度发生现金采购，金额为12.83万元，占当年采购金额的比例极低，主要系使用现金采购原材料、车间耗材等。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金额较小，符合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现金交易相关内容。

3、现金交易的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况，是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现金交易的客户和供应商均不是发行人的关联方。

4、相关收入确认及成本核算的原则与依据，是否存在体外循环或虚构业务情形

废品废料销售由对方到公司厂区内直接提货，在对方将废品废料提出厂区时确认收入。境内产品销售的情况下，发行人已将货物交付客户，并由客户签收确认，公司根据签收单确认收入实现。通过境外子公司玉马美国销售的情况下，公司已将货物交付客户或客户指定的货运公司并经签收，公司根据相关签收单据确认收入实现。

报告期内，现金采购主要系临时采购少量原材料所致，其核算原则与其他采购交易无重大差异，主要依据合同（订单）、发票、采购审批单据、入库单等进行核算，采购后因领用、耗用等原因，发行人按照实际领用、耗用情况，将对应的金额结转至成本明细科目。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交易的金额较小，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体外循环和虚构业务的情形。

5、现金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是否存在异常分布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交易的金额较小，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异常分布的情形。

6、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监高等关联方是否与客户或供应商存在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监高与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资金往来。

二、核查情况

申报会计师已按照中国证监会《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问题42的要求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如下：

1、现金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是否与发行人业务情况或行业惯例相符，与同行业或类似公司的比较情况

申报会计师访谈了公司财务经理及出纳，了解公司现金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是否与公司业务情况或行业惯例相符；取得并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库存现金

明细账，核查现金交易的相关业务付款审批单、记账凭证、业务发票或收据等；查阅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等文件，了解公司现金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或类似公司一致。

经核查，公司现金交易金额较小，相关交易采用现金交易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符合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

2、现金交易的客户或供应商的情况，是否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申报会计师取得并分析了报告期内发行人库存现金明细账及其后附单据，查阅现金交易的客户及供应商明细。

经核查，报告期内，现金交易的客户或供应商均不是发行人关联方。

3、相关收入确认及成本核算的原则与依据，是否存在体外循环或虚构业务情形

申报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的现金收支核算账务处理，核查现金交易相关成本确认的原则与依据，核实是否存在体外循环或虚构业务情形。

经核查，发行人相关收入确认及成本核算的原则与依据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内控制度的要求，现金交易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体外循环和虚构业务的情形。

4、与现金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备性、合理性与执行有效性

公司规定现金收支必须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中对于库存现金限额、现金结算额度、现金保管方式、支付审批流程、收支账务处理、现金清查盘点等方面的内控要求。

申报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现金核算流程和日常财务管理制度，并对现金核算流程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控制测试；取得并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的明细账，核查现金支出的相关业务付款审批单、记账凭证、业务发票或收据等，对公司与现金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备性、合理性与执行有效性进行测试，以核实现金交易的可验证性及是否影响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

经核查，发行人现金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备性、合理性与执行有

效性。

5、现金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是否存在异常分布

申报会计师获取现金交易的相关单据，核实其现金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与其相关单据一致。

经核查，发行人现金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真实一致，不存在异常分布的情形。

6、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监高等关联方是否与客户或供应商存在资金往来

申报会计师取得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监高关于银行账户完整性的声明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资金流水明细，对大额（单笔 5 万元以上）资金流水进行了逐笔核查，了解交易对手方身份及交易原因，并将交易对手方名称与发行人客户和供应商名单进行了比对检查。

经核查，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监高与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资金往来。

7、发行人为减少现金交易所采取的改进措施及进展情况

申报会计师访谈了发行人财务经理及出纳，了解发行人为减少现金交易所采取的改进措施及进展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采用积极措施减少现金交易，效果良好。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控制现金交易，与交易对方协商尽量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

8、发行人是否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充分披露上述情况及风险

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部分充分披露了现金交易的相关情况。因发行人报告期内现金交易金额较小，且发行人不属于面对个人交易的零售业务企业、农业企业等因行业特点或经营模式等原因造成销售或采购环节存在一定比例的现金交易的情形，因此未单独进行风险提示。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的专项说明回复》之签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年10月23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副本) (6-1)

仅供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使用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仅供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使用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仅供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使用

证书编号: 110104100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2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2019 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年度检验登记 2018 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 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姓名 张利法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8-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724198708143613
Identity card No.

